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东莞证券

二〇二二年七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产品下游市场风险	印制电路板主要应用于手机、3D 打印机、数据通讯、汽车电子、医疗器械、消费类电子产品等行业。在过去几年里，这些行业均处于增长期。但随着技术升级和消费者消费习惯改变，不断有新兴企业出现，老牌企业没落。而大部分下游客户选择印制电路板供应商时认证周期长，因而印制电路板生产企业对产品市场的转换周期较长、难度较大，下游行业市场波动及管理层对下游市场战略调整将直接影响公司未来长期业务发展。因此，对于处于上游的印制电路板生产商而言，极有可能随其下游客户兴衰而出现不同程度业绩波动。
新冠疫情风险	自从新冠疫情在全球爆发，对社会经济秩序、各行各业的正常经营活动带来了不利影响。尽管国内之前已有效控制新冠疫情，但是在 2022 年，各种新冠病毒变异毒株的传播导致疫情出现反复，同时在全球范围内持续蔓延且得不到有效控制，可能对 PCB 行业的现状和发展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进而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全球印制电路板行业集中度较低、生产厂商众多，市场竞争激烈。受行业下游终端产品性能更新速度快、消费者偏好变化快等因素影响，印制电路板行业竞争日趋加剧，印制电路板生产厂商“大型化、集中化”趋势明显，拥有领先的技术研发实力、高效的批量供货能力及良好产品质量的大型印制电路板厂商不断积累竞争优势，扩大经营规模，增强盈利能力，而中小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则相对较弱。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良好，收入及净利润稳步增长，行业竞争力不断提升。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若未来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而公司不能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客户需求变化、技术进步实行技术和业务模式创新，公司存在盈利下滑的风险。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93,318,157.66 元、74,433,820.41 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3.72%、37.69%。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2021 年占比有所下降，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财务状况及商业信用恶化，则可能导致应收账款不能及时足额收回而发生坏账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存货发生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8,568,060.74 元、33,157,031.10 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38%、16.79%，公司存货账面价值总体呈上升趋势。如未来原材料或产成品的市场价格出现大幅波动，或者公司因存货管理不善导致出现积压或毁损，公司存货都可能发生跌价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49.89%、52.47%，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继续上涨，公司不能通过工艺创新抵消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压力，或者不能有效将原材料涨价成本向下游客户转嫁，都将进一步压缩公司的盈利水平。
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毛利率为 26.14%、19.79%，2021 年毛利率比上年下降 6.35 个百分点，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以覆铜板和铝基板为代表的主要材料价格涨幅明显，而产品提价相对滞后，产品销售单价涨幅低于原材料单价涨幅。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公司不能加强成本管控降低生产成本，或者不能有效将原材料涨价成本向下游客户转嫁，将面临毛利率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 2020 年产生汇兑损失 2,027,588.57 元，2021 年产生汇兑收益 126,150.78 元，占同期净利润比重分别为 16.43%、0.78%。如果未来人民币兑美元或港币持续升值，将可能会形成汇兑损失，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较	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5.04%、23.33%，公司净利润水平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较大依赖。非经常损益主要由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

高风险	补助和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构成。其中，政府补助取决于政策因素，未来能收到的金额不确定；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是偶发性交易产生的收益，不具有可持续性。公司未来非经常性损益有可能降低，从而影响净利润水平。
关联交易种类较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提供服务、股权受让、资金往来、租赁及担保等。公司已经建立相应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对于减少和关联方交易的措施的声明承诺，但不排除公司未来不能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则可能出现关联方侵占公司利益的风险。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通过复审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44001582，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0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计划 2022 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进行申请复审，复审通过后有效期再续三年。如果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不能通过复审，公司将按照 25.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将会直接降低公司的净利润水平。
环保相关的风险	印制电路板行业生产过程中涉及多种物理、化学等工业环节，产生包括废水、废气、工业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各种污染物，若处理不当，对周边环境可能造成污染。公司子公司国盈电子目前实际产能已经超过环保审批的产能，但其实际排污种类及数量一直在排污许可证的许可范围内。随着我国环保监管政策的不断趋严，未来可能会制定更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和规范，进而增加公司的环保成本，对其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同时，未来若由于意外事件或因素导致公司排放超标，则可能因污染环境事项受到相关环保部门的处罚，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股东李鸿光持有公司 35.23% 股份，陈子安持有公司 23.40% 股份，两人合计控制公司 58.63% 股份。此外，李鸿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财务总监，陈子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上述两人对合通科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具有重要影响，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起到重要作用，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能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产生重大影响。若二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和相关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面临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李鸿光、陈子安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 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4 月 2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合通科技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关于竞业禁止、保密协议、职务发明等方面的声明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4 月 2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承诺人目前在合通科技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违反与承诺人原任职单位的竞业禁止、保密协议、职务发明等约定，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的情形。承诺人与承诺人原任职单位未曾就竞业禁止、保密协议、知识产权等事项发生过纠纷，未来也不存在可以合理预见的纠纷或争议。</p> <p>承诺人未在与公司有竞争性业务的其他单位任职，从事与公司经营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该类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承诺人目前不存在与其他公司签署尚在有效期的竞业禁止的协议或约定。</p> <p>承诺人确认公司产品所使用的技术真实、合法，公司产品所使用技术不存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无潜在纠纷。</p>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10
释 义	12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4
一、 基本信息	14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4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7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2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6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8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8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39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1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41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2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9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64
五、 经营合规情况	71
六、 商业模式	77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78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8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5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5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85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85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6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87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87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88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89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91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9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3
一、 财务报表	93
二、 审计意见	112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3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41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9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90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219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228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29
十、 重要事项	240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41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41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42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260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265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66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267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68
主办券商声明	269
律师事务所声明	270
审计机构声明	271
评估机构声明	272
第七节 附件	274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合通科技	指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通有限	指	东莞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国盈电子	指	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互单互联	指	广东互单互联产业平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信雄科技	指	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莞裕进	指	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群鑫科技	指	东莞市群鑫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汇通电子	指	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佛山合通	指	佛山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联文科技	指	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合通	指	香港合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萍乡华立丰	指	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东全芯	指	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中科智承	指	广东中科智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公开转让行为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指	《营业执照》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澜商律师	指	北京澜商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中喜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释义		
印刷电路板（PCB）	指	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在通用绝缘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到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PCB 系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缩写，又可称为“印制电路板、印刷线路板、印刷电路板”等
CPCA	指	China Printed Circuit Association 的缩写，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
单面板	指	仅在绝缘基板一侧表面上形成导体图形，导线只出现在其中一面的 PCB

双面板	指	在基板两面形成导体图案的 PCB
多层板	指	使用数片单面或双面板，并在每层板间放进一层绝缘层后压合的 PCB
HDI 板	指	High Density Interconnect 的缩写，即高密度互连积层板。线路细、微小孔、薄介电层的高密度印刷线路板，通常线宽小于 0.1mm、孔径小于 0.15mm，有盲孔互联
柔性板、挠性板、FPC	指	由柔性基材制成的印制电路板，可以弯曲，便于电器部件的组装
刚挠板	指	由刚性板和挠性板有序地层压在一起，并以金属化孔形成电气连接的电路板
基板、覆铜板	指	制造 PCB 的基本材料，具有导电、绝缘和支撑等功能，可分为刚性材料（纸基、玻纤基、复合基、陶瓷和金属基等特殊基）和柔性材料两大类
OQC	指	出货检验
FQA	指	工厂品质保证
FQC	指	制程完成品检查验证
OSP	指	有机保焊膜（Organic Solderability Preservatives），又称护铜剂，是在洁净的裸铜表面上，以化学的方法长出一层有机皮膜，用以保护铜表面于常态环境中不再继续生锈（氧化或硫化等）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462627441	
注册资本（万元）	6,300	
法定代表人	陈子安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2年12月26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11月16日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南山路1号4栋4单元	
电话	0769-81383999	
传真	0769-81383993	
邮编	523331	
电子信箱	dengsq@hetongpcb.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邓淑谦	
按照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98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C3982	电子电路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7	信息技术
	1711	技术硬件与设备
	171111	电子设备、仪器和元件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711112	其他电子元器件
	C	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97	电子元件制造
经营范围	C3972	印制电路板制造
	生产、研发、加工、销售：电子元件，电子部件，线路板，计算机存储卡，贴片，注塑，模具；集成电路封装的技术开发；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合通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63,000,000
每股面值（元）	1

挂牌日期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份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持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李鸿光	22,197,127	35.23%	是	是	否	0	0	0	0	5,549,282
2	陈子安	14,738,893	23.40%	是	是	否	0	0	0	0	3,684,723
3	王建兵	10,121,890	16.07%	是	否	否	0	0	0	0	2,530,473
4	王永翔	6,382,773	10.13%	否	否	否	0	0	0	0	6,382,773
5	广东中科智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59,317	15.17%	否	否	否	0	0	0	0	9,559,317
合计	-	63,000,000	100%	-	-	-	0	0	0	0	27,706,568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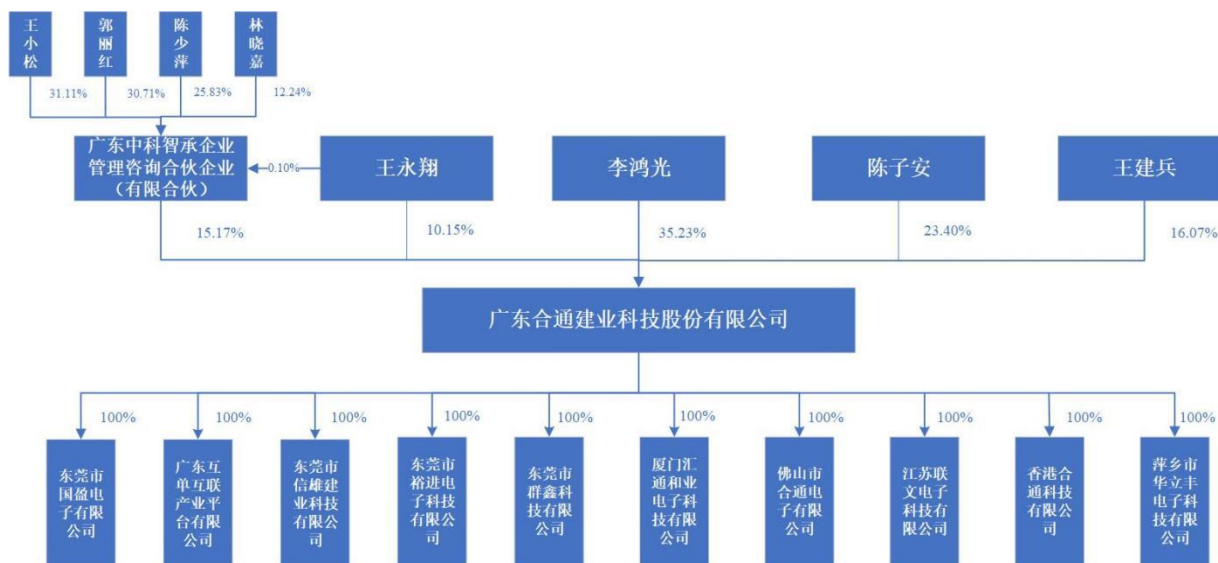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二）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查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定：“申请挂牌公司股权较为分散但存在单一股东控制比例达到30%情形的，若无相反证据，原则上应当将该股东认定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公司股东李鸿光持有公司35.23%股份，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鸿光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58年10月13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是 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公司董事长兼财务总监
职业经历	李鸿光先生，中国国籍，具有澳大利亚居留权，出生于1958年10月，本科学历。1975年10月至1995年12月任东莞市二轻石龙电器厂助理会计师；1995年12月至2013年9月任东莞市高讯霸灵电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香港荣星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长兼财务总监。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六）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七）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挂牌公司控制权（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不能主导公司相关活动的除外）：

1. 为挂牌公司持股50%以上的控股股东；
2. 可以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30%；
3. 通过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
4. 依其可实际支配的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5.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李鸿光持有公司35.23%股份，陈子安持有公司23.40%股份，两人合计控制公司58.63%股份。此外，李鸿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陈子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上述两人对合通科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具有重要影响，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起到重要作用，是公司的决策核心。

自李鸿光、陈子安成为公司股东后，双方在公司的重大决策过程中始终保持了高度一致。为明确双方之间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并继续保持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稳定，确保公司对相关事宜的高效决策，2013年4月3日，李鸿光、陈子安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协议双方一致承诺在其作为公司的股东期间（无论持股数量多少），确保其（包括其代理人）全面履行本协议的义务；
- 2、陈子安承诺保证其（包括其代理人）在公司的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时与李鸿光（包括其代理

人)的表决保持一致;

3、双方应在表决前通过友好协商、讨论等方式就有关事宜达成一致表决意见。如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表决意见的,陈子安应依据李鸿光的表决意见予以表决,确保一致行动;

4、双方均承诺其(包括其代理人)在公司相关会议上作出表决时,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不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5、双方承诺,如其将所持有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对外转让,则该等转让需以受让方同意承继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并代替出让方重新签署本协议作为股权转让的生效条件之一;

6、本协议自协议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长期,除非双方合计股权发生重大变化;

7、本协议确定之一致行动关系不得为协议的任何一方单方解除或撤销。本协议所述与一致行动关系相关的所有条款均为不可撤销条款;

8、如任何一方违约致使本协议的目的无法实现,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如双方违约则分别承担违约责任;

9、协议双方同意本协议的制定、解释及其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异议的解决,受中国现行有效的法律的约束。

因此,依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查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的相关规定,认定上述两人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李鸿光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63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是 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
职业经历	李鸿光先生,中国国籍,具有澳大利亚居留权,出生于1958年10月,本科学历。1975年10月至1995年12月任东莞

	市二轻石龙电器厂助理会计师；1995年12月至2013年9月任东莞市高讯霸灵电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香港荣星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长兼财务总监。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2
姓名	陈子安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54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公司董事、总经理
职业经历	陈子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7年7月，本科学历。1987年1月至1991年4月任东莞市石龙广昌隆电器部总经理；1991年5月至2002年12月任东方红电器商场总经理；2002年12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2013年4月3日至无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1	李鸿光	22,197,127	35.23%	境内自然人	否
2	陈子安	14,738,893	23.40%	境内自然人	否
3	王建兵	10,121,890	16.07%	境内自然人	否
4	王永翔	6,382,773	10.13%	境内自然人	否
5	广东中科智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59,317	15.17%	境内合伙企业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股东李鸿光系股东陈子安之妻李炳萍之兄长；股东王永翔系中科智承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中科智承有限合伙人郭丽红系公司股东李鸿光兄弟李荣光之配偶、中科智承有限合伙人陈少萍系公司股东李鸿光兄弟李锦光之配偶。因此，郭丽红同陈少萍为妯娌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广东中科智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广东中科智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2月30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5RR5U93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永翔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14号14栋502室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实业投资；项目投资；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王小松	6,661,962.00	6,661,962.00	31.11%
2	郭丽红	6,575,993.00	6,575,993.00	30.71%
3	陈少萍	5,531,422.00	5,531,422.00	25.83%
4	林晓嘉	2,621,091.00	2,621,091.00	12.24%
5	王永翔	22,400.00	22,400.00	0.10%
合计	-	21,412,868.00	21,412,868.00	100%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 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是否为员工 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李鸿光	是	否	否	否	-
2	陈子安	是	否	否	否	-
3	王建兵	是	否	否	否	-
4	王永翔	是	否	否	否	-
5	广东中科智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否	否	否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2002 年 12 月，合通有限设立

公司前身合通有限是由自然人陈子安、王永翔、王建兵、陶爱和、李锦光、李建科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合通有限的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陈子安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42.50 万元，王永翔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12.50 万元，王建兵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12.50 万元，陶爱和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12.50 万元，李锦光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10.00 万元，李建科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10.00 万元。

2002 年 12 月 20 日，东莞市德正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德正验字（2002）第 24103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出资到位。2002 年 12 月 26 日，合通有限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4419002012481 的《营业执照》。

设立时，合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子安	货币	42.50	42.50
2	王建兵	货币	12.50	12.50
3	陶爱和	货币	12.50	12.50
4	王永翔	货币	12.50	12.50
5	李建科	货币	10.00	10.00
6	李锦光	货币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2、2004 年 12 月股权转让

2004 年 11 月 25 日，合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李锦光将其持有的合通有限 10%出资比例（10 万元出资额）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建兵，李建科将其持有的合通有限 10%出资比例（10 万元出资额）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建兵。同日，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2004 年 12 月 27 日，合通有限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变更后《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合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子安	货币	42.50	42.50
2	王建兵	货币	32.50	32.50

3	陶爱和	货币	12.50	12.50
4	王永翔	货币	12.50	12.50
合计			100.00	100.00

3、2005年6月股权转让

2005年5月13日，合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陶爱和将其持有的合通有限2.50%出资比例（2.50万元出资额）、2.50%出资比例（2.50万元出资额）、7.50%出资比例（7.50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陈子安、王建兵、王永翔。同日，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2005年6月7日，合通有限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变更后《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合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子安	货币	45.00	45.00
2	王建兵	货币	35.00	35.00
3	王永翔	货币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4、2013年4月，合通有限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600万元）

2013年3月27日，合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至6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陈子安、王建兵、王永翔、李鸿光以货币分别认缴190万元、140万元、90万元、80万元。

2013年3月28日，东莞市万思特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万思特验字[2013]第0128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出资到位。2013年4月3日，合通有限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变更后《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子安	货币	235.00	39.17
2	王建兵	货币	175.00	29.17
3	王永翔	货币	110.00	18.33
4	李鸿光	货币	80.00	13.33
合计			600.00	100.00

5、2015年8月，合通有限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

2015年8月5日，合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600万元增至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陈子安、王建兵、王永翔、李鸿光以货币分别认缴25万元、15万元、10万元、350万元。

2015年8月14日，东莞市正弘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正弘内验字[2015]第210024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出资到位。2015年8月14日，合通有限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变更后《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鸿光	货币	430.00	43.00
2	陈子安	货币	260.00	26.00
3	王建兵	货币	190.00	19.00
4	王永翔	货币	120.00	12.00
合计			1,000.00	100.00

6、2015年9月，合通有限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2,300万元）

2015年9月25日，合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2,3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陈子安、王建兵、王永翔、李鸿光以货币分别认缴338万元、247万元、156万元、559万元。

2015年9月28日，东莞市正弘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正弘内验字[2015]210030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出资到位。2015年9月29日，合通有限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变更后《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鸿光	货币	989.00	43.00
2	陈子安	货币	598.00	26.00
3	王建兵	货币	437.00	19.00
4	王永翔	货币	276.00	12.00
合计			2,300.00	100.00

7、2015年11月，合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5年10月30日，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合通有限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全部资产以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联信评报字[2015]第A0700号《评估报告》。2015年10月15日，合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以2015年9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以审计后的净资产28,328,135.50元为基础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2,300万股，折股后剩余金额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同日，李鸿光、陈子安、王建兵、王永翔四名发起人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5年10月31日，合通有限召开创立大会。2015年10月31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喜验字[2015]第0498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出资到位。2015年11月16日，公司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419007462627441的《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合通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形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鸿光	净资产折股	989.00	43.00
2	陈子安	净资产折股	598.00	26.00

3	王建兵	净资产折股	437.00	19.00
4	王永翔	净资产折股	276.00	12.00
合计			2,300.00	100.00

8、2016年3月，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5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的决议。2016年2月15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6]965号”《关于同意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股份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为“合通科技”，证券代码为“836246”，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9、2016年7月，合通科技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2,690万元）

2016年3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议案，并决议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4月7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议案。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价格为3.50元/股。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次增发价格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人进行充分沟通后最终确定。2016年4月22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喜验字[2016]第0167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出资到位。公司于2016年5月26日，取得了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4149号）。公司本次发行股票390万股，其中限售75万股，不予限售315万股。

2016年7月11日，合通科技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变更后《营业执照》。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3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2,690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通科技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鸿光	10,000,000	37.17
2	陈子安	6,240,000	23.20
3	王建兵	4,560,000	16.95
4	王永翔	2,880,000	10.71
5	陈少萍	800,000	2.97
6	李浩光	320,000	1.19
7	王小松	300,000	1.12
8	王跃年	300,000	1.12
9	王伟	200,000	0.74
10	陈立	200,000	0.74

11	陈练英	200,000	0.74
12	钱艺钊	200,000	0.74
13	张恒轩	100,000	0.37
14	陈娅莉	100,000	0.37
15	何健强	100,000	0.37
16	王玉春	100,000	0.37
17	林镇坚	100,000	0.37
18	叶强友	100,000	0.37
19	姚浩鹏	50,000	0.19
20	唐渠兴	50,000	0.19
合计		26,900,000	100.00

10、2016年12月，合通科技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4,035万元）

2016年9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即公司拟以总股本2,69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并决议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10月18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2016年12月9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喜验字[2016]第0473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出资到位。2016年12月6日，合通科技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变更后《营业执照》。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69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4,035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通科技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鸿光	15,000,000	37.17
2	陈子安	9,360,000	23.20
3	王建兵	6,840,000	16.95
4	王永翔	4,320,000	10.71
5	陈少萍	1,200,000	2.97
6	李浩光	480,000	1.19
7	王小松	450,000	1.12
8	王跃年	450,000	1.12
9	王伟	300,000	0.74
10	陈立	300,000	0.74
11	陈练英	300,000	0.74
12	钱艺钊	300,000	0.74
13	张恒轩	150,000	0.37
14	陈娅莉	150,000	0.37
15	何健强	150,000	0.37
16	王玉春	150,000	0.37
17	林镇坚	150,000	0.37
18	叶强友	150,000	0.37
19	姚浩鹏	75,000	0.19

20	唐渠兴	75,000	0.19
合计		40,350,000	100.00

11、2017年6月，合通科技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5,245.50万元）

2017年4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公司拟以总股本4,03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未分配利润每10股转增3股，并决议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5月4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2017年6月23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喜验字[2017]第0141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出资到位。2017年6月16日，合通科技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变更后《营业执照》。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4,035万元人民币增加至5,245.50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通科技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鸿光	19,500,000	37.17
2	陈子安	12,168,000	23.20
3	王建兵	8,892,000	16.95
4	王永翔	5,616,000	10.71
5	陈少萍	1,560,000	2.97
6	李浩光	624,000	1.19
7	王小松	585,000	1.12
8	王跃年	585,000	1.12
9	王伟	390,000	0.74
10	陈立	390,000	0.74
11	陈练英	390,000	0.74
12	钱艺钊	390,000	0.74
13	张恒轩	195,000	0.37
14	陈娅莉	195,000	0.37
15	何健强	195,000	0.37
16	王玉春	195,000	0.37
17	林镇坚	195,000	0.37
18	叶强友	195,000	0.37
19	姚浩鹏	97,500	0.19
20	唐渠兴	97,500	0.19
合计		52,455,000	100.00

12、2017年7月、8月期间股票转让

2017年7月14日，唐渠兴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97,500股股票以2元/股的价格全部转让给陈俊茂；

2017年8月4日，姚浩鹏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97,500股股票全部转让给陈俊茂，其中96,000股的转让价格为2元/股，1,500股的转让价格为4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数量（股）	总持股比例（%）
1	李鸿光	19,500,000.00	37.17
2	陈子安	12,168,000.00	23.20
3	王建兵	8,892,000.00	16.95
4	王永翔	5,616,000.00	10.71
5	陈少萍	1,560,000.00	2.97
6	李浩光	624,000.00	1.19
7	王小松	585,000.00	1.12
8	王跃年	585,000.00	1.12
9	王伟	390,000.00	0.74
10	陈立	390,000.00	0.74
11	陈练英	390,000.00	0.74
12	钱艺钊	390,000.00	0.74
13	张恒轩	195,000.00	0.37
14	陈娅莉	195,000.00	0.37
15	何健强	195,000.00	0.37
16	王玉春	195,000.00	0.37
17	林镇坚	195,000.00	0.37
18	叶强友	195,000.00	0.37
19	陈俊茂	195,000.00	0.37
合计		52,455,000	100.00

13、2017年9月，合通科技第四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5,534.50万元）

2017年7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等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议案，并决议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8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议案。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价格为3.80元/股。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次增发价格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人进行充分沟通后最终确定。2017年9月11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喜验字[2017]第0191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出资到位。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取得了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140号）。公司本次发行股票289万股，其中限售0股，不予限售289万股。

2017年9月4日，合通科技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变更后《营业执照》。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5,245.5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5,534.50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通科技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鸿光	19,500,000	35.23
2	陈子安	12,168,000	21.99

3	王建兵	8,892,000	16.07
4	王永翔	5,616,000	10.15
5	陈少萍	2,635,000	4.76
6	王小松	1,900,000	3.43
7	林镇坚	695,000	1.26
8	李浩光	624,000	1.13
9	王跃年	585,000	1.06
10	王伟	390,000	0.70
11	陈立	390,000	0.70
12	陈练英	390,000	0.70
13	钱艺钊	390,000	0.70
14	张恒轩	195,000	0.35
15	陈娅莉	195,000	0.35
16	何健强	195,000	0.35
17	王玉春	195,000	0.35
18	叶强友	195,000	0.35
19	陈俊茂	195,000	0.35
合计		55,345,000	100.00

14、2017年12月至2018年1月，公司股票转让

2017年12月28日，陈少萍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145,000股股票以每股5.0元的价格转让给郭丽红；

2017年12月28日，陈少萍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50,000股股票以每股5.5元的价格转让给郭丽红；

2017年12月28日，陈少萍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770,000股股票以每股4.5元的价格转让给林镇坚；

2018年1月10日，陈立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190,000股股票以每股4.5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小松。

上述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鸿光	19,500,000	35.23
2	陈子安	12,168,000	21.99
3	王建兵	8,892,000	16.07
4	王永翔	5,616,000	10.15
5	陈少萍	1,670,000	3.02
6	李浩光	624,000	1.13
7	王小松	2,090,000	3.78
8	王跃年	585,000	1.06
9	王伟	390,000	0.70
10	陈立	200,000	0.36
11	陈练英	390,000	0.70
12	钱艺钊	390,000	0.70
13	张恒轩	195,000	0.35

14	陈娅莉	195,000	0.35
15	何健强	195,000	0.35
16	王玉春	195,000	0.35
17	林镇坚	1465,000	2.65
18	叶强友	195,000	0.35
19	陈俊茂	195,000	0.35
20	郭丽红	195,000	0.35
合计		55,345,000	100.00

15、2018年3月，合通科技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2018年1月2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2018年3月10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关于同意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895号），同意公司股票于2018年3月16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16、2018年7月，合通科技第五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6,300万元）

2018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即公司拟以总股本5,534.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3831股，并决议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6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2018年8月2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了“中喜验字[2018]第0015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出资到位。2018年7月20日，合通科技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变更后《营业执照》。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5,534.5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6,300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通科技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鸿光	22,197,127	35.23
2	陈子安	13,851,007	21.99
3	王建兵	10,121,890	16.07
4	王永翔	6,392,773	10.15
5	王小松	2,379,077	3.78
6	陈少萍	1,900,985	3.02
7	林镇坚	1,667,630	2.65
8	李浩光	710,308	1.13
9	王跃年	665,914	1.06
10	陈练英	443,943	0.70
11	王伟	443,943	0.70
12	钱艺钊	443,943	0.70
13	陈立	227,663	0.36
14	郭丽红	221,971	0.35

15	王玉春	221,971	0.35
16	陈娅莉	221,971	0.35
17	陈俊茂	221,971	0.35
18	张恒轩	221,971	0.35
19	叶强友	221,971	0.35
20	何健强	221,971	0.35
合计		63,000,000	100.00

17、2018年12月，合通科技股权转让

2018年11月5日，李浩光与郭丽红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李浩光将所持公司1.13%股权（共71.03万股）以139.93万元价格转让给郭丽红。

2018年11月5日，陈俊茂与郭丽红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陈俊茂将所持公司0.35%股权（共22.20万股）以43.73万元价格转让给郭丽红。

2018年11月5日，陈立与郭丽红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陈立将所持公司0.36%股权（共22.77万股），以44.85万元价格转让给郭丽红。

2018年11月5日，王玉春与王劼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王玉春将所持公司0.35%股权（共22.20万股），以43.73万元价格转让给王劼。

2018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及《关于修订〈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上述内容的股权转让及修改公司章程。

2018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及修改公司章程。

2018年12月25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合通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鸿光	22,197,127	35.23
2	陈子安	13,851,007	21.99
3	王建兵	10,121,890	16.07
4	王永翔	6,392,773	10.15
5	王小松	2,379,077	3.78
6	陈少萍	1,900,985	3.02
7	林镇坚	1,667,630	2.65
8	王跃年	665,914	1.06
9	陈练英	443,943	0.70
10	王伟	443,943	0.70
11	钱艺钊	443,943	0.70
12	郭丽红	1,381,913	2.20
13	王劼	221,971	0.35
14	陈娅莉	221,971	0.35

15	张恒轩	221,971	0.35
16	叶强友	221,971	0.35
17	何健强	221,971	0.35
合计		63,000,000	100.00

18、2019年7月，合通科技股权转让

2019年3月1日，林镇坚与林晓嘉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将所持公司1.86%股权（共117.01万股），以0元价格转让给其女儿林晓嘉。

2019年3月1日，林镇坚与陈少萍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将所持公司0.79%股权（共49.75万股），以69.15万元转让给陈少萍。

2019年3月1日，王小松与陈少萍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将所持公司0.11%股权（共7.09万股），以9.86万元价格转让给陈少萍。

2019年3月2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及《关于修订〈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9年3月28日，公司股东签署了《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9年7月3日，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合通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鸿光	22,197,127	35.23
2	陈子安	13,851,007	21.99
3	王建兵	10,121,890	16.07
4	王永翔	6,392,773	10.15
5	王小松	2,308,177	3.67
6	陈少萍	2,469,385	3.92
7	林晓嘉	1,170,130	1.86
8	王跃年	665,914	1.06
9	陈练英	443,943	0.70
10	王伟	443,943	0.70
11	钱艺钊	443,943	0.70
12	郭丽红	1,381,913	2.20
13	王劼	221,971	0.35
14	陈娅莉	221,971	0.35
15	张恒轩	221,971	0.35
16	叶强友	221,971	0.35
17	何健强	221,971	0.35
合计		63,000,000	100.00

19、2020年8月，合通科技股权转让

2020年5月23日，股东陈娅莉与郭丽红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陈娅莉将持有公司22.20万股（占公司股本比例0.35%），以43.97万元转让给郭丽红。

2020年5月23日，股东王劫与郭丽红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王劫将所持有公司22.20万股（占公司股本比例0.35%），以43.97万元转让给郭丽红。

2020年5月23日，股东王跃年与郭丽红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王跃年将所持有公司66.59万股（占公司股本比例1.06%），以131.90万元转让给郭丽红。

2020年6月2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及《关于修订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0年6月23日，公司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20年8月19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合通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鸿光	22,197,127	35.23
2	陈子安	13,851,007	21.99
3	王建兵	10,121,890	16.07
4	王永翔	6,392,773	10.15
5	郭丽红	2,491,770	3.96
6	陈少萍	2,469,385	3.92
7	王小松	2,308,177	3.67
8	林晓嘉	1,170,130	1.86
9	陈练英	443,943	0.70
10	王伟	443,943	0.70
11	钱艺钊	443,943	0.70
12	张恒轩	221,971	0.35
13	叶强友	221,971	0.35
14	何健强	221,971	0.35
合计		63,000,000	100.00

20、2020年11月，合通科技股权转让

2020年7月28日，股东何健强与郭丽红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何健强将持有公司的22.20万股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比例0.35%），以44.32万元价格转让给郭丽红。

2020年7月28日，股东叶强友与郭丽红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叶强友将持有公司的22.20万股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比例0.35%），以44.32万元价格转让给郭丽红。

2020年7月28日，陈练英与王小松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陈练英将持有公司的44.39万股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比例0.70%），以89.01万元价格转让给王小松。

2020年7月28日，股东张恒轩与王小松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张恒轩将持有公司的22.20万股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比例0.35%），以44.50万元价格转让给王小松。

2020年8月24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及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0年8月24日，公司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20年11月10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合通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1	李鸿光	22,197,127	35.23
2	陈子安	13,851,007	21.99
3	王建兵	10,121,890	16.07
4	王永翔	6,392,773	10.15
5	郭丽红	2,935,712	4.66
6	陈少萍	2,469,385	3.92
7	王小松	2,974,090	4.72
8	林晓嘉	1,170,130	1.86
9	王伟	443,943	0.70
10	钱艺钊	443,943	0.70
合计		63,000,000	100.00

21、2021年1月合通科技股权转让及部分股东以公司股权出资设立中科智承

2020年8月31日，股东钱艺钊与陈子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钱艺钊将其所持公司0.70%的股权（44.39万股）作价88.79万元转让给股东陈子安；

2020年11月7日，股东王伟与陈子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王伟将其所持公司0.70%的股权（44.39万股）作价133万元转让给股东陈子安。

2020年12月8日，广东华逸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粤华逸评字（2020）141号”《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调整事宜所涉及的其他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账面值12,286.62万元，评估值为12,793.60万元。

2020年12月30日，公司部分股东王永翔、王小松、郭丽红、陈少萍、林晓嘉签署了中科智承《合伙协议》，以其持有公司股权出资设立中科智承。具体为：股东王永翔将其所持公司0.02%股权（1万股），评估作价出资2.24万元；股东王小松将其所持公司4.72%股权（297.41万股），评估作价出资666.20万元；股东郭丽红将其所持公司股权4.66%（293.57万股），评估作价出资657.60万元；股东陈少萍将其所持公司股权3.92%（246.94万股），评估作价出资553.14万元；股东林晓嘉将其所持公司股权1.86%（117.01万股），评估作价出资262.11万元。该等自然人合计持有公司15.17%股权（955.93万股）在广东中科智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设立后办理股权过户至广东中科智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鉴于公司发生的上述股权变动事宜，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0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21年1月21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合通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1	李鸿光	22,197,127	35.23
2	陈子安	14,738,893	23.40
3	王建兵	10,121,890	16.07
4	王永翔	6,382,773	10.13
5	广东中科智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59,317	15.17
合计		63,000,000	100.00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李鸿光	董事长, 财务总监	2021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29日	中国	是	男	1958年10月	本科	机电工程师、助理会计师
2	陈子安	董事、总经理	2021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29日	中国	否	男	1967年7月	本科	机电工程师
3	王建兵	董事、副总经理	2021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29日	中国	否	男	1963年10月	本科	电子工程师
4	张巧焕	董事、副总经理	2021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29日	中国	否	女	1979年6月	本科	助理经济师
5	罗明晖	董事	2021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29日	中国	否	男	1978年1月	本科	化工工程师
6	陈志梅	监事会主席	2021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29日	中国	否	女	1977年1月	本科	--
7	刘序平	监事	2021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29日	中国	否	男	1976年9月	高中	--
8	郑发雨	监事	2021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29日	中国	否	女	1990年3月	大专	--
9	邓淑谦	董事会秘书	2021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29日	中国	否	女	1987年4月	大专	助理会计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李鸿光	1975年10月至1995年12月任东莞市二轻石龙电器厂助理会计师;1995年12月至2013年9月任东莞市高讯霸灵电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香港荣星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10月在合通有限任董事兼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2017年11月任合通科技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年11月至2019年8月任合通科技董事长;2019年8月至2021年11月任合通科技董事、财务总监;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财务总监。
2	陈子安	1987年1月至1991年4月任东莞市石龙广昌隆电器部总经理;1991年5月至2002年12月任东方红电器商场总经理;2002年12月至2015年10月在合通有限任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合通科技董事兼总经理。
3	王建兵	1988年8月至1990年9月任江苏省国营掘港机械厂业务员;1990年10月至1999年9月任江苏省南通达理电子有限公司主任;1999年10月至2002年11月任东莞市高讯霸灵电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12月至2015年10月在合通有限任董事兼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合通科技董事兼副总经理。
4	张巧焕	1999年12月至2002年11月在东莞市高讯霸灵电讯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2年12月至2015年10月在合通有限担任财务经理;2015年11月至2017年12月在合通科技担任财务总监;2017年12月至2021年11月在合通科技担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21年11月至今在合通科技担任董事、副总经理。
5	罗明晖	2000年02月至2001年12月在东莞市汇和电子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02年01月至2009年03月在东莞市中德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副经理;2009年04月至2010年03月在惠州市金峰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副经理;2010年04月至2015年06月在合通有限担任工程部经理;2015年07月至2016年03月在合通科技担任业务中心副总监;2016年04月至2017年12月在合通科技担任业务中心总监;2018年01月至2018年12月在合通科技担任制造中心总监兼总工程师;2019年01月至2021年11月在合通科技担任总工

		程师兼业务中心总监；2021年11月至今在合通科技担任董事、总工程师及业务中心总监。
6	陈志梅	1996年12月至2001年05月担任东莞市石龙永高制衣厂会计；2001年06月至2002年11月担任东方红电器商场会计；2002年12月至2015年05月担任合通有限财务；2015年06月至2015年10月担任合通有限行政部经理；2015年11月至2018年10月担任合通科技行政部经理兼监事会主席；2018年11月至今担任合通科技行政部总监兼监事会主席。
7	刘序平	1994年08月至1998年07月在深圳横岗必能玩具有限公司担任包装部主管；1998年08月至2008年03月在怡景（深圳）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菲林房主管；2008年03月至2010年04月在国盈电子担任品管部主管兼生产部经理；2010年05月至2015年10月在合通有限担任制造二部总监；2015年11月至2017年12月在合通科技担任制造二部总监；2018年01月至2018年12月在合通科技担任业务中心副总监；2019年01月至2021年11月在合通科技担任制造中心总监；2021年11月至今在合通科技担任监事兼制造中心总监。
8	郑发雨	2009年02月至2009年12月在合通有限担任生产员工；2010年1月至2013年12月在合通有限担任计划组长；2014年1月至2017年3月在合通科技担任计划科长；2017年4月至2018年6月在合通科技担任运营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12月在合通科技担任业务经理；2020年1月至2021年11月在合通科技担任行政经理；2021年11月至2022年1月在合通科技担任监事兼行政经理；2022年1月至今，在合通科技担任行政副总监兼监事。
9	邓淑谦	2010年03月至2011年06月在兰阳能源科技（东莞）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1年06月至2015年10月在合通有限担任会计；2015年11月至2017年06月在合通科技担任会计；2017年07月至2021年11月在合通科技担任财务部经理；2021年11月在合通科技担任财务部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8,511.56	24,263.3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505.53	11,917.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505.53	11,917.36
每股净资产（元）	1.99	1.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99	1.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50%	45.42%
流动比率（倍）	1.26	1.73
速动比率（倍）	1.05	1.50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4,101.28	20,110.20
净利润（万元）	1,624.08	1,233.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24.08	1,233.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45.19	801.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45.19	801.49
毛利率	21.22%	27.75%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3.19%	1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0.11%	7.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4	1.98
存货周转率（次）	6.15	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871.94	587.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1	0.09

注：计算公式

1、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数；
2、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3、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6、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8、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余额，2020年平均应收账款余额用期末数；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余额，2020年平均存货余额用期末数；

11、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总资产，2020年平均总资产用期末数；
12、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分母计算方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东莞证券
法定代表人	陈照星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联系电话	0769-22119285
传真	0769-22119285
项目负责人	何流闻
项目组成员	俞东林、陈仲文、陆杰、林茵、赵婉竹、谭星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澜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桑春梅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8号1号楼7层808
联系电话	010-65908377
传真	010-65908377
经办律师	徐虎、桑春梅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联系电话	010-67085873
传真	010-67084147
经办注册会计师	关健成、刘超

（四）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喜佟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222号16楼
联系电话	020-83642123
传真	020-83642103
经办注册评估师	吴劲杨、张梅玲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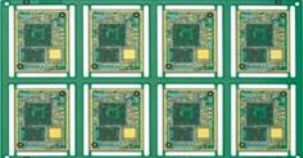
主营业务-印制电路板	公司专注于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p>印制电路板是电子产品的关键电子互连件和各电子零件装载的基板，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和电气连接的提供者，也是结合电子、机械、化工材料等众多领域之基础产品，几乎所有的电子设备都离不开印制电路板，因而被称为电子产品的“母板”，不可替代性是印制电路板制造行业得以始终稳固发展的要素之一。</p> <p>公司是专业从事高精密印制电路板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单面板、双面板和多层板。公司2020年和2021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96,224,878.13元、236,079,602.10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97.57%、97.95%，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未发生重大变化。</p>	

主要产品或服务

目前，行业内习惯以印制电路板的导电图形层数、基材材质以及产品性能为标准将产品主要细分为单面板、双面板、多层板；刚性板、柔性板、刚挠结合板；金属基板、厚铜板、高频高速板、HDI、背板。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单面板、双面板和多层板，主要应用于3D打印机、LED背光源、工业及PC电源、智能家电、通讯电子、电脑配件、安防监控、散热风扇、电机马达、汽车配件、医疗设备等电子类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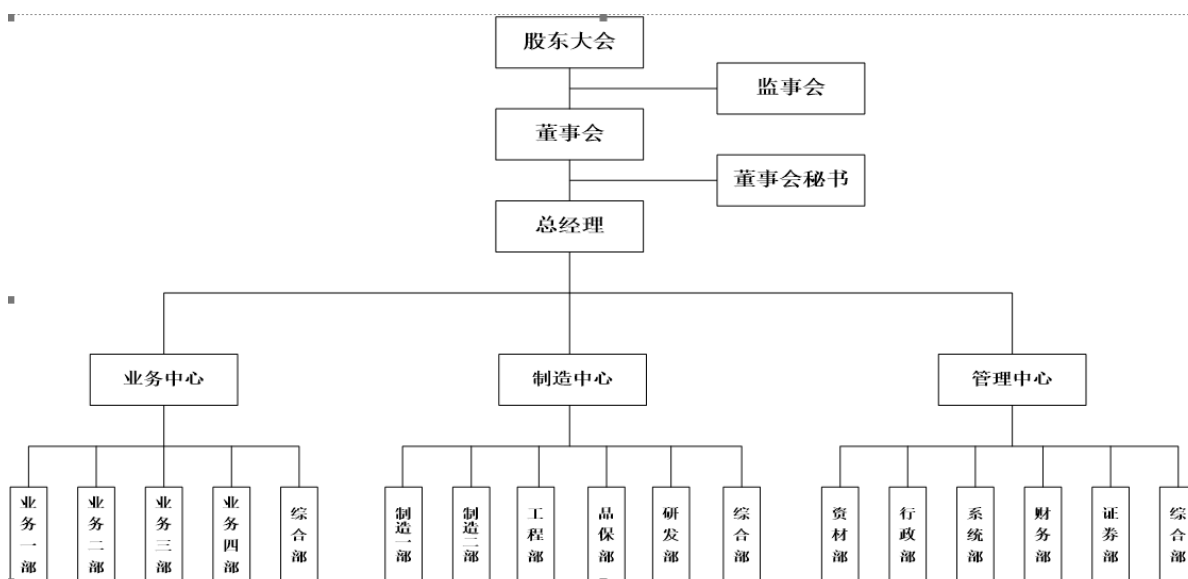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	产品展示	简要介绍
1	单面板	覆铜板 	用于日常消费级别电子产品：电源适配器、工业电源、电源驱动等
	铝基板		用于3D打印机热床平台及LED背光、LED照明类产品
2	双面板	OSP/喷锡/沉金 	用于中端消费、公用电子、性能较高产品的电器性连接载板功能
	碳油板		用于各类遥控器、电脑键盘及鼠标等碳油按键功能产品

3	多层板	四层板		用于 IC 载板及数码电子和通讯产品的电器性连接功能：通讯电子、汽车配件电子等
		六层板		用于高端消费、高科技及数码电子产品的电器性连接载板功能：数码电子、汽车配件电子等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

公司各部门职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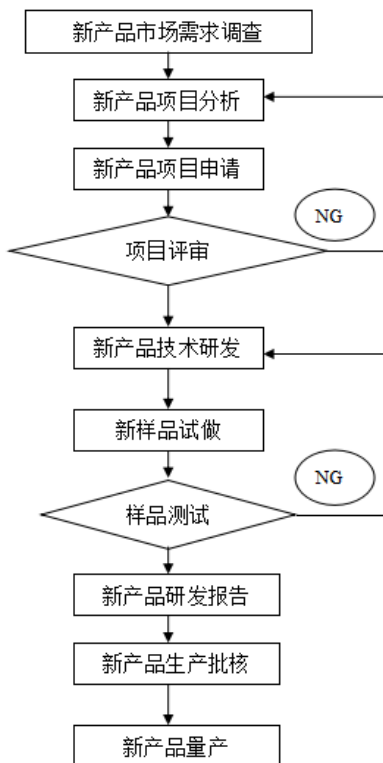
部门	职能
业务部	负责承接满足公司产能需要的客户订单，新客户的开拓、评估、导入；订单接收评审、交期回复并按订单交期下发生产计划；按客户交期安排出货、按与客户约定的账期回收货款；客户售前售后服务、市场新产品、新需求动态信息收集提供
综合部	配合本中心部门的各项工作进展，日常综合事务和管理，协调本中心部门与其他部门之间的工作
制造部	根据业务部门的订单作出制程方案和编制生产计划，组织各部门贯彻实施，及时掌握生产作业进度，配合业务部门在期限内完成该订单；加强安全生产管理与设备维护
工程部	负责新产品的导入过程及制作能力评审；对工厂提供技术支持，统一资料的制作标准，工艺流程制定、生产制程成本及特殊工艺流程制定及审核；产品检验标准流程的制定和修改；产品生产工程数控资料处理和生产工艺流程制定；生产模具等工具及检测工具的

	制定
品保部	负责公司质量体系运作状况的执行及监督；组织制定公司质量检测标准及各工序检验规范；执行监督本公司各工序检验与测试活动、保障产品直通率及符合产品品质要求；供应商及物料的验证及品质跟踪；负责品质问题之鉴定、处理与改善措施
研发部	负责公司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调研、论证、开发、设计等工作；组织实施研发规划，制定研发规范、推行并优化研发管理体系；新材料的验证和确定、行业新研发技术标准及资料的收集；新产品的认证和专利申报
资材部	负责采购公司运营所需的各项物资，货比三家挑选最合适的供应商，办理物资收货、交验、入库等手续，并及时核对账单
行政部	负责公司日常后勤工作及管理，包括办公制度维护，人员的招聘、培训及离职，劳务合同的签订，环境管理等工作
系统部	负责公司 IT 基础设施管理、计算机软硬件维护、网络管理、信息系统管理、数据信息安全；ERP、企业微信、小程序、SaaS、中台的构建升级维护；其他 IT 事项统筹管理
财务部	负责建立健全的财务制度，做好会计核算工作，依法纳税，编制财务计划、预算，定期分析公司各项财务数据，及时提出建议；妥善保管会计凭证、账簿、报表等档案材料
证券部	负责公司关于挂牌上市的各项准备工作，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组织召开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做好相关的会议记录及各项文件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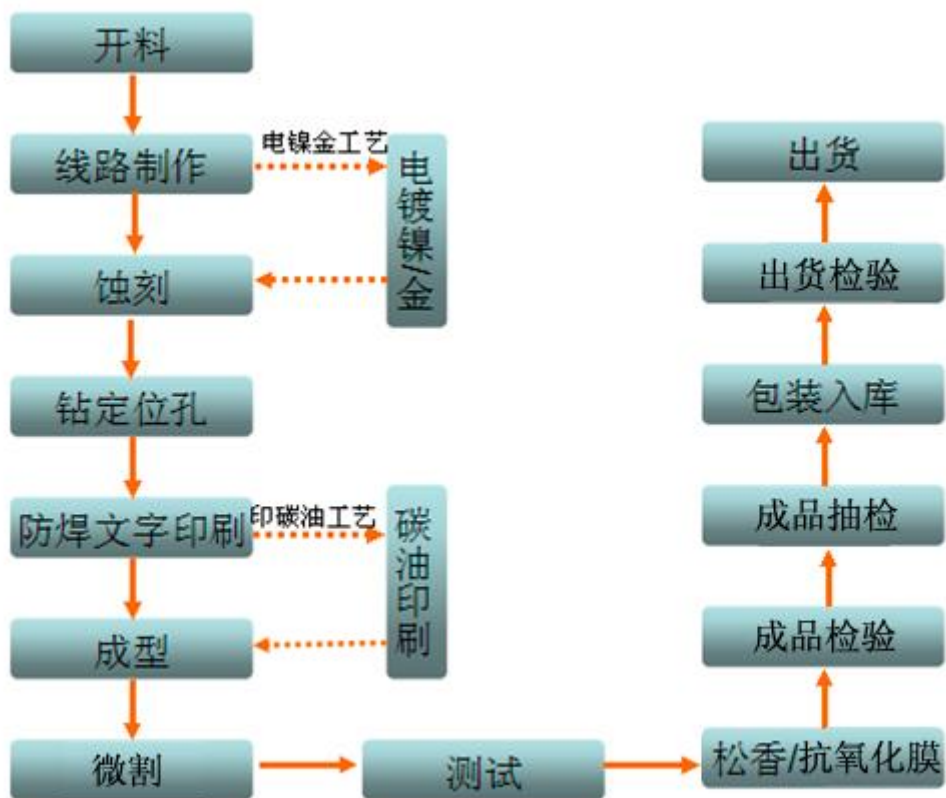
(1) 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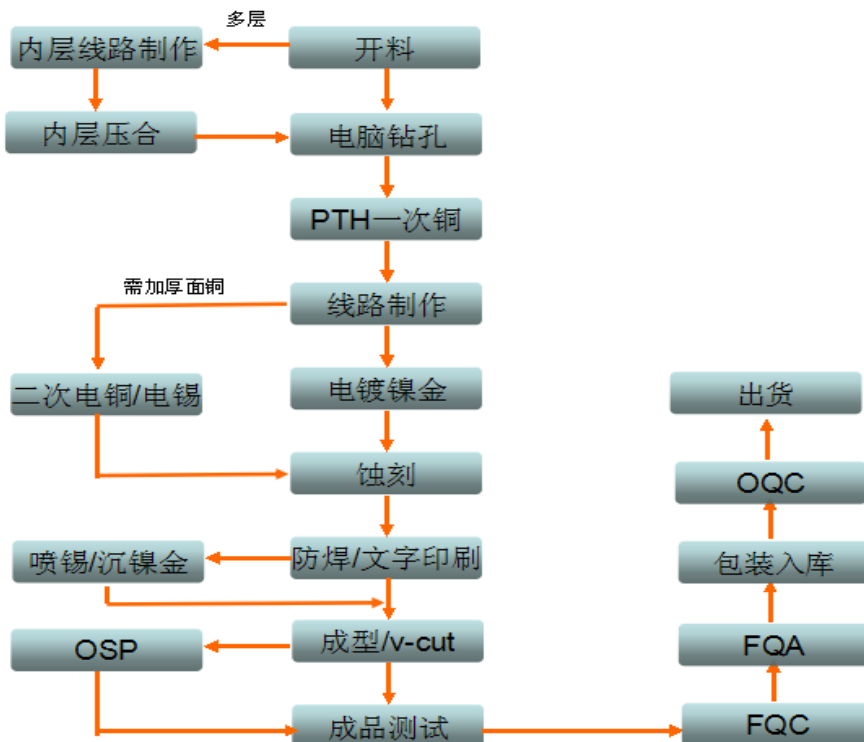
(2) 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的主要产品按技术层次划分为：单面板、双面板、多层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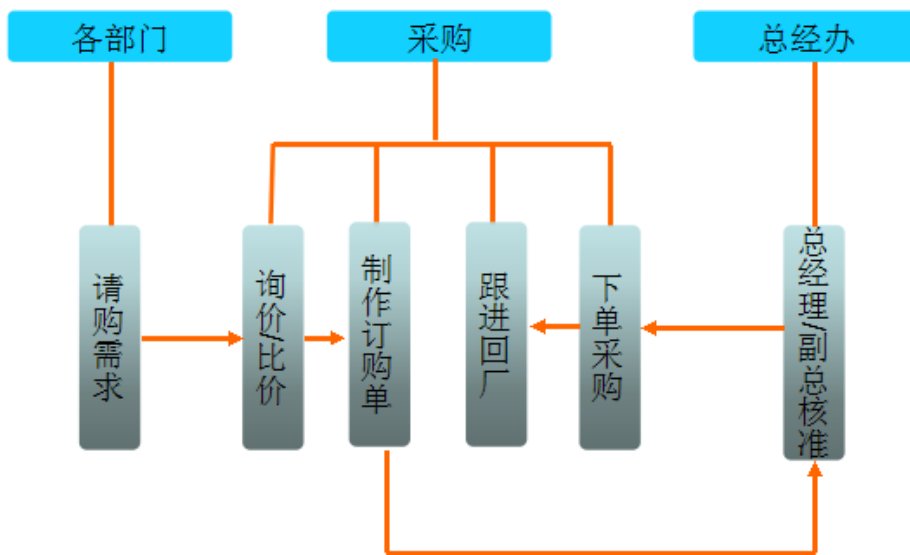
①单面板制作流程图



②双面板/多层板制作流程图



(3) 采购流程



(4) 销售流程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1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20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1	博罗县德隆电子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611.21	10.23%	1,078.68	18.89%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2	佛山市晶顿电子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	-	879.45	15.40%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3	博罗县建时电子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762.89	12.77%	707.87	12.39%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4	江门市鼎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663.49	11.11%	337.15	5.90%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5	江门市合诚电子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591.03	9.89%	-	-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6	东莞市信雄电子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390.29	6.53%	282.77	4.95%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7	东莞市惠信浦电路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	-	355.03	6.22%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8	深圳市富天发科技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347.93	5.82%	149.78	2.62%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9	东莞市懿凡电子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334.77	5.60%	231.15	4.05%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10	广东惠信浦电路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334.20	5.59%	115.06	2.01%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11	东莞市国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280.73	4.70%	289.74	5.07%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12	江西朗拓电子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231.89	3.88%	-	-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13	惠州市锐成电子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213.54	3.57%	165.60	2.90%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14	东莞市三勤电子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174.27	2.92%	50.38	0.88%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15	信丰县恒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	-	165.22	2.89%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16	博罗县硕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121.23	2.03%	56.10	0.98%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17	博罗县腾进电子有限公司	无	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113.04	1.89%	40.44	0.71%	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公司验收	否
合计	-	-	-	5,170.51	86.55%	4,904.42	85.88%	-	-

注：上述外协厂商为报告期其中某年外协成本超过 100 万元的公司，各家外协厂商各期外协成本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为各外协厂商各期内的外协采购金额/当年度外协加工合计金额。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PCB 产品存在生产工艺复杂、设备投资金额大、客户订单不均衡的特点，公司综合客户订单需求、资金实力、成本效益等配置产线设备，满足正常订单生产需求。同时，在订单较多公司自身产能无法满足生产计划时，公司会选择电镀和多制程外协厂商进行加工。外协加工是公司产能的重要补充，也是 PCB 行业普遍采用的模式。

其外协加工呈现以下特点：

(1) 外协加工技术含量低

外协厂商主要为公司提供电镀和多制程加工服务，并依照公司提供的批量管制卡等技术资料进行加工。外协加工为产品生产过程中的普通工序，不涉及核心技术，公司拥有独立经营相关的核心技术。

(2) 外协厂商具有可替代性

市场上能为公司提供多制程加工服务的厂商较多，公司对外协厂商的选择空间较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3) 外协厂商的质量管理措施

公司与外协厂商合作过程中对外协厂商提供的服务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首先，在选择外协厂商时，公司考虑外协厂商是否具有相应的业务资质、专业技术水平、与公司的历史合作情况等。其次，公司会向主要外协厂商派驻驻厂工作人员进行质量监督等工作。最后，通过公司采购系统向外协厂商发送订单时，会同步发送批量管制卡，明确约定外协加工产品及服务的具体工序及质量标准等。针对客户在验收产品时存在的质量不合格产品，会根据具体情况，采取货款扣除、换货和退货处理。

公司具备经营其主营业务的关键资源要素、完整的业务体系以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市场上能为公司提供电镀和多制程加工服务的外协厂商较多，可替代性较强，公司对外协厂商的选择空间较大，所以对外协厂商不存在较大依赖。通过与外协厂商的合作，避免了公司生产低附加值产品而造成资源效率低下等情况，使公司可以将主要资源集中于核心技术的研发应用，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也保障了公司获取合理利润的空间。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可侧面封装元件的导通半孔制作技术	PCB 线路板和半孔封装结构，可加工最小 0.50 毫米的半孔，半孔导通封装的平整度	自主研发	IC 载板和主板叠合封装	是
2	高导热高反射率的 LED 背光源线路板制作技术	高导热率、高反射率的感光白油，且耐高温不变色，图像成色更均匀稳定	自主研发	直下式和侧入式 LED 背光源产品	是
3	LED 线路板双面印刷定位制作工艺技术	双面定位丝印线路工艺设计，生产速度快、产量大、成本低，两面对位保证高精度	自主研发	直下式 LED 电视背光源产品	是
4	LED 线路板的通用成型技术	加工外形可以达到超长度尺寸，并且成本低、加工效率高	自主研发	LED 照明灯条系列产品	是
5	高精密三层板工艺设计和新型结构技术	使用通孔工艺可以制作出盲孔产品，降低了对生产设备的要求，减少了生产制作成本，可以达到高密度的三层线路板的设计加工工艺	自主研发	中高端数码及控制板产品	是
6	超大尺寸高速高频天线生产工艺	超过 600.00 毫米的板长宽尺寸，达到一次性加工超超长宽尺寸高速天线板的生产工艺，生产周期短、成本低	自主研发	通讯产品	否
7	四层复合铜基填胶压合一次性完成工艺	通过压合，用特定的专用 PP 树脂一次性塞孔、压合完成，填孔性能好、效率高、成本低	自主研发	金属基产品	是
8	5G 通讯设备的高速传输线路板	材料介电常数小，介质损耗低，走线精度高，信号传输高速稳定	自主研发	无线通讯传输产品	是
9	3D 打印热床平台	高硬度、高导热、超常规厚度的合金铝基材料，平面弯曲度小、不变形、线路阻值稳定，达到良好的发热功率，能够均匀迅速加热的功效	自主研发	3D 打印机产品	是
10	超长（1.50 米）LED 灯板的全自动线生产工艺技术	大台面长尺寸全自动印刷线体及曝光机设备，1.50 米长度的 LED 灯板的批量生产，产品精度可以达到正负 0.20 毫米以内，高效稳定的制程工艺	自主研发	LED 照明灯条系列产品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1115241674	用于提升 Mini-LED 灯板反射率的制备工艺	发明	2022 年 3 月 22 日	一通出案待答复	无
2	2021115105148	一种印制线路板的电镀沉铜工艺	发明	2022 年 3 月 15 日	一通出案待答复	无
3	2021112252380	一种汽车中控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1 年 12 月 21 日	等待实审提案	无
4	2021110243194	一种防焊油墨印刷设备	发明	2021 年 11 月 30 日	等待实审提案	无
5	2021107963518	一种 miniLED 线路板焊盘的阻焊开窗结构	发明	2021 年 9 月 28 日	驳回等复审请求	无
6	2021106814268	一种沉头孔加工设备	发明	2021 年 9 月 14 日	一通回案实审	无
7	2020111566456	一种高精度、高密度的电路板生产工艺	发明	2021 年 2 月 2 日	等待诉讼	无
8	202011158395X	一种低阻值的碳油板制造方法	发明	2021 年 1 月 12 日	等待协议组成立	无
9	2018113784176	3D 打印线路板基体结构	发明	2019 年 2 月 15 日	等待实审提案	无
10	2018113780476	丝印线路板除 UV 膜系统	发明	2019 年 2 月 12 日	等待实审提案	无
11	2017106894942	一种储能型线路板	发明	2019 年 2 月 26 日	等待实审提案	无
12	2017106894961	一种高散热多层铜基板及其制造工艺	发明	2019 年 2 月 26 日	等待实审提案	无
13	2016112217009	一种电子线路板的制作工艺及该电子线路板	发明	2017 年 3 月 22 日	等待实审提案	无
14	2017106894815	一种防止残铜的半沉铜孔线路板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	2019 年 2 月 26 日	等待实审提案	无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2111144763X	一种通透 LED 显示屏的线路板及制作工艺	发明	2022 年 5 月 10 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	2021223018965	一种刚挠性印制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1 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	2021222583506	复合型 PCB 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18 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	2021222583760	多层高密度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1 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	2021222305017	用于 5G 高频线路板的分割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1 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6	2021221926123	挠性线路板的静态弯折力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22 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7	2021221597145	挠性线路板喷涂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18 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8	2021109466420	一种软硬结合线路板	发明	2022 年 4 月 8 日	合通科技	合通	原始	无

		制作方法				科技	取得	
9	202110688611X	一种具有高散热性能的LED电路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2年4月1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0	2020224281239	一种高精度迷你LED背光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18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1	2020224281347	一种驱动马达精密插拔六层板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18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2	2020224388448	大屏幕LED透明屏四层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18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3	2020224410085	5G信号屏蔽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14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4	2019217362756	一种单面碳桥连接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5	2019217362879	一种超窄条光源连接结构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6	2019217363000	一种多层感应图形触摸屏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24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7	2019217363161	一种高导热复合层压侧入式光源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8	2019217363316	一种高感应数位绘图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8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9	2019217416703	一种内层散射式阻胶图形设计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0	201920342180X	一种多层高导热复合金属基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31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1	2019203421833	多层电路板内层散射式阻胶结构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31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2	2018219107038	丝印电路板除UV膜系统	实用新型	2019年10月18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3	2018219107042	3D打印电路板基体结构	实用新型	2019年9月20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4	2018215568158	一种防水的阻抗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30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5	2018215568209	一种HDI盲孔偏移的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26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6	201821556836X	一种用于高清高精标示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9月20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7	2018215569413	一种不规则外形电路板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30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8	2018215569729	一种LED高清分辨率户外显示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26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9	201721007667X	一种多功能收板机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0	2017210076684	一种窄桥HDI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1	2017210077263	一种高散热多层铜基板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2	201721007730X	一种储能型电路板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3	2017210172412	一种单条柔性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4	2017210172431	一种新能源电池线路板用冲孔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6月19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5	2017209744393	一种微型贴片开关感应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6	2017209744406	一种双面旋钮多通道开关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7	2017209744637	一种自动测试机清洁线路板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6月19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8	2016214400945	一种电子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18年1月30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9	2015205285888	一种精准定位的LED透镜盲孔封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16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0	2015205292326	一种LED线路板双面印刷定位机构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9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1	2015205294232	一种风扇电源线路板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15年11月25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2	201410461893X	一种PCB板的双边脱边料装置及其脱边料方法	发明	2016年6月2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3	2014104629262	一种PCB板的单边脱边料装置及其脱边料方法	发明	2016年6月15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4	2014205221792	一种LED灯板的V-CUT机	实用新型	2015年1月7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5	2014200461094	一种改进连板结构的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14年7月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6	2014200461200	一种高精度三层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14年7月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7	2014200461342	一种LED背光源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14年7月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8	2014200461465	一种高精度单面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14年7月2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9	201420046179X	一种可侧面封装元件的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14年10月1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0	2012207406582	一种带降温装置的金属板精密微割机	实用新型	2013年7月31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1	2012207407621	一种双面线路板的导通结构	实用新型	2013年7月31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2	2012207408516	一种铝基板的斜孔结构	实用新型	2013年7月31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3	2012207420842	一种双面铝芯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13年7月31日	合通科技	合通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4	202122301907X	具有散热功能的双面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8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55	2021222578616	线路板用绕卷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18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56	2021222199696	线路板钻孔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29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57	2021221913848	线路板灌胶压合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8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58	2021221624316	线路板压膜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8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59	2020224312788	一种新型高频5G天线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7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60	2020224312805	双面高导热陶瓷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11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61	2020224312862	无线智能蓝牙耳机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11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62	2020224344083	一种超灵敏指纹感应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11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63	2019217359293	一种大尺寸LED背光源转接电源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20年9月1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64	2019217363015	一种高精度单面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8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65	2019217363068	一种高散热超厚铜箔金属铝基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2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66	2019217363335	一种高散热低功耗电源风扇用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2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67	2019217371933	一种无线机械按键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24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68	2019217417068	一种收集过滤感光线路油墨渣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9月1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69	2018215568389	一种新型平行光曝光机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26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70	2018215568406	一种带清洁锡屑装置的pcb板印刷机	实用新型	2019年6月4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71	2017210076699	一种铝基板沉头孔用钻孔机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27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72	2017210077297	一种PCB漏冲防呆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18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73	2017210172041	一种金属板钻孔降温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27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74	2017201442037	一种用于PCB线路板显影机的喷嘴	实用新型	2017年10月31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75	2017200013994	一种新型变压器线圈线路板	实用新型	2017年7月7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76	2017200014268	一种光学识别线路板联板	实用新型	2017年7月7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77	201720001454X	一种双丝印LED线路板套板	实用新型	2017年7月7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78	2017200014554	一种电焊机大电流PCB板	实用新型	2017年7月7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79	2017200014713	一种新型LED线路板联板	实用新型	2017年7月7日	国盈电子	国盈电子	原始取得	无
80	2015208312622	一种PCB板储料翻板传送机构	实用新型	2016年5月18日	合通有限	合通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自动印刷机控制系统 V1.0	2013SR014230	2013年2月19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2	全自动线路板曝光机控制软件 V1.0	2013SR014528	2013年2月19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3	全自动线路光学扫描检测系统软件 V1.0	2013SR014162	2013年2月19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4	多层 PCB 机械辅助制造控制软件 V1.0	2013SR014934	2013年2月20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5	全自动线路板高精密钻孔控制软件 V1.0	2013SR014929	2013年2月20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6	多层线路板二次元数据检测软件 V1.0	2013SR014902	2013年2月20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7	成本核算监控管理系统 V1.0	2018SR721386	2018年9月6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8	生产计划排产管理系统 V1.0	2018SR721559	2018年9月6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9	线路板智能报价系统 V1.0	2018SR719970	2018年9月6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10	线路板质量检测系统 V1.0	2018SR719977	2018年9月6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11	订单进度跟踪系统 V1.0	2020SR1566018	2020年11月11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12	线路板质量检测系统 V2.0	2020SR1573395	2020年11月12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13	线路板智能报价系统 V2.0	2020SR1560038	2020年11月10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14	Zigbee 物联网数采终端软件[简称: Ziigbee-Terminal]V1.0	2022SR0190002	2021年11月26日	原始取得	合通科技	无
15	国盈 PCB 板智能生产控制系统 V1.0	2016SR276889	2016年9月27日	原始取得	国盈电子	无
16	国盈 PCB 线路板光学扫描软件 V1.0	2016SR266344	2016年9月20日	原始取得	国盈电子	无
17	国盈线路板高精密钻孔控制软件 V1.0	2016SR266349	2016年9月20日	原始取得	国盈电子	无
18	国盈线路板曝光控制软件 V1.0	2016SR266353	2016年9月20日	原始取得	国盈电子	无
19	线路板采购管理系统 V1.0	2018SR717343	2018年9月6日	原始取得	国盈电子	无
20	线路板生产制造管理系统 V1.0	2018SR717241	2018年9月6日	原始取得	国盈电子	无
21	工具管理系统 V1.0	2021SR0134250	2021年1月25日	原始取得	互单互联	无
22	工程 MI 管理系统 V1.0	2021SR0140655	2021年1月26日	原始取得	互单互联	无
23	厂商档案管理系统 V1.0	2021SR0134383	2021年1月25日	原始取得	互单互联	无
24	物流档案管理系统 V1.0	2021SR0133499	2021年1月25日	原始取得	互单互联	无
25	材料档案管理系统 V1.0	2021SR0133473	2021年1月25日	原始取得	互单互联	无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26	加工档案管理系统 V1.0	2021SR0141987	2021年1月26日	原始取得	互单互联	无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合通科技	45877393	第9类	2021年02月07日至 2031年02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		HETONG	45877365	第9类	2021年10月21日至 2031年10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3		合通科技	45871926	第9类	2021年02月21日至 2031年02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		HETONG	28101571	第9类	2020年07月14日至 2030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5		HETONG	28084171	第38类	2020年01月14日至 2030年01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6		合通科技 HETONG	22103054	第9类	2018年03月07日至 2028年03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7		合通科技	18712656	第38类	2017年02月07日至 2027年02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8		HETONG	18712482	第37类	2017年05月14日至 2027年05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9		合通科技	18712382	第37类	2017年05月14日至 2027年05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0		HETONG	18712324	第36类	2017年02月07日至 2027年02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1		合通科技	18712218	第36类	2017年05月14日至 2027年05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2		HETONG	18712143	第35类	2017年05月14日至 2027年05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3		合通科技	18711980	第35类	2017年05月14日至 2027年05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4		HETONG	18711167	第28类	2017年05月14日至 2027年05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5		合通科技	18710913	第28类	2017年01月28日至 2027年01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6		HETONG	18706364	第9类	2018年06月28日至 2028年06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7		合通科技	18706137	第9类	2018年07月28日至 2028年07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8		合通科技	18706043	第7类	2017年05月14日至 2027年05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19		HETONG	18705918	第7类	2017年05月14日至 2027年05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0		HETONG	9120637	第9类	2022年02月28日至 2032年02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1	HETONG	HETONG	9120601	第 35 类	2012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2		互单互联	52921995	第 41 类	2021 年 09 月 14 日至 2031 年 09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3		互单互联	52916151	第 42 类	2021 年 09 月 07 日至 2031 年 09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4		互单互联	52907664	第 35 类	2021 年 08 月 28 日至 2031 年 08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5		互单互联	52906008	第 16 类	2021 年 08 月 28 日至 2031 年 08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6		互单互联	48041512	第 42 类	2021 年 05 月 28 日至 2031 年 05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7		HT.GY	45874052	第 9 类	2021 年 01 月 28 日至 2031 年 0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8		HT.GY	9120565	第 35 类	2022 年 05 月 28 日至 2032 年 05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9		HT.GY	6349534	第 9 类	2020 年 03 月 28 日至 2030 年 03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pcb1688.com	www.pcb1688.com	粤 ICP 备 16077024 号-1	2010 年 8 月 27 日	无
2	hetongpcb.com	www.hetongpcb.com	粤 ICP 备 16077024 号-2	2020 年 3 月 29 日	无
3	htpcb.cn	www.htpcb.cn	粤 ICP 备 16077024 号-3	2011 年 8 月 16 日	无
4	lidanwang.cn	www.lidanwang.cn	粤 ICP 备 16077024 号-4	2019 年 9 月 27 日	无
5	hudanhulian.com	www.hudanhulian.com	粤 ICP 备 16077024 号-5	2020 年 2 月 11 日	无

5、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 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粤(2021)东莞不动产权第0315932号	工业用地	合通科技	13,200.46	东莞市松山湖生态园大道和12号路交叉口东南侧	2021年12月10日-2071年12月14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软件	8,459,293.47	3,249,412.11	正常使用	购置
2	土地使用权	14,911,335.00	14,861,630.55	正常使用	购置
合计		23,370,628.47	18,111,042.66	-	-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智能开关插座线路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	669,119.57
无线高速路由器线路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	706,195.82
3D 金属打印线路板热固油墨工艺的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	807,005.09
驱动马达精密插拔六层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	692,896.28
高精度迷你 LED 背光线路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	674,437.62
大屏幕 LED 透明屏四层线路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	1,070,813.67
NFC 无接触感应支付线路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	764,524.00
5G 信号屏蔽线路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	1,150,772.93
防盗器线路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	994,837.30
测温枪线路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	817,060.63
汽车中控板及其制备方法的研究	自主研发	827,999.28	-
具有高散热性能的 LED 电路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771,329.05	-
通透 LED 显示屏的线路板及制作工艺的研究	自主研发	742,887.31	-
便于散热的多层高密度电路板的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946,093.73	-
miniLED 线路板焊盘的阻焊开窗结构的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905,441.04	-
软硬结合线路板的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950,868.21	-
低阻值的碳油板制造方法的研究	自主研发	997,995.14	-
高精密线路板生产工艺的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1,111,666.62	-
复合型 PCB 线路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803,880.77	-
刚挠性印制线路板的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690,156.99	-
高频 5G 天线线路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	506,550.26
线路板高清文字全自动喷印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	-	563,702.19
线路板水平抗氧化工艺的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	578,988.71
自动光学双面扫描检测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	513,596.72
超灵敏指纹感应线路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	698,919.86
无线智能蓝牙耳机线路板的研发	自主研发	-	535,284.18
双面高导热陶瓷线路板	自主研发	-	606,084.02
全气动网版清洗线路板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	-	553,919.35
线路板压膜工艺的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459,096.88	-
线路板灌胶压合工艺的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535,867.42	-
线路板钻孔定位方法的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505,656.82	-
线路板用绕卷方法的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262,901.19	-
具有散热功能的双面线路板及生产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	815,417.66	-
高导热复合层压侧入式光源线路板及生产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	609,972.24	-
高精度迷你 LED 线路板及生产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	581,485.50	-

新能源电池线路及冲孔工艺的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758,278.30	-
其中：资本化金额	-	0.00	0.00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5.51%	6.42%
合计	-	13,276,994.15	12,904,708.20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120IP0331R0M	合通科技	中规（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0年6月4日	至2023年6月3日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944001582	合通科技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19年12月2日	至2022年12月2日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登记表编号：04818344	合通科技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2019年2月28日	-
4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境外投资证第 N4400201500924 号	合通科技	广东省商务厅	2015年12月23日	-
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921E00196R3M	合通科技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6日	至2024年3月15日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码：4419964797	合通科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东莞海关	2019年2月28日	长期
7	ISO9001：2015 认证证书	CN20/30420	合通科技	英国 SGS 公司	2021年2月23日	至2023年8月13日
8	IATF（16949：2016）认证证书	IATF0365358SGS CN20/30419	合通科技	英国 SGS 公司	2020年2月12日	至2023年8月13日
9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AIIITRE-00121III MS0235602	合通科技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4月30日	至2024年4月30日
1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登记表编号：03661674	国盈电子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2018年5月21日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码：4419960UQQ	国盈电子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2018年5月21日	长期
12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8920IP01959R0M	国盈电子	中审（深圳）认证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2日	至2023年6月11日
1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921E00212R3M	国盈电子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6日	至2024年3月25日
14	IATF（16949：2016）认证证书	IATF0375815SGS CN12/31254	国盈电子	英国 SGS 公司	2020年11月18日	至2023年11月17日
15	ISO9001:2015 认证证书	CN12/31255	国盈电子	英国 SGS 公司	2020年11月18日	至2023年11月17日

16	排污许可证	91441900663361173G001Q	国盈电子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12月11日	至2022年12月10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公司2019年12月2日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944001582，有效期三年； 国盈电子2021年度被认定为广东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登记编号为202144190100000158。

(五)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9,908,345.90	888,053.09	9,020,292.81	91.04%
机器设备	61,926,461.07	37,335,842.76	24,590,618.31	39.71%
办公设备	2,125,400.16	1,332,580.74	792,819.42	37.30%
交通运输工具	1,459,462.73	932,836.56	526,626.17	36.08%
合计	75,419,669.86	40,489,313.15	34,930,356.71	46.31%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丝印机	26	4,673,352.12	4,224,547.79	538,804.33	11.53%	否
文字喷印机	3	1,048,672.58	190,630.47	858,042.11	81.82%	否
冲床	13	3,738,310.03	956,291.46	2,782,018.57	74.42%	否
全自动冲床手臂	3	610,619.46	145,021.95	465,597.51	76.25%	否
曝光机	8	3,583,462.50	2,773,921.31	809,541.19	22.59%	否
蚀刻机	3	1,954,200.69	1,338,144.27	616,056.42	31.52%	否
显影机	4	1,536,475.52	1,256,659.91	279,815.61	18.21%	否

全自动钻/锣机	14	2,410,096.50	1,003,074.41	1,407,022.09	58.38%	否
模板机	6	1,195,683.53	1,050,642.13	145,041.40	12.13%	否
全自动测试机	17	1,531,563.18	1,169,400.74	362,162.44	23.65%	否
全自动 V 割机	15	1,767,197.03	1,092,143.54	675,053.49	38.20%	否
隧道炉	3	953,989.81	385,485.71	568,504.10	59.59%	否
自动打靶机	7	1,023,864.96	656,525.72	367,339.24	35.88%	否
自动翻板机	7	873,452.86	680,370.69	193,082.17	22.11%	否
自动放/收板机	29	846,271.23	655,386.11	190,885.12	22.56%	否
脱模器	6	390,535.25	283,869.23	106,666.02	27.31%	否
AOI 检修机	4	1,590,148.08	892,363.16	697,784.92	43.88%	否
废水处理系统	2	1,950,000.00	1,204,125.00	745,875.00	38.25%	否
抗氧化生产线	1	329,059.69	251,709.30	77,350.39	23.51%	否
成品清洗生产线	2	495,726.50	426,958.87	68,767.63	13.87%	否
合计	-	32,502,681.52	20,637,271.77	11,955,409.75	36.78%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山路1号4号楼CD户	1,255.29		科技研发、办公

(1) 根据 2016 年 10 月 27 日广东全芯与东莞中集创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中集公司”）签订的《中集智谷产业园产业用房有偿使用合同》及《产业用房有偿使用合同补充协议书》；2021 年 7 月 28 日，中集公司、广东全芯和东莞裕进签署了《权利义务转让协议书》，约定广东全芯与中集公司关于产业用房的权利义务转移给东莞裕进。基本情况如下：

①广东全芯作为中集智谷产业园的入园企业，从拥有产业园合法产权的中集公司处有偿取得坐落于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山路 1 号 4 号楼 CD 户的产业用房的使用权。房产建筑面积共计约 1,255.29 平方米，最终实际交付面积以竣工验收后政府部门确认的测绘报告上的建筑面积为准。房产使用费为 16,110,392.00 元。

②首个使用期从中集公司交付（或视为交付）该等用房之日起二十年；首个使用期间届满后，如果双方无其他书面约定，则广东全芯继续使用该等用房，第二个使用期限自动续期二十年；第二个使用期限届满后，如果双方无其他书面约定，则广东全芯继续使用该等用房；第三个使用期限自动续期至 2063 年 8 月 1 日止。

③在广东全芯符合《东莞市科技企业孵化器产权分割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称《暂行办法》）中关于转让对象的要求等条件满足后，中集公司配合广东全芯办理该等用房的相关手续。如该产业用房自《中集智谷产业园产业用房有偿使用合同》签约之日起满 3 年仍不具备为广东全芯办理产权的条件，在 3 年期满后 6 个月内广东全芯提出要求的前提下，中集公司承诺按合同价格回购该等用房。

东莞裕进已经全部支付完毕了上述协议约定使用费。

(2) 2019年4月2日，中集公司已取得上述房产之《不动产权证书》（粤（2019）东莞不动产权第0082269号），具体情况为：

①东莞裕进上述未办理房产产权证的房产是从第三方中集公司处有偿取得的房产，该房产所涉产业园建筑系由中集公司在其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自有科研用地上建设，中集公司已经办理不动产权证，东莞裕进取得并使用该等房产不存在纠纷或违反土地、房产用途的情形；除尚未办理产权过户外，不影响东莞裕进对上述房屋的占有、使用。

②根据《产业用房有偿使用合同补充协议书》的相关约定，如该等用房自2016年10月27日签约之日起满3年仍不具备为广东全芯办理产权的条件，在广东全芯6个月内提出要求的前提下，中集公司承诺按合同价格回购该等用房。房产已交付且超过上述时间，东莞裕进不要求中集公司回购房产。

③中集智谷产业园已符合根据《暂行办法》对科技企业孵化器项目进行产权分割的条件，中集公司已向主管部门积极申请办理产业园内符合条件房产的产权登记分割过户手续。

④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鸿光及实际控制人陈子安已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因该等房产未办理东莞裕进作为房产权人的产权登记而导致东莞裕进无法正常使用该等房产、遭受主管部门处罚或其他损失，并且中集公司不给予赔偿、补偿的，由此产生的一切支出均由承诺人无条件全额承担赔偿责任或补偿责任，以避免公司遭受任何损失。

上述房产虽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但对合通科技及东莞裕进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为合通科技及东莞裕进承担相关的赔偿补偿责任。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合通科技	东莞酷派天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南路14号天安云谷A区14栋第五层	725.00	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研发办公
国盈电子	东莞市石排合恒电器贸易部	东莞市石排镇埔心工业区三路（合恒厂厂房、宿舍A、宿舍B）	13,883.16	2021年1月10日至2024年1月9日	厂房、员工宿舍
东莞群鑫	合通科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14号14栋504室	30.00	2019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办公
互单互联	合通科技	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14号14栋503室	30.00	2020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办公
信雄科技	合通科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14号14栋503室	30.00	2019年6月1日至2022年2月31日	办公

佛山合通	梁棋恩	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洲）高明大道东 793 号厂房	100.00	2021 年 12 月 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6 日	办公
汇通电子	厦门海峡科技创业促进有限公司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星路 88 号育成中心 E205F 室台智青创独立办公室 2 号	30.00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联文科技	江苏联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昆山市昆山开发区蓬朗洪湖路 689 号 3 号房三楼 301 室	10.00	2020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19 日	办公
香港合通	周晓虹	WORKSHOPB138/FPROFICIENTINDUSTRIALCENTERNO.6WANGKWUNRDKOWLOONBAY	-	2019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	办公

注：1、合通科技租赁的“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南路 14 号天安云谷 A 区 14 栋第五层”，其产权人为东莞酷派天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通科技租赁该场地后，无偿提供其中部分场地给子公司东莞群鑫、互单互联、信雄科技办公使用。2、联文科技租赁的“江苏省昆山市昆山开发区蓬朗洪湖路 689 号 3 号房三楼 301 室”，该场地存在被抵押的情形。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7	7.05%
41-50 岁	53	21.99%
31-40 岁	99	41.08%
21-30 岁	68	28.22%
21 岁以下	4	1.66%
合计	241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5	6.22%
专科及以下	226	93.78%
合计	241	100.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采购人员	5	2.07%
管理人员	31	12.86%
生产人员	147	61.00%
销售人员	15	6.22%

行政人员	8	3.32%
技术人员	35	14.52%
合计	241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为保障生产经营需求，国盈电子部分接板、放板等可替代性很强的工作岗位存在使用劳务派遣员工的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国盈电子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和占用工总人数比例情况如下：

报告期末	劳务派遣人数（人）	占用工总人数比（%）
2020年12月31日	26	12.50
2021年12月31日	3	1.65

根据2014年3月1日施行的《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用人单位只能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使用被派遣劳动者；用工单位应当严格控制劳务派遣用工数量，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数量不得超过其用工总量的10%；用工单位在本规定施行前使用被派遣劳动者数量超过其用工总量10%的，应当制定调整用工方案，于本规定施行之日起2年内降至规定比例。

2020年末、2021年末，国盈电子劳务派遣人员占用工总人数的比例分别为12.50%、1.65%，国盈电子2020年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比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自2021年起，国盈电子积极进行对外招聘，减少劳务派遣员工人数，截至2021年末，国盈电子劳务派遣用工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公司聘请的劳务派遣员工主要从事可替代性很强的接板、放板等岗位工作，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三条“用人单位只能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使用被派遣劳动者”的规定。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鸿光和陈子安先生已就公司在劳务派遣用工方面的相关事项承诺如下：

“如国盈电子因劳务派遣受到主管部门或司法部门处罚，其将无条件承担公司的任何补缴款项、滞纳金或行政罚款、经主管部门或司法部门确认的补偿金或赔偿金、相关诉讼或仲裁等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确保公司不因此发生任何经济损失。”

(九)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印制电路板	236,079,602.10	97.95%	196,224,878.13	97.57%
其中：单面板	115,702,924.43	48.01%	100,633,465.06	50.04%
双层板	114,147,359.26	47.36%	93,423,234.31	46.46%
多层板	6,229,318.41	2.58%	2,168,178.76	1.08%
其他业务收入	4,933,233.81	2.05%	4,877,103.99	2.43%
合计	241,012,835.91	100.00%	201,101,982.12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客户对象主要为 3D 打印、工业及 PC 电源、智能家电产品、自动化设备、电脑周边产品、照明、背光源等设备制造企业。公司已与主要客户建立了较为紧密的长期合作关系，客户资信状况较好。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1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李惠顿亚太有限责任公司	否	印制电路板	44,633,623.61	18.52%
2	深圳市创想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印制电路板	18,502,189.80	7.68%
3	群光海外公司	否	印制电路板	14,521,707.44	6.03%
4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否	印制电路板	13,200,063.88	5.47%
5	福瑞康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否	印制电路板	9,710,612.32	4.03%
合计		-	-	100,568,197.05	41.73%

注：1、李惠顿亚太有限责任公司包含立维腾电子(东莞)有限公司和立维腾电子(南京)有限公司；

2、深圳市创想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含湖北创想三维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北地创三维科技有限公司；3、群光海外公司包含茂瑞电子(东莞)有限公司、群光电子(东莞)有限公司、群光电子(苏州)有限公司、群光电子(重庆)有限公司和群光电子(泰国)有限公司；4、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包含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高明分公司、佛山皓徠特光电有限公司、佛山电器照明(新乡)灯光有限公司、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和佛山皓徠特光电有限公司高明分公司；5、福瑞康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包含郴州市福瑞康电子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福瑞康电子有限公司；下同。

2020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李惠顿亚太有限责任公司	否	印制电路板	29,596,259.70	14.71%
2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否	印制电路板	28,156,522.55	13.99%
3	深圳市创想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印制电路板	14,646,840.26	7.29%
4	群光海外公司	否	印制电路板	11,264,392.77	5.61%
5	厦门通士达照明有限公司	否	印制电路板	8,901,192.24	4.43%
合计				92,565,207.51	46.0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中属于外国法人独资公司的有：李惠顿亚太有限责任公司（包括：立维腾电子(东莞)有限公司和立维腾电子(南京)有限公司），群光海外公司（包括：茂瑞电子(东莞)有限公司、群光电子(东莞)有限公司、群光电子(苏州)有限公司、群光电子(重庆)有限公司和群光电子(泰国)有限公司）。上述公司对合通科技的产品存在需求，故双方达成合作关系。

立维腾电子(东莞)有限公司和立维腾电子(南京)有限公司均为生产型企业，非贸易商，主要产品为电源控制器、漏电保护器、感应器、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印制电路板为其原材料之一，公司销售的产品与客户业务具有匹配性；茂瑞电子(东莞)有限公司、群光电子(东莞)有限公司、群光电子(苏州)有限公司、群光电子(重庆)有限公司和群光电子(泰国)有限公司均为生产型企业，主要产品为电脑周边产品，如鼠标、键盘、电脑电源适配器等，印制电路板为其原材料之一，公司销售的产品与客户业务具有匹配性。

可比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构成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名称	主要客户构成
永捷科技（836607）	海尔数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BRK BRANDS (FIRST ALERT)

	深圳确艺电路板有限公司
	SYSTEM SENSOR
	惠州三华工业有限公司
闽威股份（871955）	冠捷投资系
	创维集团系
	兆驰股份系
	强力巨彩系
	康佳集团系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福强精密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成德科技（873298）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广东)空调有限公司
	中山格兰仕工贸有限公司
	广东万和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格兰仕智能家电（广东）有限公司

注：1、冠捷投资系包括：冠捷显示科技（厦门）有限公司、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捷星显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冠捷显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冠捷科技（泰国）有限公司、冠捷显示科技（北海）有限公司、冠捷显示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冠捷显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2、创维集团系包括：内蒙古创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创维平面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创维平面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创维电子器件（宜春）有限公司、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遂宁创维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创维集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兆驰股份系包括：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兆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强力巨彩系包括：厦门强力巨彩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康佳集团系包括：深圳康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上述资料来自于可比公司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报告。

公司与可比公司主要客户构成存在差异性，因为印制电路板应用领域众多，几乎所有的电子设备都离不开印制电路板，每家印制电路板公司的重要客户分散在很多细分领域。

（三）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及服务主要为覆铜板、铝基板、模具、委托加工等，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能够保证公司需要的原材料及委托加工产品及时到货，产品品质保持稳定。

2021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建滔积层板有限公司	否	覆铜板	29,949,526.89	17.83%
2	江西省航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否	覆铜板、铝基板	19,954,816.57	11.88%
3	金安国纪商贸有限公司	否	覆铜板、铝基板	15,120,365.10	9.00%
4	山东金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否	覆铜板	13,293,047.77	7.91%

5	博罗县建时电子有限公司	否	委托加工	7,628,909.58	4.54%
合计		-	-	85,946,665.91	51.16%

注：1、建滔积层板有限公司包括广东建滔积层板销售有限公司和忠信积层板(澳门)有限公司；下同。

2020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建滔积层板有限公司	否	覆铜板	32,790,818.36	21.88%
2	山东金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否	覆铜板	13,403,354.02	8.94%
3	博罗县德隆电子有限公司	否	委托加工	10,786,798.05	7.20%
4	佛山市晶顿电子有限公司	否	委托加工	8,794,504.38	5.87%
5	江西省航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否	覆铜板、铝基板	7,443,413.67	4.97%
合计		-	-	73,218,888.48	48.8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合作框架协议书	立维腾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CB 产品	框架协议, 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履行完毕
2	合作框架协议书	立维腾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CB 产品	框架协议, 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正在履行
3	合作框架协议书	立维腾电子(南京)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CB 产品	框架协议, 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履行完毕
4	采购供应商合作	深圳市创想三维科技	无关联关系	PCB 产品	框架协议, 实际金	正在履行

	框架协议	有限公司			额按照订单计算	
5	物料采购契约书	群光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CB 产品	框架协议，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正在履行
6	物料采购契约书	茂瑞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CB 产品	框架协议，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正在履行
7	采购框架协议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CB 产品	框架协议，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正在履行
8	采购协议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高明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PCB 产品	框架协议，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正在履行
9	采购框架协议	郴州市福瑞康电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CB 产品	框架协议，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正在履行
10	年度采购合同	厦门通士达照明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线路板、光源板	框架协议，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履行完毕

注：上述销售合同为前五大客户在报告期内与公司签订的框架合同。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协议书	广东建滔积层板销售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覆铜板、铝基板等 PCB 原材料	框架协议，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正在履行
2	采购协议书	山东金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覆铜板、铝基板等 PCB 原材料	框架协议，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正在履行
3	采购协议书	江西省航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覆铜板、铝基板等 PCB 原材料	框架协议，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正在履行
4	产品长期供货协议	金安国纪商贸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覆铜板等	框架协议，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正在履行
5	加工协议书	博罗县建时电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板材加工	框架协议，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正在履行
6	加工协议	佛山市晶顿电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板材加工	框架协议，实际金额按照订单计算	履行完毕

注：上述采购合同为前五大供应商在报告期内与公司签订的框架合同。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东银（3900）2017 年对公流贷字第 009240 号）	合通科技	无关联关系	500.00	2017.11.23-2020.11.22	李鸿光、陈子安	履行完毕
2	兴银粤借字（东莞）第 2019092602TC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通科技	无关联关系	500.00	2019.09-2020.09	广东全芯、李鸿光、郭柳娟、陈子安、李炳萍	履行完毕
3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HTZ440770000LDZJ201900056）	合通科技	无关联关系	500.00	2019.05.05-2020.05.04	李鸿光、陈子安	履行完毕
4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HTZ440770000LDZJ201900062）	合通科技	无关联关系	500.00	2019.05.05-2020.05.04	李鸿光、陈子安	履行完毕
5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HTZ440770000LDZJ202000258）	合通科技	无关联关系	500.00	2020.05.09-2021.05.08	李鸿光、陈子安	履行完毕

6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HTZ440770000LDZJ202000257）	合通科技	无关联关系	500.00	2020.05.09-2021.05.08	李鸿光、陈子安	履行完毕
7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HTZ440770000LDZJ202100236）	合通科技	无关联关系	500.00	2021.06.03-2022.06.02	李鸿光、陈子安	正在履行
8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HTZ440770000LDZJ202100224）	合通科技	无关联关系	500.00	2021.06.03-2022.06.02	李鸿光、陈子安	正在履行
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ZXQDK476790120202469）	合通科技	无关联关系	1000.00	2020.12.30-21.12.29	-	履行完毕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东银（9966）2021年对公流贷字第011276号）	合通科技	无关联关系	1000.00	2021.05.14-2023.05.14	李鸿光、郭柳娟、陈子安、李炳萍	正在履行
1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粤借字（东莞）第2021091400TL号）	合通科技	无关联关系	500.00	2021.09.15-2022.09.14	广东全芯、李鸿光、郭柳娟、陈子安、李炳萍	正在履行
12	《中信银行“信e融”业务合作协议》（编号：21X440）	合通科技	无关联关系	1500.00	2021.10.12-2022.10.12	李鸿光、郭柳娟、陈子安、李炳萍	正在履行
1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华银（2021）莞流贷字（松山湖）第0014号	合通科技	无关联关系	100.00	2021.12.29-2022.12.29	李鸿光、郭柳娟、陈子安	正在履行
1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ZXQDK476790120201330）	国盈电子	无关联关系	500.00	2020.08.21-2021.08.20	合通科技、李鸿光、郭柳娟	履行完毕
1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ZXQDK476790120211748）	国盈电子	无关联关系	500.00	2021.11.15-2022.11.14	合通科技、李鸿光、郭柳娟、陈子安、李炳萍、王建兵、朱红	正在履行
1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华银（2021）莞流贷字（松山湖）第0015号	国盈电子	无关联关系	500.00	2021.12.29-2022.12.29	合通科技、李鸿光、郭柳娟、陈子安	正在履行
1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ZXQDK476790120212200）	国盈电子	无关联关系	500.00	2021.12.31-2022.12.31	合通科技、李鸿光、郭柳娟、陈子安、李炳萍、王建兵、朱红	正在履行

注：上表序号“9”合通科技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ZXQDK476790120202469），李鸿光、郭柳娟、陈子安、李炳萍是本次借贷的共同借款人，对本次借款承担无限还款责任。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ZXQBZ476790120170564）	合通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0	2020.08.21-2021.08.20	保证	履行完毕
2	《最高额保证合同》	合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1.10.11-2031.12.31	保证	正在

	(编号: ZXQBZ47679 0120210593)	科技	限公司东莞分行				履行
3	华银(2021)莞额保字(松山湖)第 0014-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合通科技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0	2021.12.29-2022.12.29	保证	正在履行
4	IFFLC18D29ZJ8G-U-04《保证合同》	合通科技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	-	保证	履行完毕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保证金质押协议(编号: PA763790171012)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李鸿光和陈子安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签署保证函为客户在本融资协议项下的债务向贷款行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金(视融资金额而定)	合同生效至主债权清偿前	履行完毕
2	(2018)莞银综授额字第 000097 号-担保 02《最高额保证金质押合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确保编号为(2018)莞银综授额字第 000097 号的《授信额度合同》“主合同”下债务的履行	保证金(视融资金额而定)	合同生效至主债权清偿前	履行完毕
3	《保证金质押合同》(合同编号: HTC440770000YBDB201900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确保编号为 HTZ440770000LDZJ201900056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主合同”的履行	50.00 万元保证金	2019.05.05-2020.05.04	履行完毕
4	《保证金质押合同》(合同编号: HTC440770000YBDB20190009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确保编号为 HTZ440770000LDZJ201900062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主合同”的履行	50.00 万元保证金	2019.05.05-2020.05.04	履行完毕
5	《保证金质押合同》(合同编号: HTC440770000YBDB20200002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确保编号为 HTZ440770000LDZJ202000257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主合同”的履行	50.00 万元保证金	2020.05.09-2021.05.08	履行完毕
6	《保证金质押合同》(合同编号: HTC440770000YBDB2020000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确保编号为 HTZ440770000LDZJ202000258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主合同”的履行	50.00 万元保证金	2020.05.09-2021.05.08	履行完毕
7	华银(2019)莞额质字(松山湖)第 0001 号《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出质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质权人在 2019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2 日期间内与债务人签订合同而办理的各类授信业务所发生的债权	应收账款	2019.11.22-2020.11.22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8	华银（2020）莞额质字（松山湖）第0005号《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出质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质权人在2020年12月9日至2021年12月9日期间内与债务人签订合同而办理的各类授信业务所发生的债权	应收账款	2020.12.09-2021.12.09	履行完毕
9	《最高额保证金质押合同》（2020）莞银授额字第000109号-担保0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确保编号为（2020）莞银综授额字第000109号的《授信额度合同》“主合同”下债务的履行	保证金（视融资金额而定）	合同生效至主债权清偿前	履行完毕
10	《保证金质押合同》（合同编号：HTC440770000YBDB20210018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确保编号为HTZ440770000LDZJ202100224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主合同”的履行	50.00万元保证金	2021.06.03-2022.06.02	正在履行
11	《保证金质押合同》（合同编号：HTC440770000YBDB202100019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确保编号为HTZ440770000LDZI202100236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主合同”的履行	50.00万元保证金	2021.06.03-2022.06.02	正在履行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萍乡华立丰与江西省萍乡市上栗县赤山镇人民政府签署《招商引资协议书》《补充协议书》及《补充协议书（二）》，约定萍乡华立丰在赣湘开放合作试验区上栗园区投资“柔性印制电路板（FPC）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项目，由上栗县赤山镇人民政府依据萍乡华立丰实际投资的金额提供相应的装修补贴、设备补贴等优惠政策。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所处行业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报告期内一直以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营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

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9。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IPO申请申报文件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6号）的规定：“从事火力发电、钢铁、水泥、电解铝行业和跨省从事环发[2003]101号文件所列其他重污染业生产经营公司首发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中应当提供国家环保总局的核查意见，未取得相关意见的，不受理申请”。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印发〈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3]150号）《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7年版）》的相关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16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不属于上述规定中涉及的重污染行业；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环保部门处罚的记录，不存在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或事件，不存在环境污染信访投诉案件。

2. 公司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1）合通科技

2018年11月，公司委托江西鑫环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广东合通建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9年1月18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东环建[2019]1321号”《关于广东合通建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公司在东莞松山湖工业南路14号酷派天安云谷ID中心建设研发测试中心，项目占地面积4,066.212平方米，建筑面积6,561.94平方米，预计年生产印刷线路板样板2.00万平方米，总投资2,000.00万元。

2019年12月，公司委托东莞市中熙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出具《广东合通建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改扩建）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0年10月9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东环建[2020]12685号”《关于广东合通建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改扩建）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公司在东莞松山湖工业南路14号酷派天安云谷ID中心进行建设，项目占地面积4,066.212平方米，建筑面积6,561.94平方米，预计年生产印刷线路板样板2.00万平方米，增加项目投资100.00万元，增加少量生产设备。

公司的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及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改扩建）尚未开始实施，未开展相关生产经营活动。

（2）国盈电子

①2006年12月30日，国盈电子委托东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出具了“2007年2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07年1月4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查批复意见“同意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在东莞市石排镇埔心村埔心工业区3路建设，年产线路板8.00万m²，组装手机20.00万台，允许配套蚀刻工序，设置蚀刻机2台，磨板机1台”。

②2008年7月21日，国盈电子增设一台备用发电机并委托中国地质科学院水文地质环境研究所出具了“2008年2003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08年8月19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批复意见为“同意位于东莞市石排镇埔心村埔心工业区的国盈电子增设1台310KW备用柴油发电机”。

2008年12月24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东环建[2008]4-1347号”《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环保设施验收意见》“验收组认为国盈电子环保治理设施配套完善，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各项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标准的要求，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③2011年5月，国盈电子委托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保影响报告书》。

2011年11月30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东环建[2011]12510号”《关于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保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意见》，同意国盈电子按照报告书中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及采用的生产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改扩建。扩建项目在原厂区内进行，增加投资1,000.00万元，增加印刷线路板7.00万m²/年，其中单面线路板4.00万m²/年、双面线路板2.50万m²/年、多层线路板0.50万m²/年，增加碱性蚀刻线1条，沉铜生产线1条，同时需增加电力设备1台（400A变压器）。项目扩建后总投资2,200.00万元，占地面积4,266.00m²，建筑面积5,596.50m²，印刷线路板15.00万m²/年（其中单面板9.00万m²/年，双面板5.00万m²/年，多层板1.00万m²/年），设酸性蚀刻线2条，碱性蚀刻线1条，沉铜生产线1条。

④2013年5月15日，国盈电子委托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了《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三次扩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3年7月26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石排分局出具了“石环建[2013]1044号”《关于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三次扩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同意国盈电子于东莞市石排镇埔心村埔心3路三次扩建，扩建项目在原产区内进行，增加投资300.00万元，增加电烤箱5台、测试机5台、飞针测试3台、丝印机15台、空压机2台、曝光机2台、涂布机1台等印刷、烘干、测试工序的生产设备；扩建后，产品不变、年产量不增加，即年加工生产印刷线路板15.00万m²/年（其中单面印刷电路板9.00万m²/年，双面印刷电路板5.00万m²/年，多层印刷电路板1.00万m²/

年)。

2013年11月15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东环建[2013]20850号”《关于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第二、三次扩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的函》,认为国盈电子第二、三次扩建项目基本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的要求,废水回用率达到50.00%,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标准,已基本落实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和应急措施,并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国盈电子第二、三次扩建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2019年12月11日,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向国盈电子颁发了《排污许可证》,编号:91441900663361173G001Q,排污种类为废气、废水,有效期至2022年12月10日。

国盈电子目前单面印刷电路板和双面印刷电路板实际产量已经超过环保审批的产量,但是国盈电子实际排污种类及数量一直在排污许可证的许可范围内。

广东四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4日、2020年8月10日、2021年4月9日和2021年10月15日出具废水、废气、噪声《检测报告》,结果显示国盈电子生产废气、废水、噪声均达标排放。

《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第十二条规定:“企业的环境信用,分为环保诚信企业、环保良好企业、环保警示企业、环保不良企业四个等级,依次以绿牌、蓝牌、黄牌、红牌表示”。第十三条规定:“企业环境信用评价,采取评分方式。环保部门根据参评企业的环境行为信息,按照企业环境信用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得出参评企业的评分结果,确定参评企业的环境信用等级”。国盈电子2013年度至2017年度被评为环保诚信企业(绿牌),2018年度至2020年度被评为环保良好企业(蓝牌)。

2022年1月25日,东莞市生态环境局石排分局出具证明“兹证明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国家有关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实际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放未超过排污许可范围,期间不存在污染物排放、产能超量违反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等违反生态环境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鸿光、陈子安出具承诺函:“若国盈电子实际产能超出环保主管部门批复产能的情形未来受到主管环保机关任何形式的处罚,其将无条件全额代为缴纳公司受到的罚款及相关费用”。

为解决公司产能问题,公司已在东莞市松山湖生态园大道和12号路交叉口东南侧购置工业用地(产权证号:粤(2021)东莞不动产权第0315923号,面积13,200.46平方米),拟用于建设新厂房。

2022年3月,公司委托广东绿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合通科技营运总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依据该环境影响报告书,合通科技营运总部项目总投资35,000.00万元,用地面积13,200.46 m²,总

建筑面积为 44,748.81 m²，属于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业。项目主要从事单面线路板、双面线路板、多层线路板（四层、六层和八层）和 IC 载板的加工生产，年生产单面线路板 1,028,513.20 m²、双面线路板 843,429.60 m²、四层线路板 4,960.00 m²、六层线路板 20,748.00 m²、八层线路板 10,264.80 m²、IC 载板 16,816.80 m²。

2022 年 4 月 6 日，东莞市生态环境管理局松山湖分局受理了公司递交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申请，目前正在审批过程中。

综上，虽然国盈电子实际产量超过批准产能的情形不符合相关规定，但鉴于国盈电子实际排污数量及种类在法定许可范围内；环保主管部门认为国盈电子超产能和排污不违反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等生态环境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对国盈电子环保处罚或损失承担替代责任，以及公司正在建设新厂房扩大产能解决该等瑕疵。

（3）其他

除国盈电子外，合通科技及其他子公司不涉及生产环节，不涉及项目环评审批，无需履行环境影响评价程序。

3. 公司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守的相关环保规定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经查询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查询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并根据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并结合审计报告关于公司营业外支出相关用途的资料，公司日常环保运营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公司报告期内专注于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

经核查《危险化学品名录》，公司产品不属于该目录中列示的危险化学品，公司不属于危险化

学品企业，亦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其他需要实行安全生产许可的生产企业。

因此，公司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2、公司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根据 2022 年 3 月合通科技、国盈电子、互单互联、信雄科技、东莞群鑫、佛山合通提供的《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报告期内，上述公司均无在安全生产领域的因违反安全生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经查询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查询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根据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并结合审计报告关于公司营业外支出用途相关资料。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因安全事故产生纠纷及处罚的情形。

（三）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就其产品执行 IATF16949:2016 认证标准、ISO9001:2015 认证标准、ISO14001:2015 认证标准、GB/T23001-2017 认证标准、美国 UL 认证规则、中国 CQC 认证规则，并获得相关认证证书。

2022 年 1 月 28 日，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东市监询[2022]62 号”《行政处罚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证明报告期内东莞裕进不存在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的行政处罚信息记录。

2022 年 2 月 15 日，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合规证明》，证明报告期内汇通电子没有因违反市场监管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根据 2022 年 3 月，合通科技、国盈电子、互单互联、信雄科技、东莞群鑫、佛山合通提供的《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报告期内，上述公司均无在市场监管领域因违反市场监管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2022 年 3 月 18 日，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函，证明报告期内联文科技没有因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过程未违反质量监督的政策、法律、法规、规则及各级政府相关规定，没有受到有关质量技术方面的行政处罚。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商业模式

公司自 2002 年成立起就专业从事高精密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 PCB 制造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已成为国内 PCB 制造百强企业，具备较强的优势。目前，公司已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和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公司已实现从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到销售服务等多领域关键资源的战略整合，构建了以生产制造为核心优势，以品牌化产品为核心驱动力，并通过成熟销售网络推广产品的商业模式。

公司的商业模式主要分为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研发模式和外协加工模式，具体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是采用竞争性询价采购模式，一般是根据客户订单要求或者根据产品实际情况，由采购部门直接与供应商对接、洽谈、评审，并由各采购主体分别签订采购合同或订单实现采购。

（2）生产模式

线路板属于个性化产品，公司采取以销定产方式进行生产，即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安排、组织生产。业务员在系统下单生成生产指示单，生产部门根据生产指示单做排程计划，生产各部门按排程计划的生产指示单有序开展生产，流程结束后转到品质部门验收合格后包装入库。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用直接销售模式，大部分订单通过业务员主动开拓市场、获取客户需求信息取得，少部分订单则通过居间撮合取得，然后与客户签订协议等，如期给客户优质的产品实现销售。公司产品以内销为主，境外销售分为直接出口和转厂出口。

（4）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部门针对新产品的研发，前期由业务部门来了解市场的产品需求以及产品未来市场发展方向，来确保新产品开发的有效性，由研发部门主导研发活动计划，同时采购配合寻找更高性价比的原材料，达到对于产品设计、工艺制定、材料实验等来高效的完成产品研发试验。在研发过程中不断地积累经验和改良技术，达到新工艺和新技术更快地融入到公司的生产过程中，促进生产工艺的技术改造，从而有效提升公司在开拓市场的竞争力，为公司创造更佳经济效益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5）外协加工模式

PCB 产品存在生产工艺复杂、设备投资金额大、客户订单不均衡的特点，公司综合客户订单需求、资金实力、成本效益等配置产线设备，满足正常订单生产需求。同时，在订单较多公司自身产能无法满足生产计划时，公司会选择电镀和多制程外协厂商进行加工。外协加工是 PCB 行业普遍采用的模式。

七、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拟订行业发展政策、指导行业发展方向、推动行业结构调整、审批与管理投资项目、引导技术方向等
2	工业和信息化部	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3	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对企业进行指导，提供服务与咨询，协助政府主管部门实施行业管理，参与标准制定等

2、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	信息部第 39 号	信息产业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海关总署、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6 年	控制和减少电子信息产品废弃后对环境造成的污染，促进生产和销售低污染电子信息产品
2	《清洁生产标准-印制电路板制造业》	HJ450-2008	环保部	2008 年	为印制电路板制造业开展清洁生产提供技术支持和导向，制定了标准
3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	-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和知识产权局	2011 年	将高档片式元器件，高密度多层印制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列为当前重点优先发展的信息高技术产业化领域之一
4	《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2014 年版）》	发改产业[2014]426 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和商务部	2014 年	新型电子元器件，如高密度印制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等列为鼓励发展的重点行业
5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 年修订）》	发改委、商务部令 4 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	2017 年	鼓励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片式元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频率控制与选择元件、混合集成电路、电力电子器件、光电子器件、新型机电元件、高分子固体电容器、超级电容器、无源集成元件、高密度互

					连积层板、多层挠性板、刚挠印制电路板及封装载板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发改委令 第 29 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	将“高密度印制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等制造”列入鼓励类。国家连续多次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提出对印制电路板行业的鼓励和支持
7	《印制电路板行业规范条件》和《印制电路板行业规范公告管理暂行办法》	-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9年	按照优化布局、调整结构、绿色环保、推动创新、分类指导的原则进行制定,对于 PCB 企业及项目从产能布局与项目建设、生产规模和工艺技术、智能制造、绿色制造、安全生产、社会责任等若干维度形成量化标准体系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业务所处行业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9；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下属的“电子电路制造”，行业代码为“C3982”；印制电路板指在绝缘板上通过常规或非常规的印刷工艺，使导电元件、触点或电感器件、电阻器和电容器等其他印刷元件组成的电路及专用元件的制造。

(2) 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印制电路板（PCB）是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主要功能是实现电子元器件之间的相互连接，起中继传输的作用，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被称为“电子产品之母”。行业内习惯以印制电路板的导电图形层数、基材材质以及产品性能为标准将产品主要细分为单面板、双面板、多层板；刚性板、柔性板、刚挠结合板；金属基板、厚铜板、高频高速板、HDI、背板。

内销的增长和全球产能转移使得中国的 PCB 产业快速发展。2002 年，我国 PCB 产值超过中国台湾地区，成为全球第三大 PCB 产地；2003 年，我国成为全球第二大 PCB 产地；2006 年，我国首次超过日本成为全球第一大 PCB 产地。近年来，各类电子产品和汽车电子等行业的发展也大大推动了 PCB 行业的发展。与此同时，国内 PCB 产业中也存在不少问题，如：产品同质性高，高端板比重低；本土企业产品规模结构和关键技术不足；中小型和民营厂商的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都在低级产品；缺少知名品牌；对研发重视不够；没有自主研发的高技术含量设备和技术；没有形成配套齐全，行业自律的市场；废弃物的处理没有达到环保标准等。只有彻底解决了这些问题，我国 PCB 企业才能做大做强，PCB 行业才能健康稳定的快速发展。

4、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全球 PCB 生产主要集中在中国大陆、日本、中国台湾，中国大陆目前是全球 PCB 产量最大的地区，日本则是全球最大的高端 PCB 生产国，其产品以高阶 HDI 板、封装基板、高多层挠性板为主。美国和欧洲的 PCB 产能则基本已向中国大陆、中国台湾等亚洲地区转移，本地区保留的产能则主要以研发为主，产品以高技术的样板、快板为主。中国大陆 PCB 生产企业目前整体技术水平与美国、日本、中国台湾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但随着全球 PCB 产能向中国转移，以及中国大陆企业研发实力的快速提升，中国大陆企业高阶 HDI 板、封装基板、高多层挠性板等高端产品的生产能力实现了较快提升。

PCB 产品种类多、应用领域广泛、定制化程度高、下游行业竞争格局相对分散。就产品种类而言，PCB 细分市场非常多，各类 PCB 产品在使用场景、性能、材质、电气特性、功能设计等方面各不同，基本没有一个厂商能够在各个产品线上占据领导地位；就定制化程度而言，各个厂商需要就基材厚度、材质、线宽以及孔径等不同进行调整；此外，PCB 行业下游行业十分分散，消费电子、计算机、通信、汽车、工控医疗等一切与电子相关的领域都需要 PCB，并没有在某个领域特别集中。因此目前 PCB 行业竞争格局相对分散。

PCB 行业生产企业众多，市场化竞争较为激烈，行业整体集中度不高。同时，PCB 行业下游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客户数量众多及分布领域广泛，因此，PCB 行业企业之间的竞争主要集中在技术实力、产品稳定性、产品交期、价格等方面。

5、行业壁垒

PCB 行业对资金、技术及业务管理的要求较高，企业在技术、管理、客户资源方面的积累是企业能够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进入 PCB 行业主要存在以下壁垒：

（1）技术壁垒

PCB 制造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拥有较高的技术壁垒。首先，PCB 行业结合电子、计算机、材料、化工等多门学科知识，需要有能综合运用各学科知识的能力。二是对各类 PCB 产品，尤其是高端产品，需要能够运用不同的工艺、技术；三是 PCB 生产过程中涉及到的工序众多，每一道工序涉及到的技术也不同，熟练掌握和使用这些工序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四是 PCB 企业经常需要为按客户需要定制产品的能力，需要为不同领域的客户提供个性化生产方案。因此，对于技术稳定性要求高的中高端 PCB 产品，生产企业尤其须具备较先进的生产设备、成熟的制造工艺和较高的综合技术水平。技术构成了本行业的进入壁垒之一。

（2）资金壁垒

PCB 行业对资金的需求较高，特别是生产高端 PCB 产品的企业，对资金的需求更大。为满足

客户对 PCB 产品的要求，企业前期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生产线以及相关配套设备的建造方面，同时企业还必须投入大量的资金使得企业的生产过程满足环保标准。电子行业更新换代越来越快，企业也需要不断更换设备才能紧跟时代发展步伐。这些需要企业投入大量资金，因此资金也构成了行业进入壁垒之一。

（3）客户认证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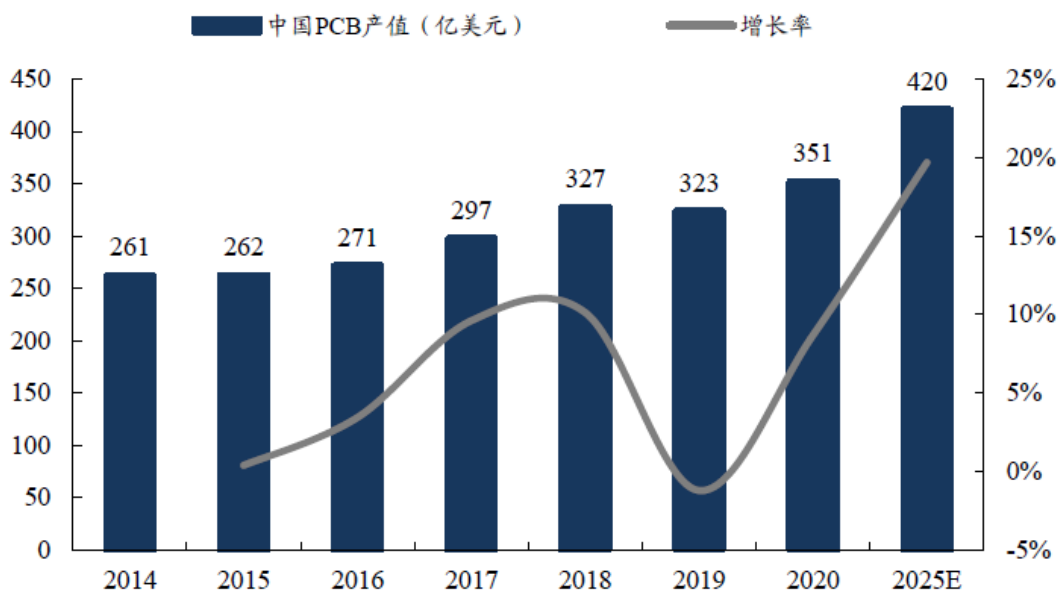
PCB 作为“电子行业之母”，对各种电子设备的性能至关重要。因此 PCB 行业客户，尤其是大型客户，一般会采取“合格供应商认证制度”，获得客户的认证需要较长的时间。一旦获得认证，客户不会轻易变更供应商，从而使 PCB 形成了客户认证壁垒。

（4）环保壁垒

随着近年来我国政府和人们的环保意识越来越高，我国对电子产品的环保要求越来越高。在欧盟颁布《关于在电子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ROHS）、《关于报废电子电气设备指令》（WEEE）、《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REACH）指令后，中国政府也发布了《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清洁生产标准印制电路板制造业》，对电路板生产过程和产品本身制定了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日益严格的环保要求提高了 PCB 企业的环保技术研发、环保设施及运营资金的投入，加大了 PCB 行业的准入难度。

（二）市场规模

PCB 是电子元件的互连件，PCB 行业的发展是随着信息产业迅速发展而发展起来的。随着国际产能向我国不断转移，同时近年来移动信息产业的高速发展，推动我国 PCB 行业不断发展。同时，我国庞大的 PCB 工业支持和促进信息产业的高速发展。据 Prismark 预计到 2025 年，中国 PCB 产业市场整体规模将增长至 420 亿美元。



数据来源：Prismark，东吴证券研究所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大

电子信息产业与宏观经济紧密相连，当宏观经济不景气时，人们收入下降，消费者会削减电子产品支出，生产商也会削减投资。而 PCB 行业受下游电子信息产业影响非常大，下游需求的不足将不利于 PCB 的发展。因此，PCB 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

2、成本快速上涨风险

PCB 主要原材料包括覆铜板、铜箔、铜球、金盐、干膜和油墨等。覆铜板、铜箔、铜球主要受国际大宗商品金属价格的影响。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上涨，将会对 PCB 行业的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近年来我国人口红利消失，劳动力成本快速攀升，对 PCB 行业的成本也造成了较大的影响。覆铜板和人工成本占 PCB 成本份额较大，行业可能面临着成本快速上升的风险。

3、环保风险

公司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等污染排放物和工业噪声，特别是 PCB 生产中包含电镀工序，环保要求较高，如果处理不当会污染环境，给人民生活带来不良影响。

随着政府及民众环保意识的增强，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进一步提高对企业生产经营过程的环保要求，如果政府出台更加严格的环保标准和规范，将导致 PCB 行业的环保成本增加，从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近年来，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迅速发展以及 PCB 产能逐渐向我国转移，国内 PCB 行业发展迅速。目前国内约有 1,500 家生产厂商，主要分布在珠三角、长三角和环渤海区域。产业集中度低，大多数企业生产规模小，竞争激烈。国内企业生产的 PCB 以低端产品为主，市场竞争十分激烈。目前国内企业正在往 HDI 板、刚挠结合板等中高端产品发展，未来这一领域也将面临激烈的竞争。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在行业内有一定的竞争优势。2021年5月，CPCA 公布的《第二十届(2020)中国印制电路行业百强企业》，公司在国内内资 PCB 生产企业中排名第 77 位。公司在行业内排名较前，处于行业内较高的地位，但是与行业排名前列的企业相比，公司仍然有较大的差距。

2、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所在的行业市场规模广阔，国内也产生如深南电路、胜宏科技、兴森科技、沪电股份、景旺电子、生益电子等上市公司。目前行业内的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联电路有限公司、扬宣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1)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从事印制电路板、覆铜板及上游产品电子铜箔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纵向一体化产业链在行业中独树一帜。2009年9月，超华科技（002288）在深交所上市。“M”牌覆铜板被评为“广东省名牌产品”，“M”商标被广东省工商局认定为“广东省著名商标”。超华科技已成为专业化、综合化、规模化的印制电路电子基材和印制电路解决方案产业集团。

(2) 深圳市深联电路有限公司于2002年成立,厂房总占地面积约11.4万平方米,员工总人数4,000多人(其中包括400名具备16年以上经验的专业工程人员)。产品广泛应用于通讯、电源、安防、光电、工业控制、医疗、汽车和消费类电子等多个领域,以专业化的生产技术,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管理模式赢得了广泛客户的好评,销售网络拓展到包括亚洲、欧洲、美洲及澳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3) 扬宣电子(东莞)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电子线路板(PCB)的中型港资企业,成立于1992年2月。并与众多全球知名企业如:光宝、台达、明基、三星、飞利浦、艾默生、NPG等,建立长期的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先后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认证、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认证、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认证、美国UL、TS16949国际认证。

(五) 其他情况

一、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国家产业政策的持续大力支持，引导 PCB 产业健康发展

电子信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支柱产业，PCB行业是电子信息产业中最活跃且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PCB行业的发展。国家先后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支持PCB发展，多次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提出对该行业进行鼓励和扶持，将PCB纳入《中长期发展规划》、鼓励PCB技术进口、鼓励外商投资等产业政策，将新型印刷电路板和高密度印刷电路板作为国家重点支持的新产品，良好的产业政策将引导PCB产业步入健康发展的轨道。

②下游应用领域发展迅速

近年来，各类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发展迅速，各领域的新产品、新技术开始逐步进入大规模替代和普及的阶段，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等新产品的出现不断推动PCB行业的发展。电子终端产品呈现出智能化、高清、薄型小型化、可触控四大发展趋势。电子信息产业的持续快速发展成为推动我国PCB产业发展的动力，能迎合下游应用产品发展趋势的PCB产品品种具有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③完整的信息产业链体系，促进 PCB 产业发展

我国是世界制造大国，同时电子产业在我国发展迅速使得我国拥有较完整的电子产业链，各类配套设施完善，我国已经连续多年成为世界最大的 PCB 生产国。PCB 产业是关键的电子基础产业，在产业链中起着承上启下的关键作用，完整的产业链使 PCB 企业既能快速采购原材料，又能快速地响应客户需求，使企业在良性发展轨道上前行。

(2) 不利因素

①技术水平较低，高端产品不足

从产业规模来看，我国已是 PCB 制造大国，却不是 PCB 制造强国，与日本、欧美等发达国家相比，存在着一定的差距，如日本在 HDI 板、封装基板的制造方面处于全球领先地位。从产品结构上来看，我国 PCB 仍然以中低层板生产为主，虽然 FPC，HDI 等增长很快，但目前所占比例仍然不高。再次，我国 PCB 生产中的高端设备大部分依赖进口，部分核心原材料也依靠进口，核心技术的缺失也阻碍了国内 PCB 企业的发展脚步。总体来看，我国 PCB 行业技术水平较低，高端产品不足。

②基础技术与开发薄弱

我国进入 PCB 行业较晚，企业规模普遍较小，产品利润率低，企业通常面临着巨大的生存压力。同时，大部分企业的管理体制不健全，难吸引优秀的技术研发人才，导致中小企业研发投入普遍不足，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差，这也就进一步拉开了国内与国际先进技术水平间的差距。科研人员和经费的缺乏，导致了我国 PCB 行业基础研究不足，限制了 PCB 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八、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导致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也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召开情况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1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职权，承担义务，且历次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3 次董事会决议，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作为公司的运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 3 年，届满可连选连任。

（三）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决议，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督机构，对公司的业务开展进行监督和检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设主席 1 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四）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职工代表大会，职工代表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2022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挂牌相关的《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等议案；2022 年 2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本次挂牌相关的《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等议案。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累积投票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融资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p>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包括《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制度，从而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能够有效进行。</p> <p>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相关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重大事项决策等内部管理相关的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有效执行。今后，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不断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p>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 24 个月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专业从事印制电路板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生产经营所需的资质、人员等要素，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公司由业务中心、制造中心和管理中心三大核心部门组成，各部门衔接良好，分工明确，保证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的业务和盈利来源相对稳定，能够自主经营管理，不存在依赖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授权使用资产或共用资产的情况。
资产	是	公司拥有和使用的资产主要包括生产设备、厂房、知识产权使用权及所有权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均由公司实际占有、支配、使用，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的情况。不存在以公司所属资产、权益为股东及其控制的单位提供担保情形，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人员	是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为公司专职人员，且在公司领薪，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及领取报酬的情形。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互相独立。
财务	是	公司拥有健全的财务核算体系，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等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以自己名义在银行开立账户，并且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申报。
机构	是	公司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方面分开，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三）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发生，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以资金占用的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并专门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融资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相关制度，健全公司内控制度。

公司最新修订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则明确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其中《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在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范围、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董事会与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表决程序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为避免占用公司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承诺如下：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合通科技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合通科技资金或资产。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合通科技不得以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

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垫付、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本人不以下列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使用合通科技提供的资金：

- 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使用；
- 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3、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4、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5、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若发生此类事项给合通科技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相应责任。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 股比例	间接持 股比例
1	李鸿光	董事长、财务总监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 事长、财务总监	22,197,127	35.23%	-
2	陈子安	董事、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 事、总经理	14,738,893	23.40%	-
3	王建兵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10,121,890	16.07%	-
4	张巧焕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5	罗明晖	董事	公司董事	0	0%	0%
6	陈志梅	监事会主席	公司监事	0	0%	0%
7	刘序平	监事	公司监事	0	0%	0%
8	郑发雨	监事	公司监事	0	0%	0%
9	邓淑谦	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秘书	0	0%	0%
10	郭丽红	李鸿光兄弟李荣 光的配偶	--	2,935,712	0%	4.66%
11	陈少萍	李鸿光的兄弟李 锦光的配偶	--	2,469,385	0%	3.92%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陈子安与李鸿光为郎舅关系（即陈子安为李鸿光之妹夫），且陈子安与李鸿光已签署

《一致行动协议》，两者系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对于减少和关联方交易的措施的声明、承诺》和《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具体情况为：

1、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2、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李鸿光	董事长、财务总监	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	否	否
李鸿光	董事长、财务总监	香港合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陈子安	董事、总经理	香港合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陈子安	董事、总经理	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陈子安	董事、总经理	东莞市群鑫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否	否
王建兵	董事、副总经理	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否	否
王建兵	董事、副总经理	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否	否
王建兵	董事、副总经理	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否	否
王建兵	董事、副总经理	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否	否
王建兵	董事、副总经理	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否	否
王建兵	董事、副总经理	佛山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否	否

陈志梅	监事会主席	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陈志梅	监事会主席	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陈志梅	监事会主席	东莞市群鑫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陈志梅	监事会主席	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陈志梅	监事会主席	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李浩光	董事长	换届	-	换届离任
王永翔	董事、副总经理	换届	-	换届离任
黄彩花	监事	换届	-	换届离任
赖秋华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	-	换届离任
罗明晖	-	换届	董事	换届
刘序平	-	换届	监事	换届
李鸿光	董事、财务总监	换届	董事长、财务总监	换届
张巧焕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换届	董事、副总经理	换届
郑发雨	-	换届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
邓淑谦	-	换届	董事会秘书	换届

十、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531,760.85	43,533,274.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840,984.94	12,927,955.24
应收账款	74,433,820.41	93,318,157.66
应收款项融资	6,261,986.81	8,803,273.68
预付款项	2,592,252.11	666,863.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03,799.73	19,948,607.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157,031.10	28,568,060.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80,355.05	5,680,295.21
流动资产合计	197,501,991.00	213,446,488.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433,406.65	0.00
固定资产	34,930,356.71	23,520,774.97
在建工程	7,006,957.96	1,458,490.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56,224.16	

无形资产	18,111,042.66	2,003,974.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22,871.29	435,55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4,777.61	1,482,797.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38,000.00	285,11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613,637.04	29,186,706.59
资产总计	285,115,628.04	242,633,195.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812,653.29	26,086,440.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467,092.70	9,104,453.32
应付账款	51,233,214.67	65,043,398.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723.60	502,279.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023,213.49	2,066,503.16
应交税费	3,643,797.34	4,457,534.78
其他应付款	7,339,318.84	3,175,809.4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42,037.35	3,099,999.96
其他流动负债	12,020,647.91	9,664,823.43
流动负债合计	156,608,699.19	123,201,242.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07,407.52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258,333.4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4,252.97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51,660.49	258,333.45
负债合计	160,060,359.68	123,459,575.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3,000,000.00	6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8,646.97	791,967.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8,055.79	133,845.8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59,433.82	6,682,932.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529,131.78	48,564,873.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055,268.36	119,173,619.1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055,268.36	119,173,619.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5,115,628.04	242,633,195.0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1,012,835.91	201,101,982.12
其中：营业收入	241,012,835.91	201,101,982.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9,144,021.89	184,270,788.87
其中：营业成本	189,867,834.62	145,302,569.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67,312.24	1,465,726.94
销售费用	11,303,147.06	12,324,692.68
管理费用	12,985,497.31	10,654,522.42
研发费用	13,276,994.15	12,904,708.20
财务费用	643,236.51	1,618,569.26
其中：利息收入	1,752,925.83	2,802,551.15
利息费用	2,182,476.82	2,192,492.00
加：其他收益	2,222,199.33	1,905,925.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64.55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2,339,251.37	-6,295,175.61
资产减值损失	235,878.49	-897,028.8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80.27	3,278.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99,788.03	11,548,192.53
加：营业外收入	492,600.53	541,590.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5,226.08	7,736.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47,162.48	12,082,045.85
减：所得税费用	906,403.07	-255,603.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40,759.41	12,337,648.9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6,240,759.41	12,337,648.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40,759.41	12,337,648.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90.02	8,902.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90.02	8,902.1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90.02	8,902.1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90.02	8,902.16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234,969.39	12,346,551.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34,969.39	12,346,551.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6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6	0.2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1,263,253.55	296,045,993.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38,118.53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1,572.49	8,276,22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742,944.57	304,322,218.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077,818.98	248,075,319.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052,441.62	19,708,903.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37,420.10	14,874,743.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55,814.73	15,786,22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023,495.43	298,445,19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19,449.14	5,877,027.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64.55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7,432.95	348,005.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63,737.93	29,577,422.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69,235.43	29,925,428.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106,550.44	13,425,282.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276,50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10,000.00	7,7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093,050.44	21,215,28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23,815.01	8,710,146.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640,270.00	47,217,201.6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80,127.57	26,740,162.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20,397.57	73,957,363.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956,280.80	61,808,044.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07,529.49	2,657,618.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60,084.81	43,707,676.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23,895.10	108,173,338.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6,502.47	-34,215,975.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228.56	-11,173.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70,908.04	-19,639,974.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93,760.11	45,533,734.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64,668.15	25,893,760.11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				791,967.18		133,845.81		6,682,932.71		48,564,873.48		119,173,619.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000,000.00				791,967.18		133,845.81		6,682,932.71		48,564,873.48		119,173,619.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 填列）	-	-	-	-	-353,320.21	-	-5,790.02	-	1,276,501.11		4,964,258.30		5,881,649.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790.02	-	-	-	16,240,759.41		16,234,969.39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276,501.11	-	-11,276,501.11		-1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276,501.11	-	-1,276,501.1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53,320.21								-353,320.21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				438,646.97		128,055.79		7,959,433.82		53,529,131.78		125,055,268.36

2020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				791,967.18		124,943.65		6,190,417.00		36,719,740.28		106,827,068.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000,000.00				791,967.18		124,943.65		6,190,417.00		36,719,740.28		106,827,068.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8,902.16		492,515.71		11,845,133.20		12,346,551.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902.16		-		12,337,648.91		12,346,551.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492,515.71		-492,515.7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92,515.71		-492,515.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				791,967.18		133,845.81		6,682,932.71		48,564,873.48		119,173,619.18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547,772.19	38,237,409.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435,725.10	12,094,932.17
应收账款	62,701,589.86	82,031,135.76
应收款项融资	550,464.65	4,461,568.63
预付款项	252,969.05	468,826.15
其他应收款	30,349,502.04	32,851,599.76
存货	8,399,690.54	6,381,712.37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5,261,500.41	4,829,920.08
流动资产合计	159,499,213.84	181,357,104.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379,606.82	15,033,106.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28,934.38	8,471,129.05
在建工程	7,006,957.96	1,458,490.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5,200.07	0.00
无形资产	17,422,872.57	1,451,586.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67,022.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1,120.15	837,450.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3,04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054,691.95	27,331,832.83
资产总计	226,553,905.79	208,688,937.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806,861.62	12,014,27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264,738.94	18,170,734.12
应付账款	31,629,688.66	44,543,875.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850.70	410,682.66
应付职工薪酬	1,122,471.35	687,985.28
应交税费	2,934,429.34	2,646,992.12
其他应付款	1,616,747.08	3,113,359.3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1,201.07	3,099,999.96
其他流动负债	9,170,085.11	9,832,875.93
流动负债合计	109,879,073.87	94,520,782.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0.00	258,333.4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258,333.45
负债合计	109,879,073.87	94,779,116.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000,000.00	6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20,666.10	1,520,666.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59,433.82	6,682,932.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194,732.00	42,706,222.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674,831.92	113,909,820.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553,905.79	208,688,937.23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4,825,606.17	169,728,938.61

减：营业成本	137,056,422.92	135,393,150.13
税金及附加	606,517.10	966,936.51
销售费用	9,615,565.55	11,692,198.78
管理费用	8,439,344.50	6,633,895.80
研发费用	8,748,318.15	8,347,662.91
财务费用	423,321.89	2,520,435.08
其中：利息收入	1,219,204.59	1,918,211.34
利息费用	1,494,086.59	2,071,368.42
加：其他收益	1,892,311.78	569,181.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14.55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272,338.86	15,296.18
资产减值损失	181,600.73	-547,746.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7.08	1,037.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95,244.90	4,212,428.13
加：营业外收入	264,421.78	517,771.56
减：营业外支出	40,000.00	2,732.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19,666.68	4,727,467.28
减：所得税费用	754,655.61	-197,689.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65,011.07	4,925,157.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2,765,011.07	4,925,157.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765,011.07	4,925,157.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8,953,359.06	250,142,657.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19,337.08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8,301.21	5,273,26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050,997.35	255,415,921.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7,196,299.52	207,501,482.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93,348.38	6,525,277.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17,789.29	10,939,337.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99,975.08	18,435,90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007,412.27	243,402,00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43,585.08	12,013,919.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0.00	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64.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2,432.95	305,505.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36,979.98	26,393,212.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23,027.48	27,098,718.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77,288.83	4,968,863.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0,200.00	3,120,00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276,5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10,000.00	2,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43,988.83	10,888,864.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20,961.35	16,209,853.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640,270.00	33,150,920.8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23,648.51	26,240,162.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563,918.51	59,391,083.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890,000.00	59,508,044.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36,980.81	2,423,669.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53,194.84	43,707,676.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80,175.65	105,639,38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83,742.86	-46,248,306.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228.56	-11,173.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85,138.03	-18,035,706.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97,895.22	38,633,601.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83,033.25	20,597,895.22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	-	-	-	1,520,666.10	-	-	-	6,682,932.71		42,706,222.04	113,909,820.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000,000.00	-	-	-	1,520,666.10	-	-	-	6,682,932.71		42,706,222.04	113,909,820.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276,501.11		1,488,509.96	2,765,011.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765,011.07	12,765,011.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276,501.11		-11,276,501.11	-1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76,501.11		-1,276,501.1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10,000,000.00	-10,000,000.00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	-	-	-	1,520,666.10	-	-	-	7,959,433.82		44,194,732.00	116,674,831.92

2020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	-	-	-	1,520,666.10	-	-	-	6,190,417.00		38,273,580.70	99,957,529.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000,000.00	-	-	-	1,520,666.10	-	-	-	6,190,417.00		38,273,580.70	108,984,663.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492,515.71		4,432,641.34	4,925,157.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25,157.05	4,925,157.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492,515.71		-492,515.71	-
1. 提取盈余公积									492,515.71		-492,515.7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	-	-	-	1,520,666.10	-	-	-	6,682,932.71		42,706,222.04	113,909,820.85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15.07.30 至今	控股合并	同一控制下合并
2	佛山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2019.04.03 至今	控股合并	投资设立
3	香港合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	2015.11.04 至今	控股合并	投资设立
4	广东互单互联产业平台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2020.04.20 至今	控股合并	投资设立
5	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5.00	2020.10.21 至今	控股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	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7.00	2019.10.11 至今	控股合并	投资设立
7	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35.00	2019.06.26 至今	控股合并	投资设立
8	东莞市群鑫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	2019.10.31 至今	控股合并	投资设立
9	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21.07.28 至今	控股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	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2020.09.29 至今	控股合并	投资设立
11	东莞市裕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	2020.10.28-2021.03.30	控股合并	投资设立

2020 年公司将 4 家企业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其中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3 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 1 家。

2021 年公司从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收购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构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于同期注销东莞市裕文电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数量不变。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将 4 家企业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其中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3 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 1 家。

2021 年合通科技从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收购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构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于同期注销东莞市裕文电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数量不变，信息如下所示。

①合并范围增加

子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互单互联产业平台有限公司	2020.04.20	东莞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09.29	昆山市	电子元器件	100.00		投资设立
东莞市裕文电子有限公司	2020.10.28	东莞市	电子元器件	100.00		投资设立
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10.21	萍乡市	电子元器件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07.28	东莞市	电子元器件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②合并范围减少

子公司名称	减少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东莞市裕文电子有限公司	注销	2021.3.30

二、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经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香港合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合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

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十五）、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十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

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构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本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本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

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

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

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除信用风险小的银行外，承兑人为其他银行应与“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划分相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非金融机构，应与“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往来款项组合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往来款项组合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代付社保公积金

(3)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应收票据：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	信用级别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	3.00
1 年以上	10.00	1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	其他应收款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 (含 4 年)	30.00	30.00
4—5 年 (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一)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节（十）“金融工具”。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四）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本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本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本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

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

(2) 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本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

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七）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10-30	5.00	3.17-9.5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3-10	5.00	9.50-31.67
交通运输工具	直线法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5	5.00	19.00-31.67

（十八）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九）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

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软件	直线法	3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3. 内部研究与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

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装修费	直线法	3.00
环保费	直线法	3.00

（二十三）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二十四）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无设定受益计划。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二十六)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事项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七)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八)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作为代理人的收入，采用净额法确认，并且在售出商品并取得货款或收款凭证时确认。

2. 收入计量原则

（1）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国内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送抵客户处并经客户签收，在公司送货单上签字确认，以此作为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2）对外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办妥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此时公司履行了合同中

的履约义务，客户也取得了相关产品的控制权，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并且能够可靠计量收入金额及成本，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此时即可按合同金额全额确认收入。

(3) 贸易服务收入：以销售货物的金额减去采购货物成本的净额，送抵客户处并经客户验收，在公司送货单上签字确认，以此作为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

(2)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节(十)、5“金融工具减值”。

（三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二）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首次执行日后签订或变更合同，在合同开始或变更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租赁业务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租赁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其他设备、土地使用权。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后续计量时，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A.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公司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租赁变更，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交易

作为承租人时，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作为出租人时，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三十三)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

22号) (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首次执行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修订前的租赁准则简称“原租赁准则”)。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于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因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做了如下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下列两者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除低价值租赁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①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②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

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⑥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来对租赁付款进行折现。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	使用权资产	0.00	9,086,936.27	9,086,936.27
2021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	租赁负债	0.00	6,149,444.87	6,149,444.87
2021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99,999.96	2,937,491.40	2,937,491.40

2.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41,012,835.91	201,101,982.12
净利润（元）	16,240,759.41	12,337,648.91
毛利率	21.22%	27.75%
期间费用率	15.85%	18.65%
净利率	6.74%	6.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9%	1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1%	7.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0

2.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1,101,982.12 元、241,012,835.91 元，2021 年营业收入同

比增长 19.85%，主要是随着下游经济的复苏，公司抓住机遇，开拓境内外市场，2021 年取得的订单增长幅度较大，公司对下游客户的销量增加较快。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2,337,648.91 元、16,240,759.41 元，2021 年净利润同比增加 31.64%，净利润增长比例大于营业收入增长比例，主要原因是：（1）由于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公司 2020 年产生汇兑损失 2,027,588.57 元，而 2021 年产生汇兑收益 126,150.78 元。（2）公司 2020 年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金额较大，2021 年公司加大了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应收账款同比减少 20.24%，相应转回大量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8.65%、15.85%，2021 年比上年降低 2.80 个百分点，2021 年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9.85%，期间费用率却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1 年销售佣金服务费大幅减少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率分别为 6.14%、6.74%，2021 年比上年上升了 0.60 个百分点，主要系转回坏账减值准备较多以及汇兑损益增加导致净利润增长比例大于营业收入增长比例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92%、13.1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7.09%、10.11%，2021 年比上年上升 3.45 个百分点，主要是 2021 年的非经常性损益同比下降了 12.35%，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程度有所降低。

报告期各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20 元、0.26 元，报告期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化，每股收益变动原因同净利润变动原因。由于公司无稀释性股东权益，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总体来看，公司 2021 年面临原材料成本上涨的压力，毛利率明显下降，但公司收入规模增长较快，期间费用率降低，坏账准备减少，从一定程度上抵消了材料成本上涨对净利润的负面影响。

公司 2021 年毛利率同比下降 6.53 个百分点，然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增加 4,436,916.58 元，净利润同比增加 3,903,110.50 元，影响的因素及影响金额量化分析如下表所示：

影响因素	对损益的影响金额（元）	说明
毛利率下降 6.53 个百分点	-13,123,838.66	毛利率下降引起营业毛利下降。
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9.85%	8,469,427.20	按照 2021 年毛利率计算。
汇兑损益影响	2,153,739.35	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公司 2020 年产生汇兑损失 2,027,588.57 元，而 2021 年产生汇兑收益 126,150.78 元。
信用减值损失	8,634,426.98	2020 年发生信用减值损失 6,295,175.61 元，2021 年转回信用减值损失 2,339,251.37 元。
资产减值损失	1,032,170.01	2020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96,291.52 元，2021 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235,878.49 元。
销售费用影响	1,021,545.62	2021 年销售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增加	-2,330,974.89	2021 年管理费用增加。
所得税费用增加	-1,341,756.04	2021 年税前利润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其他影响因素	-77,822.99	税金及附加、研发费用、财务手续费等因素的综合影响。
对扣除非经常性	4,436,916.58	

损益后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合计		
对关联方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减少	-1,200,153.54	2021年清理关联方占款,计提关联方资金占用费减少。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减少	179,749.91	2021年非经常性损益较少。
其他影响因素	486,597.55	理财产品收益、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营业务收支等因素的综合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合计	3,903,110.50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6.14%	50.88%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48.50%	45.42%
流动比率(倍)	1.26	1.73
速动比率(倍)	1.05	1.50

2.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0.88%、56.14%,2021年较上年提高5.26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为优化债务结构,减少融资成本,于2020年年底提前偿还部分利率较高的短期借款,并于2021年重新借款,2021年公司短期借款同比增长117.79%。公司目前正处于业务规模的扩张阶段,增加债务融资虽提高了公司的财务杠杆,但也为公司的业务扩张提供了资金支持。

报告期各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5.42%、48.50%,低于同期合并报表的资产负债率,主要系子公司国盈电子为公司的制造中心,承担了部分短期借款及经营性负债,未反映在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而反映在合并财务报表之中,故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73倍、1.26倍,速动比率分别为1.50倍、1.05倍,各期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维持在1以上。2021年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年均有所下降,主要系流动负债大幅增加,增加的负债主要用于长期资产的投资所致,当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198.74%,而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无明显变化。

总体来看,公司2021年短期借款迅速增加,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同时降低了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但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仍然处在行业正常水平,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符。公司目前融资渠道主要为银行借款,公司挂牌后将利用新三板市场的展示作用,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后续资金安排计划除支付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外,将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64	1.98
存货周转率（次/年）	6.15	5.09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91	0.83

2.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98 次/年、2.64 次/年，2021 年较上年提高 0.65 次/年。一方面，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9.85%；另一方面，公司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特别是公司收回了对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的款项 12,165,262.90 元，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降低 19.74%。公司在扩大营业收入的同时，减少了应收账款，因而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升。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09 次/年、6.15 次/年，2021 年较上年提高 1.06 次/年，主要是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 2021 年的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加了 30.63%，而存货余额与上年末相比无明显变化，从而加快了存货周转的速度。

报告期各期，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83 次/年、0.91 次/年，总资产周转速度略有提高。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9.85%，但同时公司增加对长期资产的投资，总资产亦较上年末增长了 17.51%，在双向作用的抵消下，公司总资产周转速度无明显变化。

总体来看，公司 2021 年的资产周转速度有所上升，反映了公司资产运营能力得到了提高。

（四）现金流量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719,449.14	5,877,027.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123,815.01	8,710,146.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96,502.47	-34,215,975.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0,170,908.04	-19,639,974.62

2.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5,877,027.57 元、38,719,449.14 元。2021 年经营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大幅上升 558.83%，主要是：（1）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9.85%，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2）2021 年公司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收回大量应收账款，特别是公司收回了对关联方广东全芯的款项 12,165,262.90 元，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降低 19.74%。（3）2021 年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增加 193.81 万元。（4）2021 年公

司大量使用票据作为结算方式，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未与营业收入同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240,759.41	12,337,648.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75,129.86	7,192,204.45
固定资产等折旧	9,587,439.82	6,770,970.9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130,712.11	
无形资产摊销	2,009,154.53	1,019,138.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6,407.01	799,883.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5,580.27	-3,278.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21,098.18	2,074,741.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6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980.27	-827,285.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67.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53,091.87	6,532,979.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14,816.70	-31,739,008.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21,975.44	1,719,031.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19,449.14	5,877,027.5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064,668.15	25,893,760.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893,760.11	45,533,734.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70,908.04	-19,639,974.62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8,719,449.14	5,877,027.57
净利润	16,240,759.41	12,337,648.91
差异	22,478,689.73	-6,460,621.34

2020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净利润，主要系受疫情影响，部分客户回款速度降低，且公司信用期较长，普遍信用期在 3-6 个月之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021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好转，主要系公司加强催收力度，对部分逾期较长客户提起诉讼，同时随着疫情有所好转，应收账款回款情况也有所恢复，另外公司还收回了对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的款项

12,165,262.90 元，进一步增加了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8,710,146.19 元、-38,123,815.01 元。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由流入转为流出，主要系公司为实现业务规模扩张，2021 年加大了对长期资产的购置，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40,106,550.44 元，同比大幅增长 198.74%；同时公司从关联方广东全芯收购东莞裕进 100%的股权，支付收购价款 18,276,500.00 元，进一步增加了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4,215,975.01 元、9,696,502.47 元，2021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主要系：（1）公司 2020 年为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提前偿还了部分利率较高的债务，当年偿还借款的金额为 61,808,044.34 元，大于取得借款的金额 47,217,201.66 元。（2）为实现业务规模扩张，公司 2021 年加大了银行借款的筹资规模，当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为 74,640,270.00 元。此外 2021 年末公司分配现金股利及支付利息导致现金流出 11,802,254.49 元。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票据和贷款保证金，2021 年公司大量采用应付票据作为支付工具，使得当期收回及支付票据保证金大幅增加。

公司 2021 年毛利率同比下降 6.53 个百分点，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2,842,421.57 元，影响的因素及影响金额量化分析如下表所示：

影响因素	对经营现金流的影响金额（元）	说明
毛利率下降 6.53 个百分点	-14,829,937.69	毛利率下降引起的现金流出。
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9.85%	9,570,452.74	销售收入增加引起的现金流入。
回收应收账款的影响	46,605,597.69	2020 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26,580,279.17 元；2021 年应收账款余额减少 20,025,318.52 元。
使用应付票据作为结算方式	10,362,639.38	2021 年公司大量使用票据作为结算方式，年末应付票据较上年末增加 113.82%。
应付账款减少金额	-9,815,735.02	2020 年应收账款减少 3,994,448.61 元；2020 年应收账款减少 13,810,183.63。
应收票据的增加	-6,095,906.91	2021 年末应收票据 19,423,695.81 元，同比增加 6,095,906.91 元。
存货占用资金的增加	-4,353,091.87	2021 年末存货余额增加导致资金占用。
其他影响因素	1,398,403.25	税费返还、支付的税费、其他往来等因素的综合影响。
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影响合计	32,842,421.57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结合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可比公司有关情况，说明公司为改善流动性采取的措施及其预期有效性。

1、公司与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分析

单位：次/年

公司简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永捷科技	3.64	3.37
闽威股份	3.60	3.67
成德科技	2.60	2.25
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3.28	3.10
申请挂牌公司	2.64	1.98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度报告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98 次/年、2.64 次/年，2021 年较上年提高 0.65 次/年。一方面，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9.85%；另一方面，公司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特别是公司收回了对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的款项 12,165,262.90 元，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降低 19.74%。公司在扩大营业收入的同时，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并收回了关联方广东全芯 12,165,262.90 元货款，因而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升。

公司针对不同客户采用不同的信用政策，公司客户多为知名制造商，付款审批流程较慢且公司给予客户一定信用期间，对于主要客户的信用期基本在 3-6 个月期间，主要客户信用期较长，使得应收账款规模占收入比重相对同行业较高，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但主要客户的信用情况较好，且公司与主要客户已合作多年，客户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信誉保证，同时公司也将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作为绩效的考核标准，目前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良好，回款能力强，逾期款项极少，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发生坏账可能性较小。

2、公司与可比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比较分析

单位：次/年

公司简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永捷科技	3.19	3.29
闽威股份	4.31	4.37
成德科技	4.97	3.93
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4.16	3.86
申请挂牌公司	6.15	5.09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度报告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09 次/年、6.15 次/年，2021 年较上年提高 1.06 次/年，主要是随着业务收入规模的扩大，公司 2021 年的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加了 30.63%，而存货余额与上年末相比无明显变化，从而加快了存货周转的速度。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挂牌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由于线路板属于定制化产品，公司采取以销定产方式进行生产，即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安排、组织生产。业务员在系统下单生成生产指示单，生产部门根据生产指示单做排程计划，生产各部门按排程计划的生产指示单有

序开展生产，流程结束后转到品质部门验收合格后包装入库，产品具有生产快、发货快的特点，主要客户结构稳定，综合导致存货余额低、存货周转率较快。

3、公司与可比公司的流动比率比较分析

公司简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永捷科技	1.72	2.07
闽威股份	1.19	1.10
成德科技	1.10	1.24
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1.34	1.47
申请挂牌公司	1.26	1.73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度报告

4、公司与可比公司的速动比率比较分析

公司简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永捷科技	0.86	1.27
闽威股份	0.79	0.71
成德科技	0.93	0.92
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0.86	0.97
申请挂牌公司	1.05	1.50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度报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73 倍、1.26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50 倍、1.05 倍，各期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维持在 1 以上。2021 年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年均有所下降，主要系流动负债大幅增加，增加的负债主要用于长期资产的投资所致，当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4198.74%，而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无明显变化。

与同行业相比，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处于较高水平，短期偿债能力较好并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2) 公司为改善流动性采取的措施及其预期有效性

公司与大部分主要客户仍处于继续合作阶段，持续经营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存货周转率较高。报告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大于 1，短期无法偿债的风险较低。公司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均较强，因此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为进一步提升流动性水平，公司未来将采取以下措施：

- 1、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督促客户按时回款，进一步提升应收账款周转率；
- 2、提高存货管理水平，减少存货库存，进一步提升存货周转率；
- 3、积极推进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挂牌工作，成功挂牌后通过股票增发融资，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

公司与大部分主要客户仍处于继续合作阶段，预计原有业务在未来仍能保持稳定而持续的发展，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均较强，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关于改善流动性的措施具有可行性，若

上述措施得到有效执行，则公司的流动性将得到有效提升。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国内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送抵客户处并经客户签收，在公司送货单上签字确认，以此作为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2）对外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办妥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此时公司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也取得了相关产品的控制权，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并且能够可靠计量收入金额及成本，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此时即可按合同金额全额确认收入。

（3）贸易服务收入：以销售货物的金额减去采购货物成本的净额，送抵客户处并经客户签收，在公司送货单上签字确认，以此作为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4）物业出租收入：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

1) 公司对不同产品收入确认的具体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五条规定：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一）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二）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三）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四）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五）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即满足前款条件的合同，企业在后续期间无需对其进行重新评估，除非有迹象表明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合同开始日通常是指合同生效日。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为印制电路板，按照层数可分类为单面板、双层板、多层板。公司对主营业务产品收入确认的具体依据均为：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取得相关依据时，以此作为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的时点，确认销售收入。公司对单面板、双层板、多层板

的收入确认依据一致；对不同客户同类产品收入确认的依据不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内外销客户的收入确认时点，参见上述“1.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的说明。

2) 与可比公司收入确认依据和时点的差异

三家可比公司收入确认依据和时点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境内销售	境外销售
永捷科技 (836607)	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闽威股份 (871955)	产品销售收入于交货验货并取得收款凭据后确认	未披露
成德科技 (838512)	已经将按照订单生产的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验收合格且与公司对账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时确认收入。	未披露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度报告。

①境内销售：公司的收入确认具体依据与永捷科技及闽威股份一致，均为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由客户签收确认时确认销售收入；成德科技则更为谨慎一些，除了将产品交付给客户，还需要与客户对账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才确认收入。

②境外销售：闽威股份及成德科技两家可比公司未披露境外销售的收入确认依据。与永捷科技相比，公司外销收入的确认依据缺少了取得提单这一项，原因为：A. 对于进料深加工转厂的外销业务，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为境内生产经营所在地，无需装运出海，无海运提单；B. 对于直接出口外销业务，公司每个批次装运货物的体积较小，需要拼箱装运，客户为公司指定海运货代公司，货代公司无法出具海运提单。

综上，公司收入确认依据和时点考虑到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确认依据谨慎、合理、充分，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印制电路板	236,079,602.10	97.95%	196,224,878.13	97.57%
单面板	115,702,924.43	48.01%	100,633,465.06	50.04%
双层板	114,147,359.26	47.36%	93,423,234.31	46.46%
多层板	6,229,318.41	2.58%	2,168,178.76	1.08%
其他业务收入	4,933,233.81	2.05%	4,877,103.99	2.43%
合计	241,012,835.91	100.00%	201,101,982.12	100.00%
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96,224,878.13 元、236,079,602.10 元，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9.85%。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品为印制电路板，按层数不同可分为单面板、双层板、多层板。2021 年公司单面板的收入占比为 48.01%，比上年下降 2.03 个百分点；双层板和多层板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p>47.36%、2.58%，比上年分别提高 0.91、1.5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部分客户开发新产品，向公司提出更多双层板和多层板的订单需求。</p> <p>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4,877,103.99 元、4,933,233.81 元，2021 年同比增长 1.15%。2021 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比为 2.05%，比上年降低 0.38 个百分点，主要因为公司 2021 年聚焦主业，停止子公司香港合通贸易业务，贸易服务收入有所降低。</p>
--	--

公司贸易收入情况

1) 主要对手方、商品类型

公司贸易收入的主要对手方、涉及的商品类型如下表所示：

开展贸易的主体	主要对手方	主要商品类型
香港合通	广东全芯、宝虹实业有限公司、荣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晶圆、内存
萍乡华立丰	岳阳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金康光电有限公司	软板、软硬结合版
联文科技	扬州依利安达电子有限公司、江苏联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双层板、多层板
合通科技	佛山市晶顿电子有限公司、博罗县德隆电子有限公司、东莞市国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懿凡电子有限公司	覆铜板、铝基板

2) 商品贸易总金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商品贸易涉及的主体、采购金额、销售金额、购销差价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开展贸易主体	2021 年		
	采购金额	销售金额	购销差价
香港合通	8,207,995.45	7,525,881.93	682,113.52
萍乡华立丰	24,460,501.44	21,859,597.58	2,600,903.86
联文科技	2,922,268.77	2,504,812.02	417,456.75
合通科技	26,505,080.63	26,505,080.63	0.00
合计	62,095,846.29	58,395,372.16	3,700,474.13

(续上表)

开展贸易主体	2020 年		
	采购金额	销售金额	购销差价
香港合通	73,515,383.65	69,646,156.56	3,869,227.09
萍乡华立丰	4,916,129.34	4,475,564.45	440,564.89
联文科技	0.00	0.00	0.00
合通科技	25,207,216.41	25,207,216.41	0.00
合计	103,638,729.40	99,328,937.42	4,309,791.98

香港合通 2021 年商品贸易总额大幅降低，是因为公司出于聚焦主业、减少关联交易的考虑，停止新增贸易业务。萍乡华立丰 2021 年贸易总额大幅提升，原因是公司 2020 年 10 月收购萍乡华立丰，收购当年运营时间仅剩 3 个月，业务规模小。联文科技 2020 年贸易收入为零，是因为联文

科技为公司 2020 年 9 月投资设立的子公司，设立当年还没形成业务收入。合通科技 2021 年的贸易总额有所降低，是因为减少代理采购板材的规模。

3) 公司对贸易业务的未来规划

香港合通：停止新增与主营业务不相关的贸易业务，仅处理存量贸易业务。联文科技：逐渐压缩贸易业务，拟在业务清零后注销联文科技。萍乡华立丰：正在装修厂房、购买设备，计划形成生产能力后，自产自销产品，停止贸易业务。合通科技：预计未来还会发生与主营业务有关的贸易业务，但将适当加以控制，降低贸易业务的规模。

4) 公司买入和卖出的时间间隔

萍乡华立丰及联文科技：因买卖产品均为定制化的印制电路板，需要按时向客户交货，买卖时间间隔很短，98%以上间隔在 1 个月以内，极小部分间隔在 1 个月以上。

合通科技及香港合通：买卖产品分别为板材、晶圆和内存卡，产品容易保存、保质期较长，买卖时间间隔稍长，大部分在 1 个月以内，小部分在 1 个月以上。

5) 以净额法进行收入确认的恰当性

①香港合通：购销的产品为晶圆、内存卡。尽管从合同的法律形式来看，该类购销的形式与一般购销相似，但是从其他事实和情况来看，香港合通的身份是代理人，应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原因如下：

A.香港合通没有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B.香港合通不负责遴选供应商，也不负责独立拓展客户，不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具有明显的代理人身份特征；

C.香港合通不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近两年来，晶圆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但香港合通晶圆购销的差价较小，表明香港合通并没有实质性承担货物的价格风险，仅在贸易活动中根据贸易金额的一定比例收取适当佣金。

②萍乡华立丰：购销的产品为印制电路板。尽管从合同的法律形式来看，萍乡华立丰接受客户的采购订单与公司接受的其他采购订单无本质差异，但是从其他事实和情况来看，萍乡华立丰的身份是代理人，应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

A.从交易背景来看，萍乡华立丰是代理人的角色。202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以名义价值 1 元从石明德收购萍乡华立丰（岳阳华立丰的实际控制人也是石明德）。报告期内，萍乡华立丰尚未具备独立生产 PCB 的能力，萍乡华立丰的盈利模式为：从岳阳华立丰购进其生产的产成品，然后销售给岳阳华立丰的原有客户；

B.萍乡华立丰不能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从岳阳华立丰购买的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

出转让给客户；

C.萍乡华立丰仅从岳阳华立丰采购商品，无法自主选择供应商；

D.萍乡华立丰仅将商品销售给岳阳华立丰原有客户，暂未独立开发其他客户，且销售商品的价格主要由岳阳华立丰确定。

因此，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判断，萍乡华立丰的身份是代理人，应当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

③联文科技：联文科技主要从江苏联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印制电路板对外销售，业务模式与萍乡华立丰相似，因此也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

④合通科技：公司代理外协厂商购买板材，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由于与外协厂商结算板材的价格等于外购板材的价格，购销差价为零。公司采用净额法核算的原因：尽管从法律形式上来看，公司先向生产厂家购买板材，然后提供给外协厂商，但从经济实质上来看，公司在该笔交易中的身份是代理人，应当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原因如下：

A.公司代理采购板材的业务基于委托加工业务产生的，目的在于促进公司与外协厂商的合作关系；代理采购板材不构成公司的一项独立业务，除了与外协厂商之间有板材结算外，公司不存在与其他方代理采购板材的情况；

B.从业务的实质来看，公司基于外协厂商的委托购料的需求，向板材生产厂家购买板材,再将板材提供给外协厂商，经济行为具有明显的代理性质；

C.公司外购板材后未经加工就直接发送至外协厂商，不属于公司“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的情形；

D.公司与外协厂商结算板材的价格等于从上游厂家采购板材的价格，表明公司不承担板材价格波动的风险，不属于“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在开展上述贸易业务中，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未能控制该商品，公司为代理人，应当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6) 公司与广东全芯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

①公司为广东全芯提供代理采购服务，采购的主要商品为晶圆。2020年，代理采购业务的采购金额为46,131,731.81港元，销售金额为48,725,331.92港元，购销差价为2,593,600.11港元，购销差价率为5.32%。

②公司为广东全芯提供代理销售服务，采购的主要商品为内存卡。2020年，代理销售业务的采购金额为21,364,323.99港元，销售金额为22,661,142.13港元，购销差价为1,296,818.14港元，购销差价率为5.72%。

与市场上毛利率普遍较低的大宗商品贸易相比，公司与广东全芯的交易金额偏小，购销差价率

稍高，具有商业合理性。因此，公司与广东全芯的关联交易定价反映了市场行情，价格公允。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213,382,320.42	88.54%	175,170,087.91	87.11%
外销	22,697,281.68	9.42%	21,054,790.22	10.47%
其他业务收入	4,933,233.81	2.05%	4,877,103.99	2.43%
合计	241,012,835.91	100.00%	201,101,982.12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立足国内市场，适度拓展境外市场。内销的主要地区为广东、江西、湖南、福建、江苏等省份。2021 年，公司内销收入占比为 88.54%，比上年提高 1.43 个百分点，主要是近年来公司新成立的省外子公司业务快速拓展。</p> <p>2021 年，公司外销收入占比为 9.42%，比上年小幅降低 1.0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为简化销售手续及账务核算，公司与部分转厂客户协商，将销售方式由进料深加工转厂变更为内销，导致转厂外销的规模越来越小。</p>			

境外销售业务的开展情况

①主要进口国和地区情况、主要客户情况、与公司是否签订框架协议及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

国家或地区	主要客户	是否为关联方	是否签订框架协议	协议内容
德国	LEDVANCE GMBH	否	是	产品购销
德国	Aurora Lichtwerke GMBH	否	无	-
中国（转厂）	群光海外公司	否	是	产品购销

②产品外销模式

公司产品外销的方式包括进料深加工转厂和直接出口。进料深加工转厂：公司采购原材料加工成产品后销售给境内客户，该客户再以本公司的产品为原材料加工成产品后出口。直接出口：公司把产品直接销售给境外客户。公司直接出口的地区主要是欧洲及中国香港。

③订单获取方式

公司业务员主动开拓市场，获取客户需求信息，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如期给客户id提供优质的产品实现销售。

④定价原则

公司综合考虑产品生产成本、适当毛利率、回款情况、关系维护等因素与外销客户进行协商定价，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

⑤结算方式

公司外销结算方式均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

⑥信用政策

公司综合评估外销客户的信用情况，给予一定账期。

⑦外销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

2021 年公司外销产品毛利率为 24.22%，比内销产品毛利率高 4.90 个百分点，主要是境内单面板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对部分单面板的报价较低，从而拉低了内销产品的整体毛利率。

2020 年公司内外销产品毛利率差异不大，内销毛利率比外销高 1.70 个百分点。

⑧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有一定影响。根据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数据，2020-2021 年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分别为 6.8976、6.4515，相比之下，2021 年人民币升值 6.92%。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10.47%、9.42%，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影响有限。

⑨原材料进口情况

公司进料深加工转厂业务涉及少量原材料进口；直接出口业务不涉及原材料进口。2020 年公司无进口原材料；2021 年公司合计进口覆铜板数量 13,500 张，金额 1,213,889.35 元，占公司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较低。报告期各期，公司进料深加工转厂及直接出口产品业务的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外销模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进料深加工转厂	11,781,303.72	4.89%	13,397,809.68	6.66%
直接出口	10,915,977.96	4.53%	7,656,980.54	3.81%
合计	22,697,281.68	9.42%	21,054,790.22	10.47%

⑩公司为主要责任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三十四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企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该企业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该企业为代理人，应当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企业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一）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二）企业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三）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企业不应仅局限于合同的法律形

式，而应当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一）企业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二）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三）企业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四）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公司外销业务交易过程中：

A.公司外购原材料（包括境内采购与境外采购板材）后进行生产加工或者委托加工，加工成产成品后销售给客户，属于“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的情形；

B.公司与外销客户直接签订合同，根据外销客户的订单组织采购、生产、交货，属于“企业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的情形；

C.在进料深加工转厂的外销模式下，公司实际交货地址为客户指定的境内生产经营所在地，公司按照约定交付商品前承担商品的存货风险（如跌价、品质问题）；在直接出口的外销模式下，公司与客户采用 FOB 方式成交，公司承担货物在指定装运港越过船舷之前的风险，两种模式均属于“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的情形；

D.公司在转让货物后承担货物的品质责任，对有质量问题的货物予以返修、补货等；

E.公司与客户自主协商确定所交易产品的价格，属于“企业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的情形。

上述分析表明，在外销业务交易过程中，公司的身份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收入确认恰当。

（3）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241,012,835.91	100.00%	201,101,982.12	100.00%
合计	241,012,835.91	100.00%	201,101,982.1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采用直销的销售方式，不存在经销等其他销售方式，销售方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原因是公司产品为定制化配件，而非行业通用的产品或者消费品，各批产品的型号、规格、用料、工艺均有差异，需要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进行组织生产，不适宜采用经销、分销、代销等其他方式进行销售。			

（5）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客户	产品	冲回原因	影响金额	原确认收入时间
2021 年度	深圳市创想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647,385.46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九江恒通自动控制器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247,280.25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福瑞康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196,123.28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194,255.93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156,045.37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生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110,363.94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深圳市聚豪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102,530.33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盛恒达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80,342.90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奇焯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74,774.56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东莞市点精电子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57,352.19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深圳市同悦鑫科技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41,850.00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41,677.47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深圳市众汉科技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40,931.00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455,634.80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李惠顿亚太有限责任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1,027,285.97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485,162.77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九江恒通自动控制器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263,698.33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231,063.01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群光海外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167,378.39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118,091.73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112,066.71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东莞精旺电子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88,937.47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深圳市可信华成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75,193.53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美蓓亚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57,415.24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福瑞康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56,026.10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深圳英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52,174.44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TCL 华瑞照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46,077.62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其他公司	印制电路板	销售退回	414,224.33	2020 年度
合计	-	-	-	5,641,343.12	-

单面板、双层板与多层板收入确认的依据不存在差异。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不需要安装调试。客户在公司的发货单上签收确认，表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以此时点作为确认收入时点。公司以客户签收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符合谨慎性原则，收入确认相关依据齐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营业成本分析**1.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加工费用构成，成本归集、分配和结转方法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按成本对象进行归集、分配。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进行排产、制定生产工单，根据生产工单制定生产流程卡，生产部门根据生产流程卡领料，仓库生成领料单，每个产品按照生产流程卡的工序刷卡流转。

（1）直接材料的归集与分配

直接材料主要为覆铜板、铝基板，其次为干膜、油墨、抗氧化剂、纸箱等。对于板材，按照生产流程卡实际领料情况直接归集至各个成本对象的材料成本。材料成本核算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月末余额反映的是尚未完工入库的半成品领用的原材料成本。

（2）直接人工的归集与分配

公司根据系统打卡记录统计、计算生产部门的直接人工薪酬。月末将当月直接人工全部分配至当月完工入库产品中，在产品不参与分配，月末生产成本—直接人工无余额。当月应计入产品成本是直接人工按照成本对象的工时进行分配，产品工时的计算公式为当月入库成品数量×单片面积×层数。

（3）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

除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外，公司生产制造过程中发生的其他费用均按月归集为制造费用核算，主要包括：间接人工成本、物料消耗、折旧费、水电费、租金、环保费等。月末，公司按照与直接人工一致的方法将制造费用分配至当月完工入库产品中，在产品不参与分配，月末无余额。产品工时的计算公式为当月入库成品数量×单片面积×层数。

（4）加工费用的归集与分配

公司的外协加工分为工序外协及多制程外协，工序外协的主要环节有：电镀、锣板、喷锡、压合、移植、钻孔等。月末将加工费用直接分配至受益的成本对象。月末余额反映的是尚未完工入库的半成品耗用的加工费。

2.成本构成分析

（1）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印制电路板	189,355,959.04	99.73%	144,922,204.38	99.74%
单面板	97,698,326.78	51.46%	79,650,026.11	54.82%
双层板	88,006,848.02	46.35%	64,015,829.26	44.06%
多层板	3,650,784.24	1.92%	1,256,349.01	0.86%
其他业务成本	511,875.58	0.27%	380,364.99	0.26%

合计	189,867,834.62	100.00%	145,302,569.37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44,922,204.38 元、189,355,959.04 元。2021 年单面板、双层板和多层板的成本占比分别为 51.46%、46.35%和 1.92%，各类产品成本占比总体上与收入占比匹配。2021 年双层板及多层板的成本占比有所提高，相应地单面板的成本占比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 2021 年公司获取双层板和多层板的订单有较大幅度增长。</p>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89,355,959.04	99.73%	144,922,204.38	99.74%
直接材料	99,628,673.64	52.47%	72,485,411.35	49.89%
直接人工	8,842,936.55	4.66%	6,565,814.40	4.52%
制造费用	31,219,753.89	16.44%	21,007,017.46	14.46%
加工费用	48,775,503.35	25.69%	44,157,111.27	30.39%
运输费用	889,091.61	0.47%	706,849.90	0.49%
其他业务成本	511,875.58	0.27%	380,364.99	0.26%
合计	189,867,834.62	100.00%	145,302,569.37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性质结构较为稳定，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加工费用和运输费用构成。</p> <p>直接材料主要为覆铜板、铝基板，其次为干膜、油墨、抗氧化剂、纸箱等。2021 年直接材料的成本占比为 52.47%，比上年提高 2.59 个百分点，原因是公司采购覆铜板的单价大幅提升，导致产成品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提高。</p> <p>直接人工成本主要系车间生产人员的工资、奖金、福利费和社保费等。2021 年直接人工的成本占比为 4.66%，与上年基本持平。</p> <p>制造费用主要系间接人工成本、物料消耗、折旧费、水电费、租金、环保费。2021 年制造费用占比为 16.44%，比上年提高 1.99 个百分点，原因是随着公司产能扩大，物料消耗、环保支出增幅较大。</p> <p>2021 年加工费用的成本占比为 25.69%，比上年降低 4.70 个百分点，是因为直接材料及制造费用成本占比上升导致的此消彼长。</p> <p>运输费用主要是销售产品产生的物流费用，金额与产品出库数量及物流价格相关，占总成本的比例很低。2021 年运输费用的成本占比为 0.47%，占比与上年基本持平。</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印制电路板	236,079,602.10	189,355,959.04	19.79%
单面板	115,702,924.43	97,698,326.78	15.56%
双层板	114,147,359.26	88,006,848.02	22.90%
多层板	6,229,318.41	3,650,784.24	41.39%
其他业务	4,933,233.81	511,875.58	89.62%
合计	241,012,835.91	189,867,834.62	21.22%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毛利率为 26.14%、19.79%。2021 年毛利率比上年下降 6.35 个百分点，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以覆铜板和铝基板为代表的主要材料价格涨幅明显，而产品提价相对滞后，产品销售单价涨幅低于原材料单价涨幅。以覆铜板为例，公司 2021 年平均采购单价为 103.89 元/平方米，比上年提高了 41.72%。</p> <p>从产品类别来看，2021 年单面板、双层板和多层板的毛利率分别为 15.56%、22.90% 和 41.39%，表明产品层数越多，毛利率越高，公司不同类型产品表现出来的毛利率差异符合行业的一般特征。单面板工艺相对简单，中低端产品较多，市场竞争激烈，其毛利率较低；而多层板线路板工艺较为复杂，单位面积的销售价格较高，其毛利率普遍高于单面板。</p> <p>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92.20%、89.62%。由于其他业务的盈利模式、收入成本核算方法与主营业务存在很大差异，且各期间的收入构成及金额不稳定，其毛利率与主营业务有显著差异。2021 年其他业务毛利率比上年降低 2.58 个百分点，主要是毛利率为 100% 的贸易服务收入占比降低。2021 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由销售板材、销售废液和边角料、贸易服务收入、物业出租收入组成。其中销售板材收入是低价处理呆滞品板材形成的收入，收入小于成本，毛利率为负数。销售废液、边角料形成的收入，无对应成本，毛利率为 100%。贸易服务收入是公司作为代理人买卖商品的收入，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以销售价格减去购买价格的差价作为营业收入，毛利率为 100%。物业出租收入是 2021 年出租投资性房地产取得的租金收入，由于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租金收入不能覆盖计提的折旧，毛利率为负数。</p>		

2020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印制电路板	196,224,878.13	144,922,204.38	26.14%
单面板	100,633,465.06	79,650,026.11	20.85%
双层板	93,423,234.31	64,015,829.26	31.48%
多层板	2,168,178.76	1,256,349.01	42.06%
其他业务	4,877,103.99	380,364.99	92.20%
合计	201,101,982.12	145,302,569.37	27.75%
原因分析	从产品类别来看，公司 2020 年单面板、双层板和多层板的毛利率分别为 20.85%、31.48%和 42.06%。不同类型产品体现的毛利率差异原因与 2021 年相同，印制电路板层数越多，毛利率越高。		

2.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1.22%	27.75%
永捷科技（836607）	9.67%	12.53%
闽威股份（871955）	16.35%	16.75%
成德科技（838512）	16.10%	21.89%
可比公司平均数	14.04%	17.06%
原因分析	选择永捷科技、闽威股份和成德科技三家新三板挂牌同行业公司作为合通科技的可比公司原因：根据公开披露信息，三家公司的业务规模、产品分类、产品运用领域与合通科技相似，可比性较高。为提高数据的可比性，计算公司毛利率以主营业务为对比分析的计算口径，不考虑其他业务。2021 年三家可比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9.67%、16.35%和 16.10%，平均数为 14.04%。2021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比三家可比公司平均水平高 5.7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有：（1）在市场竞争比较激烈的单双面板领域，公司通过改进制作工艺、优化生产流程，走出一条产品差异化的道路，生产的产品尺寸公差小、线路精密度高，满足客户对品质的高要求。（2）公司具有较强的成本控制能力，改进板材开料方法，提高板材的使用率，降低原材料占产品成本的比重。（3）公司的产品具有“小批量、多品种、交期快”的特征，小批量产品的毛利率一般高于大批量产品。	

1) 分产品对比公司与可比公司产品销售毛利率

可比公司对主营业务产品的分类方法与公司一致，按照电路板层数进行分类，其中永捷科技多层板数据缺失，闽威股份双层板数据缺失。公司与可比公司按产品分类的毛利率对比如下表所示：

公司	产品分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永捷科技(836607)	单面板	11.17%	15.53%

	双层板	7.86%	9.16%
	多层板	-	-
	主营业务	9.67%	12.53%
闽威股份(871955)	单面板	11.45%	14.34%
	双层板	-	-
	多层板	21.26%	19.21%
	主营业务	16.35%	16.75%
成德科技(838512)	单面板	9.64%	10.66%
	双层板	20.21%	24.67%
	多层板	6.23%	30.71%
	主营业务	16.10%	21.89%
可比公司平均值	单面板	10.75%	13.51%
	双层板	14.03%	16.91%
	多层板	13.74%	24.96%
	主营业务	14.04%	17.06%
挂牌公司	单面板	15.56%	20.85%
	双层板	22.90%	31.48%
	多层板	41.39%	42.06%
	主营业务	19.79%	26.14%
差异	单面板	4.81%	7.34%
	双层板	8.87%	14.56%
	多层板	27.65%	17.09%
	主营业务	5.75%	9.09%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度报告。

2020年3家可比公司单面板、双层板、多层板的平均毛利率分别为13.51%、16.91%、24.96%，总体特征与合通科技相同，即层数越高，毛利率越高。2021年可比公司单面板、双层板、多层板的平均毛利率分别为10.75%、14.03%、13.74%，多层板毛利率反而低于双层板，原因是成德科技的多层板毛利率由2020年的30.71%下降至2021年的6.23%，下降了24.49个百分点。

2021年合通科技单面板、双层板、多层板的毛利率分别比可比公司平均值高4.81、8.87、27.65个百分点，一方面是因为合通科技在双层板及多层板领域更具有竞争优势，产品销售单价较高；另一方面是因为可比公司成德科技多层板2021年的毛利率出现异常下滑。

2) 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合通科技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变动
合通科技	19.79%	26.14%	-6.35%
3家可比公司平均值	14.04%	17.06%	-3.01%
36家上市公司平均值	22.28%	25.39%	-3.11%

注：①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度报告、wind数据库。

②3家可比公司包括：永捷科技、闽威股份、成德科技。

③36家上市公司包括：奥士康、澳弘电子、本川智能、博敏电子、超华科技、超声电子、崇达技术、大族数控、东山精密、方邦股份、弘信电子、沪电股份、华正新材、金安国纪、金百泽、景旺电子、骏亚科技、科翔股份、明阳电路、南亚新材、鹏鼎控股、睿能科技、深南电路、生益电子、生益科技、胜宏科技、世运电路、四会富仕、天津普林、协和电子、兴森科技、迅捷兴、依顿电子、奕东电子、中富电路、中京电子。

与3家可比公司平均值相比，公司2020-2021年产品毛利率分别高9.09、5.75个百分点；与36家印制电路板上市公司相比，2020年公司产品毛利率高0.76个百分点，但是2021年低2.49个百分点。由此可见，公司毛利率水平虽然明显高于3家可比挂牌公司，但是与上市公司同行业相比较为接近。究其原因，与上市公司相比，新三板挂牌公司规模较小，竞争力较弱，毛利率相对较低，抗风险能力不足。以永捷科技为例，其产品毛利率一直以来都较低，2016年最高，为17.18%，之后呈现逐年下滑的趋势。从业务规模上来看，2021年3家可比挂牌公司的营业收入平均值为4.51亿元，而36家印制电路板上市公司的营业收入平均值达到56.58亿元，是前者的12.55倍。

从毛利率的变动情况来看，合通科技、3家可比公司、36家印制电路板上市公司2021年毛利率平均值比上年分别降低了6.35、3.01、3.11个百分点，反映了行业内公司毛利率的降低普遍受到了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的影响。

综上所述，合通科技毛利率高于3家可比公司，但是毛利率水平与变动趋势总体上与行业整体情况一致。合通科技毛利率水平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与行业总体趋势一致，具有合理性、真实性。

3) 对比公司与可比公司境内外产品销售毛利率

由于成德科技无外销收入，永捷科技和闽威股份的收入构成“按区域分类分析”选择“不适用”，无法比较公司与可比公司境内外销售毛利率的差异，公司另行选择3家上市公司进行对比，分别为本川智能（300964）、四会富士（300852）、迅捷兴（688655）。3家上市公司2020-2021年的平均营业收入分别为5.11亿元、7.23亿元，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规模偏小，与合通科技可比性相对较大。公司与上述3家印制电路板行业上市公司境内外销毛利率对比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地区	2021年	2020年
本川智能（300964）	内销	17.90%	26.32%
	外销	20.70%	29.86%
四会富士（300852）	内销	29.38%	27.67%
	外销	26.65%	35.03%
迅捷兴（688655）	内销	23.56%	29.15%
	外销	26.52%	32.26%
3家上市公司平均值	内销	23.61%	27.71%
	外销	24.62%	32.38%
合通科技	内销	19.32%	26.33%
	外销	24.22%	24.62%
差异	内销	-4.29%	-1.38%
	外销	-0.41%	-7.76%

数据来源：本川智能（300964）、四会富士（300852）、迅捷兴（688655）年度报告。

2021 年公司内销毛利率为 19.32%，比 3 家上市公司平均值低 4.29 个百分点；外销毛利率为 24.22%，比 3 家上市公司平均值低 0.41 个百分点。由此可见，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低于 3 家上市公司平均值，从毛利变动的趋势来看，2021 年 3 家上市公司外销毛利率平均值大幅下降 7.76 个百分点，而公司外销毛利则相对稳定，2021 年仅下降 0.40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外销客户质量总体上优于内销客户，外销产品的销售单价稳中有升，有效地抵消了原材料价格快速上涨的影响。

4) 行业竞争情况影响分析

印制电路板行业生产企业众多，市场化竞争较为激烈，行业整体集中度不高。合通科技与可比公司行业地位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产品运用领域	主要客户	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 (元)	2021 年末员工总数 (人)
永捷科技 (836607)	安防、自动控制系统、智能家居、医疗器械、通讯、消费电子、家用电器、不间断电源	海尔数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BRK BRANDS (FIRST ALERT)、深圳确艺板有限公司、SYSTEM SENSOR、惠州三华工业有限公司	729,467,924.82	1,381
闽威股份 (871955)	计算机显示屏、电视机、LED 背光源、工业电源、通讯电子、汽车配件	冠捷投资系、创维集团系、兆驰股份系、强力巨彩系、康佳集团系	307,657,278.40	376
成德科技 (838512)	通信、IT、汽车电子、消费电子、仪表仪器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海信(广东)空调有限公司、中山格兰仕工贸有限公司、广东万和热能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274,447,476.60	695
合通科技	3D 打印机、LED 背光源、工业及 PC 电源、智能家电、通讯电子、电脑配件、安防监控	李惠顿亚太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创想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群光海外公司、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福瑞康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36,079,602.10	241

合通科技与 3 家可比公司的产品分类相似，产品运用领域多有交叉，主要客户的行业属性也相似。从规模上来看，合通科技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员工总人数均小于 3 家可比公司，各公司 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均在 10 亿元以下，属于中小型厂家，放在内资 PCB100 强企业排行榜中处在中游或偏下水平。已经在 A 股上市的同行业公司，营业规模较大、竞争力较强，毛利率相对较高。由此可见，合通科技与 3 家可比公司所处竞争格局、行业地位无明显差异，公司规模在行业内处在同一梯队。

5) 公司印制电路板各类产品的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印制电路板各类产品的成本构成如下表所示：

2021 年度				
成本构成	单面板	双层板	多层板	印制电路板
直接材料	65.81%	38.73%	34.18%	52.61%

直接人工	3.87%	5.47%	6.70%	4.67%
制造费用	15.80%	17.05%	21.44%	16.49%
加工费用	13.87%	38.46%	37.56%	25.76%
运输费用	0.64%	0.30%	0.12%	0.47%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续上表)

2020 年度				
成本构成	单面板	双层板	多层板	印制电路板
直接材料	63.78%	33.45%	22.00%	50.02%
直接人工	3.26%	6.07%	6.60%	4.53%
制造费用	13.10%	16.15%	18.36%	14.50%
加工费用	19.23%	44.02%	52.92%	30.47%
运输费用	0.63%	0.32%	0.13%	0.49%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不同产品的成本构成有明显差异：单面板生产工序较少、生产工艺也相对简单，因此耗用的直接材料较高，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加工费用的占比较低；双层板和多层板的生产工序较多、生产工艺相对复杂，相应地成本构成中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加工费用的占比较大，直接材料占比较低。

由于 3 家可比公司为新三板挂牌公司，无需在年度报告披露主营业务产品构成情况，无法比较公司与可比公司的成本构成差异情况，公司另行选择上述 3 家上市公司进行对比。3 家上市公司 2020-2021 年主营业务产品的成本构成如下表所示：

2021 年度				
成本构成	迅捷兴(688655)	四会富士(300852)	本川智能(300964)	平均值
直接材料	60.87%	68.02%	54.33%	61.07%
直接人工	10.78%	17.10%	10.37%	12.75%
制造费用	20.38%	14.87%	9.25%	14.83%
加工费用	6.48%	0.00%	22.09%	9.53%
运输费用	1.49%	0.00%	3.96%	1.82%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续上表)

2020 年度				
成本构成	迅捷兴(688655)	四会富士(300852)	本川智能(300964)	平均值
直接材料	57.13%	64.06%	56.45%	59.21%
直接人工	11.83%	17.45%	13.58%	14.29%

制造费用	24.96%	18.33%	12.93%	18.74%
加工费用	6.08%	0.15%	13.85%	6.69%
运输费用	0.00%	0.00%	3.19%	1.06%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数据来源：迅捷兴（688655）、四会富士（300852）、本川智能（300964）年度报告。

2021年，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比为52.61%，比3家上市公司平均值低8.46个百分点，表明公司在原材料成本控制方面具有一定优势；与3家上市公司平均值相比，公司直接人工占比低8.08个百分点，而加工费用则高16.23个百分点，原因是公司现有产能无法满足所接订单的生产需要，将部分订单委托外协厂商生产。

6) 原材料价格成本变动对成本结构的影响

2021年，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比为52.61%，比上年提高2.59个百分点；3家上市公司平均直接材料成本占比为61.07%，比上年提高1.86个百分点。由此可见，2021年主要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导致印制电路板行业的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提升，公司2021年成本构成的主要变化与行业一致，具有合理性。

7) 成本变动的的影响分析

报告期各期，合通科技与可比公司产品成本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公司	产品	2021年度成本	2020年度成本	成本变动比例	收入变动比例
永捷科技(836607)	单面板	355,079,840.21	267,527,494.89	32.73%	26.20%
	双层板	303,839,254.91	255,820,749.35	18.77%	17.09%
	多层板	-	-	-	-
	合计	658,919,095.12	523,348,244.24	25.90%	21.91%
闽威股份(871955)	单面板	136,282,387.57	111,253,364.89	22.50%	18.51%
	双层板	-	-	-	-
	多层板	121,064,152.22	102,781,262.97	17.79%	20.86%
	合计	257,346,539.79	214,034,627.86	20.24%	19.67%
成德科技(838512)	单面板	94,082,078.65	70,400,026.26	33.64%	32.13%
	双层板	74,797,069.64	57,340,785.27	30.44%	23.15%
	多层板	22,361,014.05	14,483,589.19	54.39%	14.07%
	合计	191,240,162.34	142,224,400.72	34.46%	26.09%
合通科技	单面板	97,698,326.78	79,650,026.11	22.66%	14.97%
	双层板	88,006,848.02	64,015,829.26	37.48%	22.18%

	多层板	3,650,784.24	1,256,349.01	190.59%	187.31%
	合计	189,355,959.04	144,922,204.38	30.66%	20.31%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度报告。

公司 2021 年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30.66%，增幅比主营业务收入高 10.35 个百分点。可比公司也出现营业成本增幅大于营业收入增幅的情况，导致毛利率降低。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总体变动趋势与可比公司类似。公司 2021 年多层板成本同比增加 190.59%，与业务收入增幅匹配，不存在异常情况。

成德科技 2021 年多层板成本同比增长达到 54.39%，远高于收入的增幅（14.07%），导致多层板毛利率出现异常下滑，从 2020 年的 30.71% 下降至 2021 年的 6.23%，甚至低于当年单面板及双层板的毛利率，从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数据的可比性。

8) 外协内容、外协成本、客户特点及销售定价

外协内容。公司的外协加工分为工序外协及多制程外协，工序外协的主要环节有：电镀、锣板、喷锡、压合、移植、钻孔等。

外协成本。从组织生产的角度来看，委外生产是公司自制生产的有效补充；从成本结构上来看，加工费用与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是此消彼长的关系。公司委外加工费用的价格为市场定价，反映产品加工的一般成本。因此，公司委外生产的比例较高，但不构成影响毛利率水平的主要因素。2021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外协加工费用为 48,775,503.35 元，同比增加 10.46%，增幅小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幅，原因是公司提高自有产能、降低多制程外协的比例。相应地，公司 2021 年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增长较快，增幅分别为 34.68%、48.62%，均显著大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幅。

客户特点。印制电路板是电子产品的关键电子互连件和各电子零件装载的基板，虽然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与 3 家可比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不重叠，但产品的运用领域多有交叉，如家用电器、通讯设备、电脑配件、安防监控、医疗设备等。

销售定价。印制电路板行业生产厂商众多，市场竞争充分，公司综合考虑产品生产成本、适当毛利率、回款情况、关系维护等因素与客户进行协商定价，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报告期各期，公司不同类型、不同工艺的产品的毛利率差异较大。对于技术要求高、公司有一定竞争优势的产品，公司议价能力较强，毛利率相对较高；对于技术要求不高的普通类产品，公司议价能力较弱，毛利率相对较低。

9) 公司技术领先性情况分析

① 研发费用及知识产权对比分析

公司与 3 家可比公司的研发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永捷科技 (836607)	1.31%	0.65%

闽威股份 (871955)	4.27%	3.99%
成德科技 (838512)	5.02%	5.11%
可比公司平均值	3.53%	3.25%
合通科技	5.51%	6.42%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度报告。

公司研发费用率明显高于永捷科技，与成德科技较为接近。公司研发费用率高于可比公司的平均值，主要系近年来公司持续重视研发投入，根据行业的发展及客户的需求，增加研发项目，研发费用率较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3家可比公司的有效专利权、软件著作权、注册商标数量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	专利权			软件著作 权	注册 商标	2021年主营业 务毛利率	2020年主营业 务毛利率
	实用新型	发明专利	合计				
永捷科技 (836607)	50	2	52	0	1	9.67%	12.53%
闽威股份 (871955)	60	4	64	0	2	16.35%	16.75%
成德科技 (838512)	16	14	30	1	3	16.10%	21.89%
合通科技	75	5	80	38	29	19.79%	26.14%

数据来源：中国及多国专利审查信息查询网、企查查。

永捷科技的发明专利最少，且无软件著作权，毛利率在3家可比公司中最低。闽威股份的实用新型专利数量较多，而成德科技的发明专利件数最多，两者毛利率相仿。合通科技已经取得的发明专利有5件，实用新型专利有75件，合计专利权件数最多。此外，合通科技拥有多项软件著作权及注册商标，有助于公司提高生产效率和降低生产成本。可见，合通科技注重研发投入，知识产权的创造、取得、维护与运用也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毛利率水平高于3家可比公司平均值具有合理性。

②有利于提高产品附加值的领先技术

一是公司有相应的产品及制程研发人员，针对特殊产品做特殊工艺的制程和工艺研发，申请并获得了相关的专利技术授权，比如1.5米的超长线路板生产工艺技术、三层复合高导热材料的光源线路板、超薄双面线路板的生产工艺技术等。二是特殊产品的生产要求特殊的工程组织和工艺调整，其附加价值也会高于普通产品。公司具备较强的特殊加工制造能力，差异化设置产品基材厚度和材质、孔径、线宽等技术参数，以及设计相应的工艺路线、控制方法，以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三是小量定制化的产品价格高于大批量的产品。公司的生产设备和产品线具有单机和小批量生产线体，在产品线体柔性的切换上更有优势，很好地满足于此类小订单的生产要求。

③部分差异化产品销售单价分析

在市场充分竞争的行业背景下，公司在技术上具有一定领先性，通过改进制作工艺、优化生产流程，走出一条产品差异化的道路，积累了部分优质客户，对保持及稳定公司产品毛利率具有积极意义。报告期各期，对公司影响较大的差异化产品是智能开关电路板、电脑周边设备电路板，两种产品的营业收入、毛利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运用领域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智能开关 电脑周边设备	65,887,862.43	30.13%	45,308,250.88	33.46%
其他领域产品	170,191,739.67	15.79%	150,916,627.25	23.95%

报告期各期，两种产品合计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45,308,250.88 元、65,887,862.43 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09%、27.91%，对当期毛利的贡献分别为 29.55%、42.49%，毛利贡献能力突出。两种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3.46%、30.13%，比当期其他领域产品的毛利率分别高 9.51、14.34 个百分点。

智能开关电路板的主要客户是李惠顿亚太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创于 1906 年，总部位于美国纽约，是百年国际智能电气品牌企业，是北美最大的私营建筑电气制造商，其建筑电气产品在北美市场占有率达 65% 以上。该公司采购公司的电路板主要用于生产漏电开关，产品为主要出口美国，需要符合美国电器安全规范，因此对电路板的安全系数、品质稳定性的要求高于普通电路板。公司与该客户于 2010 年 9 月开始建立合作关系，合作时间逾 10 年，合作关系稳定。

电脑周边设备电路板的主要客户是群光海外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1983 年，是台湾上市公司（股票代码：2385），注册资本为 74.53 亿元新台币，主要产品包括桌面电脑键盘、笔记本电脑键盘、鼠标等电脑周边设备产品和消费电子产品，终端客户包括微软、戴尔、罗技等世界知名品牌企业。2021 年该公司营业收入 1074.74 亿元新台币，实现净利润 75.72 亿元新台币。公司与该客户于 2011 年 11 月开始建立合作关系，合作时间逾 10 年，合作关系稳定。在此类客户的产品中，用于生产鼠标和键盘的碳油板（曝光线路，曝光防焊），生产工艺比较复杂，需要经过两次高温处理，导致板材涨缩值比较大，容易出现由于品质问题发生退货的情况（主要是下游客户在对电路板进行邦定或贴片出现偏移问题），技术水平较低的中小厂家不轻易接单。公司通过技术创新改进制作工艺，生产出质量稳定的碳油板（曝光线路，曝光防焊），得到客户的认可。

尽管印制电路板广泛运用于下游电子相关行业，但公司通过实施产品差异化战略，提高了产品的附加值。报告期各期，上述两种差异化产品与其他产品的销售单价及单位毛利对比下表所示：

单位：元/平方米

产品	产品分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单价	单位毛利	销售单价	单位毛利
两种差异化产品	单面板	231.32	53.87	194.84	49.74
	双层板	539.55	169.49	504.12	184.34

	多层板	1,573.34	734.17	1,373.57	676.20
其他产品	单面板	182.82	25.70	166.52	33.50
	双层板	406.77	72.56	351.26	101.73
	多层板	1,329.14	369.28	1,052.05	401.42
差异	单面板	48.49	28.16	28.33	16.25
	双层板	132.78	96.93	152.86	82.60
	多层板	244.20	364.89	321.52	274.79

两种差异化产品单面板、双层板、多层板销售单价 2020 年分别比其他产品高 28.33 元/平方米、152.86 元/平方米、321.52 元/平方米；2021 年分别比其他产品高 48.49 元/平方米、132.78 元/平方米、244.20 元/平方米，其单位毛利也明显高于其他产品，对公司毛利的影响分析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平方米，平方米、元

产品分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单位毛利差异	销售面积	影响毛利	单位毛利差异	销售面积	影响毛利
单面板	28.16	81,414.56	2,293,002.83	16.25	70,019.58	1,137,506.79
双层板	96.93	78,889.47	7,646,957.78	82.60	61,298.44	5,063,517.88
多层板	364.89	2,854.15	1,041,464.38	274.79	555.84	152,736.44
合计	-	163,158.19	10,981,424.99	-	131,873.86	6,353,761.11

报告期各期，两种差异化产品因单位毛利高于其他产品对当期毛利的影响分别为 6,353,761.11 元、10,981,424.99 元，对当期毛利率的影响分别为 3.24%、4.65%。

④有利于降低生产成本的领先技术

在铝基铜基的沉头孔的生产和沉槽的加工工艺、螺丝孔的生产加工工艺上，公司通过对金属基材的强度分析，采用不同硬度的切削刀具，通过调整进刀速度、刀转速、及行进速度的不同参数，得到最优的加工工艺参数，达到节约主要原材料、控制生产成本之目的。

公司已经取得一项技术成果，并申请发明专利“一种印制线路板的电镀沉铜工艺”（以下称“电厚铜”工艺），目前已进入了第二次实质审查阶段。按照传统工艺，生产双层及多层板需要分二次电镀工序才能完成电镀沉铜，该技术成果改进为只需要一次电镀工序即可完成电镀沉铜，不仅降低该工序的加工成本约 37.5%（加工成本从 80 元/平方米降低至 50 元/平方米，降低 30 元/平方米），并且提升了生产效率和一次性良率。报告期各期，公司已经将该技术成果普遍运用到多个客户的双层板及多层板产品，涉及产品销货面积分别为 148,828.03 平方米、164,368.37 平方米，按照每平方米节约加工成本 30 元计算，降低的加工成本分别 4,464,840.89 元、4,931,051.14 元，从而提升了相关产品的毛利率。报告期各期，公司双层板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对比如下表所示：

公司	产品分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通科技	双层板（电厚铜）	25.98%	32.96%
合通科技	双层板（非电厚铜）	17.46%	29.01%
可比公司平均值	双层板	14.03%	16.91%

报告期各期，公司双层板（电厚铜）营业收入 58,388,117.67 元，72,918,401.04 元，占当期全部双层板的收入比例分别为 62.50%、63.88%；双层板（电厚铜）毛利率分别为 32.96%、25.98%，

比当期双层板（非电厚铜）分别高 3.94、8.51 个百分点，也显著高于可比公司双层板的平均毛利率水平。

⑤两个因素综合影响分析

上述有利于提高附加值的差异化产品以及有利于降低生产成本的电厚铜工艺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综合影响分析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	19.79%	26.14%	调整前财务报表毛利率
两种差异化产品提高单位毛利影响金额	10,981,424.99	6,353,761.11	提高销售收入
电厚铜工艺降低生产成本影响金额	4,931,051.14	4,464,840.89	降低生产成本
合计影响金额	15,912,476.13	10,818,602.00	对毛利的综合影响
合计影响毛利率	6.74%	5.51%	影响金额除以当期主营业务收入
调整后公司毛利率	13.05%	20.63%	扣除两者的影响调整后的毛利率
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值	14.04%	17.06%	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值
差异	-0.99%	3.57%	

扣除上述两个主要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63%、13.05%，2020 年比 3 家可比公司平均值高 3.57 个百分点，但接近成德科技当期毛利率，2021 年比 3 家可比公司平均值略低 0.99 个百分点。

综上所述，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格局、行业地位与可比公司无明显差异，公司产品的运用领域与可比公司多有交叉，主要客户的行业属性与可比公司相似，公司外协加工费、厂房租金均为市场公允定价，上述因素不构成公司毛利率高于可比公司的主要因素。公司毛利率高于 3 家可比公司主要原因是公司在知识产权的创造、取得、维护与运用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技术水平具备一定领先性，有利于提高产品附加值以及降低产品生产成本，在重点客户及差异化产品上有较大的竞争优势，从而使得公司毛利率高于 3 家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3.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分类方式	按地区分类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内销	213,382,320.42	172,155,730.53	19.32%

外销	22,697,281.68	17,200,228.51	24.22%
其他业务	4,933,233.81	511,875.58	89.62%
合计	241,012,835.91	189,867,834.62	21.22%
原因分析	2020年公司内外销毛利率无明显差异，内销毛利率为26.33%，比外销毛利率高1.70个百分点。2021年公司内外销毛利差异较大，内销毛利率为19.32%，比外销毛利率低4.90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毛利率从高于外销到低于外销，主要因为：（1）2021年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内销产品毛利率影响更大，部分内销客户订单毛利率大幅下滑，从而拉低了内销收入的整体毛利率。（2）公司外销客户质量总体上优于内销客户，产品毛利率相对稳定。		
2020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内销	175,170,087.91	129,051,818.37	26.33%
外销	21,054,790.22	15,870,386.01	24.62%
其他业务	4,877,103.99	380,364.99	92.20%
合计	201,101,982.12	145,302,569.37	27.75%
原因分析	详见上表分析。		

（1）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内销产品毛利率影响较大的原因

2021年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内销产品毛利率影响更大，主要原因是：①内外销产品单位面积有所差异，2021年外销产品的平均面积为19.69平方厘米/块，内销产品的平均面积为22.00平方厘米/块，内销产品单位面积比外销产品大11.72%，对板材价格的敏感性更高。②对于销售额较大的部分内销客户，公司的议价能力较低，在原材料价格快速上涨的背景下，为维护客户关系需要，公司对该类客户的产品未予以提价或者提价的幅度小于平均幅度，导致产品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

（2）公司向下游传导价格压力的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产品按销货面积计算的销售单价表如下表所示：

产品	单位：元/平方米		
	2021年单价	2020年单价	变动幅度
单面板	189.28	169.86	11.43%
双层板	447.87	390.42	14.71%
多层板	1,496.59	1,146.55	30.53%
合计	271.26	235.39	15.24%

2021年公司印制电路板平均销售价格为271.26元/平方米，同比增长15.24%。可见，面对原材料价格的大幅上涨，公司适当提高产品单价，向下游客户传导成本压力。但是，产品价格相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具有滞后性，以及出于维护关系客户的需要，公司向下游客户平均提价的幅度低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

（3）公司毛利率是否将持续下降的分析

2021年、2022年1-5月，公司产品按销货面积计算的销售单价及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平方米

产品	2022年1-5月单价	2021年单价	变动幅度
单面板	210.54	189.28	11.23%
双层板	477.61	447.87	6.64%
多层板	1,343.03	1,496.59	-10.26%
合计	302.04	271.26	11.35%

2022年1-5月，公司产品销售的平均价格为302.04元/平方米，比2021年平均价格提高了11.35%，其中单面板、双层板销售单价分别提高11.23%、6.64%，多层板销售单价降低10.26%。多层板销售单价虽然有所下降，但是公司多层板业务规模小，收入占比低（2022年1-5月占比仅为3.47%），对公司整体毛利影响不大，全部产品的销售单价处于上升趋势。

2022年以来，公司采购覆铜板价格有所下行，减轻了成本上涨的压力。2022年1-5月，公司采购覆铜板的平均单价为91.09元/平方米，比2021年平均单价下降了12.32%。

2022年1-5月，从公司产品销售单价以及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这两个主要影响因素来看，公司产品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势头得到了遏制。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厂房的租赁和持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任务由子公司国盈电子负责，公司不存在自有厂房，所有厂房均为租赁，报告期前后共签订两份厂房租赁合同，均为国盈电子和东莞市石排合恒电器贸易部（现在更名为东莞市石排合恒电器贸易部（普通合伙））签订。

租赁情况如下表所示：

期间	出租人	承租人	租赁地点	租赁面积	租赁金额
2020.1.1-2021.1.9	东莞市石排合恒电器贸易部（普通合伙）	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	东莞市石排镇浦心工业区三路	12,463.20平方米	163,290.00元/月
2021.1.10-2021.12.31	东莞市石排合恒电器贸易部（普通合伙）	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	东莞市石排镇浦心工业区三路	13,883.16平方米	242,955.00元/月

（二）公司设备的租赁和持有方面

设备方面，报告期公司机器设备均为自有设备，不存在租赁机器设备情形，公司持有的设备主要以丝印机、冲床、钻机、锣机为主，折旧年限为3-10年，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机器设备总体成新率为39.71%，运行稳定、性能良好，不存在闲置固定资产，可以满足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营需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机器设备的情况及与同行业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	永捷科技	闽威股份	成德科技	平均水平	合通科技
账面原值	275,099,632.44	93,009,731.82	82,123,893.62	150,077,752.63	61,926,461.07
累计折旧	202,853,518.40	63,351,415.34	43,120,894.44	103,108,609.39	37,335,842.76
账面价值	72,246,114.04	29,658,316.46	39,002,999.18	46,969,143.23	24,590,618.31
成新率	26.26%	31.89%	47.49%	31.30%	39.71%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度报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机器设备账面原值为 61,926,461.07 元，账面价值为 24,590,618.31 元，成新率为 39.71%，设备成新率较好，整体处于适中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公司机器设备的更新计划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主要机器设备及成新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净值	成新率
丝印机	26	4,673,352.12	4,224,547.79	538,804.33	11.53%
文字喷印机	3	1,048,672.58	190,630.47	858,042.11	81.82%
冲床	13	3,738,310.03	956,291.46	2,782,018.57	74.42%
全自动冲床手臂	3	610,619.46	145,021.95	465,597.51	76.25%
曝光机	8	3,583,462.50	2,773,921.31	809,541.19	22.59%
蚀刻机	3	1,954,200.69	1,338,144.27	616,056.42	31.52%
显影机	4	1,536,475.52	1,256,659.91	279,815.61	18.21%
全自动钻/锣机	14	2,410,096.50	1,003,074.41	1,407,022.09	58.38%
磨板机	6	1,195,683.53	1,050,642.13	145,041.40	12.13%
全自动测试机	17	1,531,563.18	1,169,400.74	362,162.44	23.65%
全自动 V 割机	15	1,767,197.03	1,092,143.54	675,053.49	38.20%
隧道炉	3	953,989.81	385,485.71	568,504.10	59.59%
自动打靶机	7	1,023,864.96	656,525.72	367,339.24	35.88%
自动翻板机	7	873,452.86	680,370.69	193,082.17	22.11%
自动放/收板机	29	846,271.23	655,386.11	190,885.12	22.56%
脱模器	6	390,535.25	283,869.23	106,666.02	27.31%
AOI 检修机	4	1,590,148.08	892,363.16	697,784.92	43.88%

废水处理系统	2	1,950,000.00	1,204,125.00	745,875.00	38.25%
抗氧化生产线	1	329,059.69	251,709.30	77,350.39	23.51%
成品清洗生产线	2	495,726.50	426,958.87	68,767.63	13.87%

公司部分机器设备的成新率较低，主要原因为：1、公司购置的主要设备耐用性强、可使用年限长，实际使用寿命通常大于公司的折旧年限；2、公司制定并实施了完善的设备管理和维护制度，对机器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定期的检修保养，及时更换易损部件、替换老旧的关键部件，延长其使用寿命。

综上，尽管部分机器设备的成新率较低，但运行稳定、性能良好，可以满足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为建设自有厂房和替换掉部分老旧设备，公司目前更新计划如下：

1、公司已在东莞市松山湖生态园大道和 12 号路交叉口东南侧购置工业用地（产权证号：粤（2021）东莞不动产权第 0315923 号，面积 13,200.46 平方米）拟建设新厂房用于生产，目前该项目处于建设阶段，预计在 2023 年底建成投产。

2、公司部分机械设备的成新率较低，但不影响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同时公司为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2022 年拟投资 439 万元购置部分机械设备用来更新成新率较低的机器设备。

具体更新设备明细如下：

设备名称	拟更新金额（元）
曝光机	1,580,000.00
真空显影、蚀刻机	980,000.00
磨板机	1,280,000.00
除尘器	550,000.00

（四）租赁厂房的公允性、与出租方不存在关联关系说明

报告期内，国盈电子租赁厂房 2020 年度为每月每平方租金 12.5 元，2021 年度为每月每平方租金 17.5 元。根据房屋租赁合同，并经查询安居客、58 同城等房屋租赁网站，2021 年度东莞市石排镇埔心工业区周边市场公开价格约为每月每平方 10-19 元，同期国盈电子租赁合同恒电器贸易部厂房租金每月每平方 17.5 元。租赁价格均在同期市场公开价格合理区间，价格公允。

根据公司提供的租赁协议及相应的权属证书，并通过与出租方访谈确认，公司所承租房产的权利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说明公司设备的更新计划、租赁厂房的公允性、是否和出租方存在关联关系、上述情况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

①公司设备更新对毛利率的影响

公司设备的更新会导致产品成本增加，暂时降低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但随着之后机器设备的更新换代带来生产效率的提高，毛利率会在一定程度上提高。

②公司租赁厂房的公允性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

2020年度、2021年度国盈电子租赁合恒电器贸易部厂房同期租金价格分别为每月每平方米12.5元和17.5元，租赁价格均在同期市场公开价格合理区间内，价格公允，报告期租赁价格上涨使得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但影响有限，租赁价格公允性不是影响毛利率水平的关键因素。

2021年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同时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2021年期初价值	租赁期(月)	每期折旧	累计折旧	2021年期末价值
厂房	8,476,536.14	36	235,459.34	2,825,512.05	5,651,024.09

公司按照市场价格和出租方约定租金，报告期公司按照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每年计提折旧费用2,825,512.05元，厂房折旧费用统一计入制造费用，并在月末采用按人工成本的方法分配到各订单完工产品。

③公司和出租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对毛利率的影响

根据公司提供的租赁协议及相应的权属证书，并通过与出租方访谈确认，公司所承租房产的权利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租金价格严格按照市场定价，对公司毛利率不产生关键影响。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元)	241,012,835.91	201,101,982.12
销售费用(元)	11,303,147.06	12,324,692.68
管理费用(元)	12,985,497.31	10,654,522.42
研发费用(元)	13,276,994.15	12,904,708.20
财务费用(元)	643,236.51	1,618,569.26
期间费用总计(元)	38,208,875.03	37,502,492.5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69%	6.1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39%	5.3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51%	6.4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7%	0.8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5.85%	18.65%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18.65%、15.85%，2021年比上年降低2.80个百分点，当期期间费用总额仅增加1.88%，	

	<p>但 2021 年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9.85%，导致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p>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2021 年销售费用率同比下降 1.44%，主要系当期原材料价格上升，根据订单管理绩效支付的订单服务费下降较多所致。2021 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比上年下降，主要系 2020 年人民币兑港币升值较快，公司存在大额的汇兑损失，2021 年汇率有所稳定，相应的汇兑损失减少；同时公司 2021 年收到政府补助贴息的金额增加，抵减了部分利息支出费用。</p>
--	--

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佣金服务费	5,280,524.69	7,352,776.41
折旧费	2,703,891.68	2,208,794.50
职工薪酬	2,464,260.06	1,439,018.91
差旅费	288,593.00	254,164.49
低值易耗品	202,850.43	251,165.12
出口费用	111,166.65	127,291.59
业务招待费	87,124.81	201,050.54
租赁及水电费	78,709.33	359,581.18
邮电费	61,417.23	48,991.23
办公费	17,542.82	55,539.11
其他	7,066.36	26,319.60
合计	11,303,147.06	12,324,692.68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的金额用分别为 12,324,692.68 元、11,303,147.06 元，2021 年同比下降 8.29%。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佣金服务费、折旧费、职工薪酬、差旅费、低值易耗品、出口费用等构成。</p> <p>佣金服务费是公司支付给第三方的业务提成费用，包括两部分费用：一是订单管理服务，服务商为公司提供客户维护、发货、催款、售后等订单管理等服务，公司向其支付服务费。二是销售佣金，居间方为公司提供寻找客户、促成交易的服务，达成交易、收到货款后公司向其支付销售佣金。公司 2021 年支付的佣金服务费用为 5,280,524.69 元，同比下降 28.18%，与收入变动方向背离主要原因为：（1）公司只有少</p>	

	<p>部分订单有服务费或佣金的支出，大部分订单无需支付服务费或佣金。</p> <p>(2) 订单服务费与对应订单的管理绩效挂钩，2021 年原材料价格上涨，订单管理绩效大幅下降，计提的服务费也相应下降。(3) 公司 2021 年停止了与部分订单服务商的业务合作，导致当年订单管理服务费用降低。</p> <p>2021 年销售人员薪酬费用为 2,464,260.06 元，同比大幅增加 71.25%，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不断引进人才，销售人数有所增加，同时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员工的薪酬竞争力，提高工资激励水平，销售人员工资与营业收入挂钩，营业收入 2021 年同比上升 19.85%，故相应人均薪酬有所提升；另一方面，公司将业务招待费报销水平纳入销售业务经理及以上的工资水平考核，如果报销水平下降，销售人员薪资上涨，故当年业务招待费下降，而职工薪酬在一定程度上有所增加。</p> <p>2021 年销售费用中业务招待费同比下降 56.67%，主要原因系公司对业务招待费进行规范，实现降本增效，对业务招待费实施方案进行改革，对业务招待费报销标准进行限制，同时将业务招待费报销水平纳入销售业务经理及以上的工资水平核算，即报销减少，工资水平便相应增加，方案实施之后效果明显，当年业务招待费便明显降低，同时也增加了销售人员的工资薪酬。</p> <p>2021 年租赁及水电费同比下降 78.11%，主要系公司实施新租赁准则，将租赁的房屋确认为使用权资产，不再使用租赁费和水电费核算租金，发生的使用权资产折旧计入销售费用中的折旧费用。</p>
--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3,837,978.00	3,791,370.85
中介机构服务费	1,835,889.16	1,672,390.39
摊销费用	1,697,351.63	1,571,663.86
保险费	1,088,148.19	882,584.09
折旧费	1,051,611.92	443,874.72
业务招待费	804,272.06	376,670.48
差旅费	715,746.91	385,274.49
服务费	606,522.56	200,067.47
办公费	420,276.02	423,557.08
维修费	406,149.06	274,678.31
其他	258,134.09	251,064.10
环保费用	158,479.04	260,995.78

租赁及水电费	104,938.67	120,330.80
合计	12,985,497.31	10,654,522.42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10,654,522.42 元、12,985,497.31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5.30%、5.39%，未有大幅波动。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费用、中介机构服务费、保险费等费用构成。</p> <p>公司 2021 年发生的中介机构服务费为 1,835,889.16 元，同比增长 9.78%，主要是 2021 年度，公司开始准备新三板挂牌申报工作，按照规定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提供专业服务，导致当年中介机构服务费上升幅度较大。</p> <p>公司 2021 年管理费用中的折旧费为 1,051,611.92 元，同比大幅增长 136.92%，主要原因为：（1）公司 2021 年起适用新租赁会计准则，将租用的办公楼作为使用权资产反映，并按照准则要求计提使用权资产折旧。（2）2021 年公司收购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办公楼原值为 9,522,007.20 元，新增办公楼计提的折旧计入了管理费用。</p> <p>2021 年，管理费用中服务费较上年上升 203.16%，主要系公司为申报 2021 年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信息化发展专题，聘请东莞矩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专家和技术人员提供咨询服务和方案编制服务，合计支付费用 34.55 万元所致。</p> <p>2021 年，管理费用中业务招待费同比增加 113.52%，主要原因为：（1）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业务招待费相应增加。（2）公司聘请中介机构提供新三板挂牌服务，将中介机构的工作人员报销费用计入到业务招待费中。</p> <p>2021 年，管理费用中差旅费同比增加 85.78%，主要原因系公司于省外成立多家子公司，故省外出差频率较多所致，公司于 2021 年在省外收购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设立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相应的差旅费有所上升。</p> <p>2021 年公司维修费较上年上升 47.86%，主要系当年公司为改善员工生活环境，对食堂和宿舍进行了维修。</p>	

（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	---------	---------

职工薪酬	6,763,519.02	6,216,378.55
实验物料消耗	5,816,087.21	5,904,486.52
折旧费	514,963.79	507,220.48
技术服务费	161,723.77	173,424.26
水电费	2,187.36	2,791.40
其他	18,513.00	100,406.99
合计	13,276,994.15	12,904,708.2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2,904,708.20 元、13,276,994.1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42%、5.51%，占比下降 0.91 个百分点。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实验物料消耗、折旧费、技术服务费等费用组成，技术服务费主要为专利审核费用和检测费用等，研发各项费用占比比较稳定。</p> <p>2021 年度研发费用同比小幅增长 2.88%，主要系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持续重视研发活动，根据行业的发展及客户的需求，增加研发资金的投入。</p>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2,182,476.82	2,192,492.00
减：利息收入	1,752,925.83	2,802,551.15
银行手续费	119,167.07	279,336.29
汇兑损益	-126,150.78	2,027,588.57
其他	220,669.23	-78,296.45
合计	643,236.51	1,618,569.26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618,569.26 元、643,236.51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80%、0.27%。</p> <p>公司 2021 年的利息支出为 2,182,476.82 元，同比下降 0.46%。在公司短期银行借款增长较快的情况下，利息支出不增反减，其原因：（1）公司优化债务结构，置换了部分利率较高的债务，融资成本下降。（2）公司 2021 年收到的财政贴息为 505,275.00 元，同比大幅增长 81.21%，抵减了部分利息支出的金额。</p> <p>公司 2021 年利息收入同比下降 37.45%，主要系公司收回对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借款，故不再对关联方计提往来款利息收入。</p> <p>公司财务费用变动主要是汇率变动导致。报告期各期，公司的汇兑损益分别为 2,027,588.57 元，-126,150.78 元。2020 年出现大额汇兑损失，主要是公司大量适用港币作为外币结算币种，合通科技对子公司香港合</p>	

	通的其他应收款产生的汇兑损益，2020年和2021年人民币对港币平均汇率分别为1.12445和1.20482，报告期人民币对港币汇率升值幅度达到7.15%。
--	--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政府补助	2,222,199.33	1,905,925.15
合计	2,222,199.33	1,905,925.1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1,905,925.15元、2,222,199.33元，主要系公司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之“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新准则适用）	18,064.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新准则适用）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取得控制权后，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合计	18,064.55	-

具体情况披露：

2020 年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

2021 年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为 18,064.55 元，系购买理财产品“中银理财-乐享天天”的理财收益。

（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印花税	272,456.70	213,437.80
城建税	435,349.53	706,691.32
教育费附加	214,841.99	329,499.14
地方教育附加	143,174.70	215,943.78
车船税	360.00	-
环境保护税	1,129.32	154.90
合计	1,067,312.24	1,465,726.9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税金及附加金额分别为 1,465,726.94 元、1,067,312.24 元，主要为发生的印花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教育附加。

2021 年税金及附加同比下降 27.18%，主要原因为：（1）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需要，增加了对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投资，2021 年度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198.74%，产生较多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2）2021 年主要原材料价格快速上涨，但公司产品价格涨幅小于原材料涨幅，导致销项税额的增幅小于进项税额的增幅。缴纳的增值税减少，以其为计税依据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则相应减少。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82,877.21	-399,833.6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54,884.99	-6,210,824.8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67,243.59	315,482.93
合计	2,339,251.37	-6,295,175.6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分别为-6,295,175.61元、2,339,251.37元。信用减值损失系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足额计提坏账准备，不存在因坏账准备计提不足情况。

2020年应收账款坏账损失为-6,210,824.88元，主要系公司对佛山市晶顿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晶顿”）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佛山晶顿原属于公司客户，2020年7月19日，公司与佛山晶顿进行对账，经双方确认，公司应收佛山晶顿10,897,276.00元。佛山晶顿由于暂无力偿还欠款，与公司签订《还款协议》，协议约定该笔欠款应于2020年12月31日还清，逾期每日按照0.03%计收滞纳金。2020年11月23日，公司与佛山晶顿签订《应收应付抵扣框架协议》，协议约定自2018年8月30日起就双方的应收应付账款及时相互抵扣冲账。2020年11月30日，再次对账之后，佛山晶顿尚欠公司5,197,329.00元未偿还。

由于佛山晶顿长期未支付剩余款项，公司于2021年4月10日向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佛山晶顿支付欠款5,197,329.00元及违约金，并要求佛山晶顿实际控制人姜辉碧及其妻子刘盛庆承担连带责任。该案件于2021年4月27日受理，三被告均无正当理由拒绝到庭参加诉讼，法院依法进行缺席审判，并于2022年1月20日出具了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要求佛山晶顿在判决生效之日起7日内支付公司货款5,197,329.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二、要求姜辉碧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佛山晶顿面临多项法律诉讼，且法定代表人已被纳入失信人名单，预计短期内佛山晶顿财务状况无法得到有效改善，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与其之间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除佛山晶顿之外的应收账款则按照账龄情况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存货减值损失	235,878.49	-796,291.52
商誉减值损失		-100,737.32
合计	235,878.49	-897,028.84

具体情况披露

2020年10月21日，公司以名义价值1元收购了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萍乡华立丰”）的100.00%的股权，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出具的《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事宜所涉及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萍乡华立丰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8月31日）的评估价值为-100,736.32元，形成合并商誉100,737.32元。2020年末，公司将萍乡华立丰整体作为一个资产组，因萍乡华立丰尚未具备独立生产经营的能力，公司认为萍乡华立丰的可收回金额等于账面净资产价值-100,736.32元，应当对合并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5,580.27	3,278.58
合计	15,580.27	3,278.5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系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处置所产生的利得。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政府补助		540,485.93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468,921.00	
其他	23,679.53	1,104.32
合计	492,600.53	541,590.2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541,590.25元、492,600.53元，主要为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无关的政府补助和经对账之后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之“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对外捐赠	45,000.00	5,000.00
滞纳金及罚款		4.31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其他	226.08	2,732.62
合计	45,226.08	7,736.9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7,736.93 元、45,226.08 元，主要由对外捐赠构成。

单位：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947,450.58	571,682.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047.51	-827,285.44
合计	906,403.07	-255,603.06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当期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571,682.38 元、947,450.58 元。递延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827,285.44 元、-41,047.51 元，产生原因系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抵销期末结存存货毛利、计提预计负债形成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17,147,162.48	12,082,045.8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72,074.38	1,812,306.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389.12	526,290.6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2,708.97	34,760.34
税率变动的影响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85,670.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49.65	-922,664.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8,896.97	1,590.84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2,444,416.72	-1,793,558.07
所得税费用	906,403.07	-255,603.06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580.27	3,278.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27,474.33	2,725,250.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43,294.01	2,543,447.5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064.5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47,374.45	-6,632.61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551,787.61	5,265,343.6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62,891.25	942,641.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788,896.36	4,322,702.44

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4,322,702.44 元、3,788,896.36 元，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5.04%、23.33%，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较大依赖。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构成。其中，政府补助取决于政策因素，未来能收到的金额不确定；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主要系向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收取的借款利息。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已全额偿还借款本金，该项资金占用费不具有可持续性。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 相关的政府 补助	备注
知识产权贯标配套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2021 年清洁生产项目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东莞市工业信息化局大数据平台项目	1,517,2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2019 年清洁生产奖励项目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项目		204,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资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重点实验室项目资助经费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科技保险补贴	11,133.84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个税手续费	4,426.11	12,660.29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数据回归”奖励	41,579.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失业保险补贴	10,136.18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倍增计划”服务包奖励项目	67,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商务局中信保补贴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东莞市商务局拨付 2020 年度支持企业投保国内贸易信用保险项目专项资金补贴款	191,991.23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商务局 2020 年度东莞市保企业促复苏稳增长专项资金补贴款	57,68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2021 年第一批松山湖科技金融项目补贴	83,531.83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政府补贴（规模发展资金）	27,24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佛山扶持通政府补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小升规补贴		322,76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社保局 2019 年稳岗补贴		440,471.37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石排财政分局转入企业实现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高企首批资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石排财政局高新认定补贴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社保失业补助		20,001.18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2019年度中信保险补贴		69,833.24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东莞政府补贴(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19,997.95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科技局2020年第一批松山湖科技金融项目补贴		8,075.47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2019年“倍增计划”企业运营管理者素质提升资助		1,3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计入其他收益
收到两化融合补贴		516,1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计入营业外收入
社保退回		8,412.83	与收益相关	否	计入其他收益
失业补助		8,412.83	与收益相关	否	计入其他收益
受疫情影响职工工资补贴		931.03	与收益相关	否	计入营业外收入
香港政府保就业计划补贴		23,454.90	与收益相关	否	计入营业外收入
科技局贷款贴息补贴	297,752.00		与收益相关	是	冲减财务费用
科学金融产业“三融合”贷款贴息	207,523.00		与收益相关	是	冲减财务费用
贷款贴息补贴		278,839.00	与收益相关	是	冲减财务费用
社保中心稳岗补贴	223.22		与收益相关	否	计入其他收益
社保失业补助金	57.92		与收益相关	否	计入其他收益
合计	2,727,474.33	2,725,250.08	-		-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00%、6.00%、13.00%
企业所得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15.00%、20.00%、2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00%、7.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00%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00%
利得税	每个纳税年度内的应税所得扣减可列支费用和成本后的利润（或损失）为应纳税所得额	16.50%

2、税收优惠政策

1、企业所得税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取得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44001582，有效期三年。据此，本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通知执行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 号）同时废止）。子公司佛山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广东互单互联产业平台有限公司、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合隆建业电子有限公司、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佛山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广东互单互联产业平台有限公司、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合隆建业电子有限公司、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3)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规定，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按 75% 加计扣除。2020 年度母公司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享受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3 号）的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

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2021 年度，母公司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19,392.62	93,098.57
银行存款	35,945,275.53	25,800,661.54
其他货币资金	20,467,092.70	17,639,514.26
合计	56,531,760.85	43,533,274.3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292,158.40	639,535.56

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29.86%，主要原因为：（1）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9.85%，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2）公司 2021 年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特别是公司收回了对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的款项 12,165,262.90 元，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降低 19.74%。（3）公司 2021 年加大了银行借款的筹资规模，公司短期借款同比增长 117.79%。（4）报告期内，公司增加票据作为支付工具，2021 年应付票据同比增长 113.82%，从而减少了货币资金的直接流出。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467,092.70	15,639,514.26
信贷保证金	1,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467,092.70	17,639,514.26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银行存款较大的情形下仍大额借款的主要原因为：1 公司 2021 年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回款力度，收回较多货款，故银行存款相应增加；2、公司收回对关联方广东全芯的资金往来款；3、报告期公司大量使用票据作为支付方式，为获取保证金利息收入，故公司提前存入保证金，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与供应商，供应商可通过贴现或者票据到期获得货款。按照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的《票

据池业务授信合同》，合同约定票据保证金比例为 100%，公司需要存与贷款同比例的保证金，故 2021 年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较多。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与对应的票据保证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金额	保证金金额	保证金占比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1,946.71	1,946.71	100.00%
合计	1,946.71	1,946.71	100.00%

为保证支付给供应商的应付票据到期正常承付和按约定支付供应商货款，降低公司的资金运转风险，通过银行借款将可使用货币资金保持在合理额度以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在银行存款较大的情形下仍大额借款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具有合理性。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899,756.22	8,758,004.66
商业承兑汇票	6,941,228.72	4,169,950.58
合计	18,840,984.94	12,927,955.24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23,695.81	100.00	582,710.87	3.00	18,840,984.9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2,267,789.91	63.16	368,033.69	3.00	11,899,756.22
商业承兑汇票	7,155,905.90	36.84	214,677.18	3.00	6,941,228.72
合计	19,423,695.81	100.00	582,710.87	3.00	18,840,984.94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27,788.90	100.00	399,833.66	3.00	12,927,955.2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9,028,870.78	67.74	270,866.12	3.00	8,758,004.66
商业承兑汇票	4,298,918.12	32.26	128,967.54	3.00	4,169,950.58
合计	13,327,788.90	100.00	399,833.66	3.00	12,927,955.24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5日	2022年4月25日	1,500,000.00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8日	2022年3月25日	1,000,000.00
广东海信冰箱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2022年3月21日	587,787.28
天津市彬泰宏顺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日	2022年4月26日	500,000.00
TCL空调器（九江）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日	2022年1月28日	380,000.00
合计	-	-	3,967,787.28

5、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起，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信用级别较高的应收票据调整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核算。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的余额分别为8,803,273.68元和6,261,986.81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13,327,788.90元、19,423,695.81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以内销收入为主，而报告期内销客户以票据结算的比例增加。

（五）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23,746.76	5.68%	4,623,746.76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784,999.91	94.32%	2,351,179.50	3.06%	74,433,820.41
合计	81,408,746.67	100.00%	6,974,926.26	8.57%	74,433,820.41

续: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69,612.75	5.10%	5,169,612.75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264,452.44	94.90%	2,946,294.78	3.06%	93,318,157.66
合计	101,434,065.19	100.00%	8,115,907.53	8.00%	93,318,157.66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佛山市晶顿电子有限公司	4,623,746.76	4,623,746.76	100.00%	对方面临多项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	4,623,746.76	4,623,746.76	100.00%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佛山市晶顿电子有限公司	5,169,612.75	5,169,612.75	100.00%	对方面临多项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	5,169,612.75	5,169,612.75	100.00%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76,422,981.63	99.53%	2,292,689.49	3.00%	74,130,292.14
1年至2年(含2年)	139,136.43	0.18%	13,913.64	10.00%	125,222.79
2年至3年(含3年)	222,881.85	0.29%	44,576.37	20.00%	178,305.48
合计	76,784,999.91	100.00%	2,351,179.50	3.06%	74,433,820.41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95,430,720.96	99.13%	2,862,921.63	3.00%	92,567,799.33
1至2年(含2年)	833,731.48	0.87%	83,373.15	10.00%	750,358.33
2年至3年(含3年)					

合计	96,264,452.44	100.00%	2,946,294.78	3.06%	93,318,157.66
----	---------------	---------	--------------	-------	---------------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东莞卓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21年11月30日	46,546.00	无法收回	否
福建省万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21年12月30日	139,550.28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186,096.28	-	-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立维腾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20,952.87	1年以内	9.24%
佛山市晶顿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23,746.76	1-2年	5.68%
创想三维同体系公司	非关联方	4,284,174.74	1年以内	5.26%
荣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89,929.56	1年以内	4.78%
郴州市福瑞康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26,434.56	1年以内	4.58%
合计	-	24,045,238.49	-	29.54%

注：创想三维同体系公司包括深圳市创想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创想三维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北地创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续：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165,262.90	1年以内	11.99%
佛山照明同体系公司小计	非关联方	7,078,113.39	1年以内	6.98%
立维腾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62,281.56	1年以内	5.88%
佛山市晶顿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69,612.75	1年以内	5.10%
九江恒通自动控制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19,895.08	1年以内	4.75%
合计	-	35,195,165.68	-	34.70%

注：佛山照明同体系公司包括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高明分公司、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皓徠光电有限公司和佛山皓徠光电有限公司高明分公司。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01,434,065.19 元、81,408,746.67 元，2021 年同比下降 19.74%，主要系公司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特别是公司收回了对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的款项 12,165,262.90 元。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一贯信用政策，未通过放宽信用政策提高收入情况，应收账款余额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②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合理性分析

公司 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8.55%，同比下降了 13.25 个百分点，结构更为合理。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7 次/年、2.64 次/年，反映了公司应收账款的周转速度加快，发生损失的风险降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95,430,720.96 元、76,422,981.63 元，占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99.13%、99.53%，账龄处于合理水平。应收账款余额及周转率水平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以及所处行业特性，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可控。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在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的基础上，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经减值测试后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 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判断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关联方组合	信用风险

②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3) 组合中, 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政策对比如下:

账龄	合通科技	永捷科技 (836607)	闽威股份 (871955)	瑞讯科技 (838512)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	5.00%	1.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20.00%	20.00%	50.00%	20.00%
3—4 年 (含 4 年)	30.00%	50.00%	100.00%	30.00%
4—5 年 (含 5 年)	50.00%	80.00%	10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测试, 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制定了较为谨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重视应收账款回收的管理, 定期核对往来款项, 并安排专人进行管理, 不断加大催收力度, 有效的降低了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6,261,986.81	8,803,273.68
合计	6,261,986.81	8,803,273.68

2、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 元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812,862.30		47,934,702.24	

合计	22,812,862.30		47,934,702.24	
----	---------------	--	---------------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均为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且管理模式为兼有收取合同现金流量目的及出售目的的业务模式，因此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要求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

(七)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92,252.11	100.00%	666,863.91	100.00%
合计	2,592,252.11	100.00%	666,863.91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东莞市裕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2,970.56	53.74%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深圳市富天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7,312.50	36.16%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东莞市绿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292.80	4.99%	1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深圳精科裕隆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46.25	1.51%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东莞猎狗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450.00	1.29%	1年以内	预付服务款
合计	-	2,532,072.11	97.69%	-	-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南省科学院应用物理研究所有限公司新乡分公司	非关联方	385,000.00	57.73%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深圳市万佳成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600.00	7.74%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戴锌塑胶五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216.32	7.23%	1年以内	预付材料费
广东省粤盛清洁生产技术创新中心	非关联方	40,000.00	6.00%	1年以内	预付服务款
东莞市置峰环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00.00	4.12%	1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合计	-	552,316.32	82.82%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分别为666,863.91元、2,592,252.11元,2021年末同比增加288.72%,主要系公司新增对东莞市裕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富天发科技有限公司的预付款项。

公司预付款项对应的采购内容主要为原材料中的覆铜板、铝基板等。针对该类原材料,公司依据年度采购计划和月度采购计划向合格供应商询价,优先选择具有价格优势和质量优势的供应商进行采购。同时,公司会根据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采用储备采购等措施,根据部分供应商的要求提前支付货款,以减少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冲击。

(八)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803,799.73	19,948,607.6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803,799.73	19,948,607.64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	坏账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8,409.83	84,610.10			888,409.83	84,610.10
合计			888,409.83	84,610.10			888,409.83	84,610.10

续：

坏账准备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00.00	3,600.00	3,600.00	3,6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01,960.33	1,653,352.69			21,601,960.33	1,653,352.69
合计			21,601,960.33	1,653,352.69	3,600.00	3,600.00	21,605,560.33	1,656,952.69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潘晓娟	3,600.00	3,600.00	100.00%	租金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	3,600.00	3,600.00	100.00%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490,910.00	60.00%	14,727.30	3.00%	476,182.70
1至2年(含2年)	13,674.82	1.67%	1,367.48	10.00%	12,307.34
2至3年(含3年)	255,730.56	31.25%	51,146.12	20.00%	204,584.44
3至4年(含4年)	57,897.34	7.08%	17,369.20	30.00%	40,528.14
4至5年(含5年)	-	-	-	50.00%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818,212.72	100.00%	84,610.10	10.34%	733,602.62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8,973,835.47	41.66%	269,215.07	3.00%	8,704,620.40
1至2年(含2年)	12,080,171.54	56.09%	1,208,017.15	10.00%	10,872,154.39
2至3年(含3年)	384,477.34	1.79%	76,895.47	20.00%	307,581.87
3至4年(含4年)	-	-	-	30.00%	-
4至5年(含5年)	1,550.00	0.01%	775.00	50.00%	775.00
5年以上	98,450.00	0.46%	98,450.00	100.00%	-
合计	21,538,484.35	100.00%	1,653,352.69	7.68%	19,885,131.66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位往来款			
押金及保证金	813,212.72	84,460.10	728,752.62
代付社保公积金	70,197.11		70,197.11
其他	5,000.00	150.00	4,850.00
合计	888,409.83	84,610.10	803,799.73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位往来款	19,710,443.92	1,502,457.31	18,207,986.61
押金及保证金	1,784,543.61	154,495.38	1,630,048.23
代付社保公积金	63,475.98	-	63,475.98
其他	47,096.82	-	47,096.82
合计	21,605,560.33	1,656,952.69	19,948,607.64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众思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0年12月31日	100,000.00	无法收回	否
东莞市寓驿公寓管理有限公司大朗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1年11月30日	1,499.00	无法收回	否

潘晓娟	押金、保证金	2021年11月30日	3,600.00	租房押金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105,099.00	-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叶流文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485,910.00	1年以内	54.69%
九江恒通自动控制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2-3年	22.51%
东莞酷派天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8,000.00	1-2年 102.56元、3-4年 57,897.34元	6.53%
江苏神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2-3年	5.63%
周晓虹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3,572.16	1-2年	1.53%
合计	-	-	807,482.16	-	90.89%

续: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19,710,443.92	1年以内 8,626,775.88元、1-2年 11,083,668.04元	91.23%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930,000.00	1年以内 285,888.89元、1-2年 644,111.11元	4.30%
叶流文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326,580.00	2-3年	1.51%
九江恒通自动控制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2年	0.93%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4-5年 1,550.00元、5年以上 98,450.00元	0.46%
合计	-	-	21,267,023.92	-	98.43%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912,438.39	166,086.09	15,746,352.30
在产品	5,605,108.99		5,605,108.99
库存商品	4,061,597.38	138,512.55	3,923,084.8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4,732,735.80		4,732,735.80
委托加工物资	3,405,563.57	255,814.39	3,149,749.18
合计	33,717,444.13	560,413.03	33,157,031.10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487,623.15	162,896.18	14,324,726.97
在产品	5,903,950.81		5,903,950.81
库存商品	2,706,093.49	326,962.91	2,379,130.5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3,314,340.14		3,314,340.14
委托加工物资	2,952,344.67	306,432.43	2,645,912.24
合计	29,364,352.26	796,291.52	28,568,060.74

2、存货项目分析**(1)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构成，存货的构成合理，符合公司的生产销售模式特征。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29,364,352.26 元、33,717,444.13 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77%和 11.63%，存货占比合理，无异常波动。

原材料主要是覆铜板和铝基板，上游厂家供货充足，渠道稳定，公司无需大额囤货。公司 2021 年原材料账面余额为 15,912,438.39 元，同比增加 9.83%，主要是原材料价格上涨引起的。

在产品为公司生产过程的半成品及在产品，报告期内变化较小。

库存商品分为单面板、双层板和多层板。公司 2021 年库存商品账面余额为 4,061,597.38 元，同比上升 50.09%，主要系公司订单量上升，生产经营规模增加导致存货增加。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且产品的生产周期较短，因此公司库存商品不存在长期大量积压的情形。

发出商品核算已出库但尚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在途产品，该部分产品已经出库，但客户尚未签收，未满足收入确认的条件，公司作为发出商品核算。公司 2021 年末发出商品账面余额为 4,732,735.80 元，同比增长 42.80%，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年末发出次年签收的产品增加。

委托加工物资核算委托外协厂商加工发出的原材料。公司 2021 年委托加工物资账面余额为 3,405,563.57 元，同比上涨 15.35%，一方面是原材料价格上涨，另一方面主要系公司当年订单量较大，故将部分简单订单交由外协厂商生产。

(2)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各类存货的分类、库龄、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库龄统计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占比	一年以上	一年以上占比	合计
原材料	1,574.64	98.96%	16.61	1.04%	1,591.24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560.51	100.00%	-	0.00%	560.51
库存商品	403.06	99.24%	3.10	0.76%	406.16
发出商品	473.27	100.00%	-	0.00%	473.27
委托加工物资	314.97	92.49%	25.58	7.51%	340.56
合计	3,326.45	98.66%	45.29	1.34%	3,371.74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库龄统计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占比	一年以上	一年以上占比	合计
原材料	1,432.47	98.88%	16.29	1.12%	1,448.7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590.40	100.00%	-	0.00%	590.40
库存商品	268.40	99.19%	2.20	0.81%	270.61
发出商品	331.43	100.00%	-	0.00%	331.43
委托加工物资	295.23	100.00%	-	0.00%	295.23
合计	2,917.94	99.37%	18.49	0.63%	2,936.44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 1 年以内的存货合计占比均超过 98%，占比较高，存货管控能力较强，周转情况较好。

公司与可比公司各类存货的分类、金额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年度	原材料	在产品	产成品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	----	-----	-----	-----	------	--------	----

永捷科技	2021年	8,092.53	4,309.77	6,223.35	7,190.53	0.00	25,816.18
	2020年	6,097.82	3,942.93	6,749.75	0.00	0.00	16,790.49
闽威股份	2021年	1,857.68	416.02	1,258.47	2,922.31	239.31	6,693.80
	2020年	1,875.95	589.67	687.44	2,279.71	211.02	5,643.80
成德科技	2021年	1,624.44	771.81	693.85	1,713.05	0.00	4,803.15
	2020年	1,620.58	758.47	568.25	1,814.96	0.00	4,762.26
合通科技	2021年	1,591.24	560.51	406.16	473.27	340.56	3,371.74
	2020年	1,448.76	590.40	270.61	331.43	295.23	2,936.44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度报告

公司与可比公司各类存货的分类、占比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年度	原材料占比	原材料占比	原材料占比	原材料占比	委托加工物资	存货占总资产比重
永捷科技	2021年	31.35%	16.69%	24.11%	27.85%	0.00%	37.35%
	2020年	36.32%	23.48%	40.20%	0.00%	0.00%	29.25%
闽威股份	2021年	27.75%	6.22%	18.80%	43.66%	3.58%	27.38%
	2020年	33.24%	10.45%	12.18%	40.39%	3.74%	27.63%
成德科技	2021年	33.82%	16.07%	14.45%	35.67%	0.00%	10.54%
	2020年	34.03%	15.93%	11.93%	38.11%	0.00%	13.96%
合通科技	2021年	47.19%	16.62%	12.05%	14.04%	10.10%	11.83%
	2020年	49.34%	20.11%	9.22%	11.29%	10.05%	12.10%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度报告

公司原材料和委托加工物资占存货比重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为降低成本，单次采购量较大，同时子公司香港合通进行商品贸易，有一定的原材料库存，此外报告期原材料价格上涨明显，故原材料占比较高；委托加工物资主要核算企业发出委托其他工厂代为加工的各种存货，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产能不足，同时公司缺少电镀等工序环评资质，为满足订单需求的增长，公司增加了外协加工比例，故委托加工物资占比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的存货结构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372,271.37	37,165.60
待认证进项税额	2,954,696.59	3,340,336.87
预缴企业所得税		1,719,337.08
待摊费用	1,053,387.09	583,455.6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	
合计	4,880,355.05	5,680,295.21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由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待摊费用和银行理财产品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5,680,295.21 元、4,880,355.05 元，2021 年末同比下降 14.08%，主要系当期末无预缴企业所得税。

（十四）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九）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7,818,027.63	19,735,461.32	2,133,819.09	75,419,669.86
房屋及建筑物		9,908,345.90		9,908,345.90
机器设备	54,899,635.42	9,148,487.48	2,121,661.83	61,926,461.07
办公工具	1,458,929.48	678,627.94	12,157.26	2,125,400.16
交通运输工具	1,459,462.73			1,459,462.73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297,252.66	8,166,462.51	1,974,402.02	40,489,313.15

房屋及建筑物		888,053.09		888,053.09
机器设备	32,667,427.32	6,631,268.07	1,962,852.63	37,335,842.76
办公工具	957,414.70	386,715.43	11,549.39	1,332,580.74
交通运输工具	672,410.64	260,425.92		932,836.5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520,774.97	11,568,998.81	159,417.07	34,930,356.71
房屋及建筑物		9,020,292.81		9,020,292.81
机器设备	22,232,208.10	2,517,219.41	158,809.20	24,590,618.31
办公工具	501,514.78	291,912.51	607.87	792,819.42
交通运输工具	787,052.09	-260,425.92		526,626.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工具				
交通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520,774.97	11,568,998.81	159,417.07	34,930,356.71
房屋及建筑物		9,020,292.81		9,020,292.81
机器设备	22,232,208.10	2,517,219.41	158,809.20	24,590,618.31
办公工具	501,514.78	291,912.51	607.87	792,819.42
交通运输工具	787,052.09	-260,425.92		526,626.17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0,761,697.37	8,988,959.45	1,932,629.19	57,818,027.63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48,272,735.34	8,535,656.66	1,908,756.58	54,899,635.42
办公设备	1,362,224.97	120,577.12	23,872.61	1,458,929.48
交通运输设备	1,126,737.06	332,725.67	0.00	1,459,462.7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9,152,448.47	6,770,970.91	1,626,166.72	34,297,252.66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27,923,606.61	6,353,721.72	1,609,901.01	32,667,427.32
办公工具	752,762.30	220,918.11	16,265.71	957,414.70
交通运输设备	476,079.56	196,331.08	0.00	672,410.6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609,248.90	2,217,988.54	306,462.47	23,520,774.97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20,349,128.73	2,181,934.94	298,855.57	22,232,208.10
办公工具	609,462.67	-100,340.99	7,606.90	501,514.78
交通运输设备	650,657.50	136,394.59	0.00	787,052.09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工具				
交通运输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609,248.90	2,217,988.54	306,462.47	23,520,774.97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20,349,128.73	2,181,934.94	298,855.57	22,232,208.10

办公工具	609,462.67	-100,340.99	7,606.90	501,514.78
交通运输设备	650,657.50	136,394.59	0.00	787,052.09

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情况

2021年7月，公司从关联方广东全芯收购东莞裕进100%的股权，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东莞裕进拥有一处房地产物业项目：东莞松山湖高新产业技术开发区南山路1号中集智谷4号楼CD户，因东莞松山湖地块政策原因，尚未办妥产权转移手续。

该房产一部分用于办公，另一部分用于出租，公司将自用办公部分以固定资产核算，将出租部分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截至2021年末，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9,020,292.81元。

2、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的购建行为履行的必要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制定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各部门增置固定资产时，需在线上系统填写“采购申请单”，按要求写明申购部门、用途、品名品种、数量、规格、由相关负责人批准之后，再由采购部门统一负责采购。

固定资产到货后，由固定资产使用部门（工厂由使用部门配合维修部）负责组织验收，并出具《固定资产验收清单》，在验收清单中详细填写固定资产名称、规格型号、金额、供货厂商，责任人为使用人。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的资产管理制度对于固定资产购置程序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对于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的购置程序，公司参照固定资产购置制度实施，报告期内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3、资产的成新率及使用状态与公司经营状况的匹配性、对产能利用率的影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9,908,345.90	888,053.09	9,020,292.81	91.04%
机器设备	61,926,461.07	37,335,842.76	24,590,618.31	39.71%
办公设备	2,125,400.16	1,332,580.74	792,819.42	37.30%
交通运输工具	1,459,462.73	932,836.56	526,626.17	36.08%
合计	75,419,669.86	40,489,313.15	34,930,356.71	46.31%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资产成新率为46.31%，其中房屋建筑物成新率为91.04%，成新率较

高，公司位于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山路1号4号楼CD户房屋建筑物于2016年10月份取得，取得时间距今较短，故成新率较高。公司的机器设备是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以丝印机、冲床、钻机、锣机为主，成新率为39.71%，运行稳定、性能良好，不存在闲置固定资产，可以满足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在产能利用率方面，公司目前设备运行正常，已经足以满足产能要求，资产的成新率对公司的产能利用率无不利影响。同时为进一步扩大产能，公司已在东莞市松山湖生态园大道和12号路交叉口东南侧购置工业用地（产权证号：粤（2021）东莞不动产权第0315923号，面积13,200.46平方米）拟建设新厂房用于生产。

4、资产的成新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规模及其成新率：

①永捷科技固定资产规模及其成新率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80,040,097.55	19,895,581.99	60,144,515.56	75.14%
机器设备	275,099,632.44	202,853,518.40	72,246,114.04	26.26%
办公设备	9,496,181.41	8,570,421.59	925,759.82	9.75%
交通运输工具	6,575,055.95	4,628,827.38	1,946,228.57	29.60%
合计	371,210,967.35	235,948,349.36	135,262,617.99	36.44%

注：数据来源于该公司年度报告

②闽威股份固定资产规模及其成新率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2,729,635.42	12,722,949.12	10,006,686.3	44.02%
机器设备	93,009,731.82	63,351,415.34	29,658,316.5	31.89%
办公设备	1,704,667.21	1,259,429.73	445,237.5	26.12%
交通运输工具	3,893,261.56	1,597,569.36	2,295,692.2	58.97%
合计	121,337,296.01	78,931,363.55	42,405,932.5	34.95%

注：数据来源于该公司年度报告

③成德科技固定资产规模及其成新率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34,391,700.00	9,801,634.32	24,590,065.68	71.50%
生产设备	82,123,893.62	43,120,894.44	39,002,999.18	47.49%
办公设备	3,408,075.69	2,523,422.69	884,653.00	25.96%
生产器具	1,671,963.36	935,881.91	736,081.45	44.02%
交通运输工具	4,161,971.79	2,624,084.62	1,537,887.17	36.95%
合计	125,757,604.46	59,005,917.98	66,751,686.48	53.08%

注：数据来源于该公司年度报告

机器设备：公司机器设备以丝印机、冲床、钻机、锣机为主，折旧年限为3-10年，公司整体机器设备成新率为39.71%，与可比公司相比处于中等水平，部分机器设备的成新率较低，主要原

因为：1、公司购置的主要设备主要向知名设备供应商采购，质量较好。该类设备耐用性强、可使用年限长，实际使用寿命通常大于公司的折旧年限；2、公司制定并实施了完善的设备管理和维护制度，对机器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定期的检修保养，及时更换易损部件、替换老旧的关键部件，延长其使用寿命。

综上，尽管部分机器设备的成新率较低，但运行稳定、性能良好，可以满足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交通运输工具：公司运输设备主要为公务活动和货物运输所需车辆，金额占比较低，折旧年限为5-10年。公司运输设备成新率与同行业相比亦处于适中水平，公司定期对运输设备进行保养维护，车辆使用状态良好，部分车辆在计提折旧完毕后继续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运输设备的成新率适中，性能状态良好，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办公设备：公司办公设备主要为电脑、桌椅、空调等，折旧年限为3-5年，实际使用寿命大于折旧年限。公司办公设备成新率为37.30%，与同行业相比较，主要系公司对松山湖办公楼进行装修购置设备，设备购置时间较晚。

公司现有资产使用状态良好，大部分不存在更换或升级的需要。受下游行业需求旺盛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量呈不断增长趋势，目前产能无法满足需要的增长。自2020年下半年，为扩大产能，公司购买土地、新建厂房，并收购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省外子公司从而积极拓展省外业务，大规模资本性投入系补充公司产能及产品多样性，而非为替换现有机器设备。

综上所述，公司固定资产整体规模小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为：1、公司目前主要生产厂房和办公场所均为租赁物业，故房屋建筑物规模小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由于场所限制，公司无法大规模的引入机器设备以扩充产能，部分订单只能委托外协厂商加工，故机械设备规模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3、公司成新率较低的机器设备在正常维护的情况下仍可长期使用，部分设备成新率低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5、固定资产的确认、折旧、减值相关的会计处理政策：

公司制定了资产采购管理的内控制度。购买行为均根据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折旧方式见下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交通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对于固定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上述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综上，公司固定资产都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公司固定资产均正常运行，运行情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的确认、折旧和减值等均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执行。

（二十一）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086,936.27		9,086,936.27
房屋及建筑物		9,086,936.27		9,086,936.27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30,712.11		3,130,712.11
房屋及建筑物		3,130,712.11		3,130,712.11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956,224.16		5,956,224.16
房屋及建筑物		5,956,224.16		5,956,224.16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956,224.16		5,956,224.16
房屋及建筑物		5,956,224.16		5,956,224.16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	---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修订前的租赁准则简称“原租赁准则”)。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于首次执行日，公司因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做了如下调整：

单位：元

期间、时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	9,086,936.27	9,086,936.27
2021 年 1 月 1 日	租赁负债	-	6,149,444.87	6,149,444.87
2021 年 1 月 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99,999.96	2,937,491.40	2,937,491.40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使用权资产。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两处长期租赁物业，分别是位于东莞松山湖高新区天安云谷 5 楼的办公楼和东莞市石排镇埔心工业区的厂房，公司使用权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使用权资产	各期应付租金	租赁期(月)	剩余租赁付款额	增量借款利率(%)	折现金额
办公楼	26,605.50	24	638,532.00	4.75	610,400.13
厂房	245,671.43	36	9,089,842.87	4.73	8,476,536.14
合计	272,276.93	-	9,728,374.87	-	9,086,936.27

后续计量时，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使用权资产折旧。

公司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如下：

单位：元

使用权资产	2021 年 1 月 1 日	租赁期(月)	每期折旧	累计折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楼	610,400.13	24	25,433.34	305,200.06	305,200.07
厂房	8,476,536.14	36	235,459.34	2,825,512.05	5,651,024.09
合计	9,086,936.27	-	260,892.68	3,130,712.11	5,956,224.16

公司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及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二十二)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数商云软件开发	1,458,490.08	508,036.24		1,966,526.32				自有资金	-
绿灯企业微信任务模块-看板任务		34,653.47		34,653.47				自有资金	-
绿灯任务合同、证照、资讯模块升级		19,801.98		19,801.98				自有资金	-
群创易开发经营大数据		125,941.75						自有资金	125,941.75
绿灯软件(微信薪酬模块)		17,821.78						自有资金	17,821.78
增效 PCB 产业供应链管理系统 V2.0		889,212.89						自有资金	889,212.89
松山湖生态园建筑工程		5,973,981.54						自有资金	5,973,981.54
中集智谷 4 号楼 CD 户装修		1,004,520.82	1,004,520.82					自有资金	-
合计	1,458,490.08	8,573,970.47	1,004,520.82	2,020,981.77			-	-	7,006,957.96

续：

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数商云软件开发	320,754.71	1,137,735.37						自有资金	1,458,490.08
合计	320,754.71	1,137,735.37					-	-	1,458,490.08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信息系统开发项目作为在建工程核算，并在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之后转入无形资产。其他减少金额即为信息系统开发项目验收之后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1) 在建工程转固时点的恰当性

报告期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实际费用	转换日期	转换依据	验收日期	转换科目
数商云软件开发	1,966,526.32	2021年9月	项目完结协议书	2021年9月	无形资产
绿灯企业微信任务模块	34,653.47	2021年11月	软件项目验收单	2021年11月	无形资产
绿灯模块升级	19,801.98	2021年11月	软件项目验收单	2021年11月	无形资产
中集智谷4号楼CD户装修	1,004,520.82	2021年3月	达到预定使用状态	2021年3月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

综上，公司对在建工程项目转入资产时点的判断标准为在建工程运行正常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作为转换资产时点，在建工程转固时点恰当。

(2) 结合建设周期说明数商云软件开发项目 2020 年余额未变动的的原因、结合该项目 2021 年及后续进展情况。

公司与广州市数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互单互联平台建设框架合同》，双方约定委托广州市数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开发数商云软件系统，公司每月根据开发进度支付如下开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付款日期	合同分期价款
数商云软件开发	2019年7月	320,754.71
	2020年2月	118,460.38
	2020年4月	188,679.24
	2020年5月	27,010.47
	2020年6月	87,135.06
	2020年7月	145,157.00
	2020年8月	150,608.62
	2020年9月	140,536.92
	2020年10月	123,860.65
	2020年11月	85,267.28
	2020年12月	71,019.75
	2021年1月	115,089.49
	2021年2月	105,488.63
	2021年3月	86,549.30
	2021年4月	73,007.33
	2021年5月	41,547.25
	2021年6月	26,754.62
	2021年7月	29,746.06
	2021年8月	29,853.56
合计	1,966,526.32	

(3) 报告期间数商云软件开发变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余额	2020年度在建工程增加	2020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余额

数商云软件开发	320,754.71	1,137,735.37	1,458,490.08
	2021 年度在建工程增加	2021 年度转为无形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余额
	508,036.24	1,966,526.32	0.00

综上，公司于 2021 年 9 月与广州市数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项目完结协议书》，并在委托开发完成的当月将其转为无形资产，转入之后一直处于正常使用状况，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二十三)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357,608.43	18,013,020.04	0.00	23,370,628.47
土地使用权	0.00	14,911,335.00	0.00	14,911,335.00
软件	5,357,608.43	3,101,685.04	0.00	8,459,293.47
二、累计摊销合计	3,353,633.79	2,009,154.53	103,202.51	5,259,585.81
土地使用权	0.00	49,704.45	0.00	49,704.45
软件	3,353,633.79	1,959,450.08	103,202.51	5,209,881.3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03,974.64	16,003,865.51	-103,202.51	18,111,042.66
土地使用权	0.00	14,861,630.55	0.00	14,861,630.55
软件	2,003,974.64	1,142,234.96	-103,202.51	3,249,412.1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03,974.64	16,003,865.51	-103,202.51	18,111,042.66
土地使用权	0.00	14,861,630.55	0.00	14,861,630.55
软件	2,003,974.64	1,142,234.96	-103,202.51	3,249,412.11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857,820.14	1,499,788.29	0.00	5,357,608.43
土地使用权				
软件	3,857,820.14	1,499,788.29	0.00	5,357,608.43
二、累计摊销合计	2,334,495.11	1,019,138.68	0.00	3,353,633.79
土地使用权				
软件	2,334,495.11	1,019,138.68	0.00	3,353,633.7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23,325.03	480,649.61	0.00	2,003,974.64
土地使用权				
软件	1,523,325.03	480,649.61	0.00	2,003,974.6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23,325.03	480,649.61	0.00	2,003,974.64

土地使用权				
软件	1,523,325.03	480,649.61	0.00	2,003,974.64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公司于东莞市松山湖生态园大道和12号路交叉口东南侧通过出让方式取得一处土地使用权，土地权证编号为粤（2021）东莞不动产权第0315932号，性质为工业用地，有效期为2021年12月10日-2071年12月14日，该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14,911,335.00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14,861,630.55元。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软件	年限平均法	3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50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综上，公司无形资产都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经营管理而持有，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公司无形资产均在正常使用中，不存在减值迹象。

无形资产的确认、折旧摊销、减值等均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执行。

（二十四）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99,833.66	582,710.87	399,833.66			582,710.87
应收账款坏账	8,115,907.53	197,658.11	1,152,543.10	186,096.28		6,974,926.26

准备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56,952.69	2,993.29	1,570,236.88	5,099.00	84,610.10
商誉减值准备	100,737.32				100,737.32
合计	10,273,431.20	783,362.27	3,122,613.64	191,195.28	7,742,984.55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99,833.66				399,833.66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05,082.65	6,210,824.88				8,115,907.5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72,435.62	117,184.69	432,667.62	100,000.00		1,656,952.69
商誉减值准备		100,737.32				100,737.32
合计	3,977,518.27	6,828,580.55	432,667.62	100,000.00		10,273,431.2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435,552.56	1,479,558.67	458,212.51		1,456,898.72
环保费		1,104,167.07	38,194.50		1,065,972.57
合计	435,552.56	2,583,725.74	496,407.01		2,522,871.29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989,223.55	246,212.43	799,883.42		435,552.56
环保费					
合计	989,223.55	246,212.43	799,883.42		435,552.56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变化较大，主要系子公司国盈电子进行技改，并同时对厂房设施进行改良或维修所致，报告期主要新增长期摊销费用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日期	金额（元）
1	两化融合信息项目	2020年	238,602.43
2	雨污分流工程	2021年	178,217.82
3	食堂、宿舍装修工程	2021年	350,000.00
4	厂房装修工程	2021年	1,216,019.75
5	厂房环保工程	2021年	700,000.00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7,642,247.23	592,146.36
资产减值准备	560,413.03	95,732.03
未实现内部损益	192,580.13	48,145.03
预计退货与质量保证	4,718,691.32	778,754.19
合计	13,113,931.71	1,514,777.61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0,172,693.88	966,419.47
资产减值准备	796,291.52	127,457.00
未实现内部损益	235,579.82	58,894.96
预计退货与质量保证	2,070,712.27	330,025.91
合计	13,275,277.49	1,482,797.34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下降2.16%，主要系当期转回较多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二十八）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付设备款	3,138,000.00	285,117.00
合计	3,138,000.00	285,117.00

公司2021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为3,138,000.00元，同比增长638.83%，主要系公司为扩大经营

购买设备支付给设备供应商的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单位：元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4,433,406.65	
合计	14,433,406.65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第二条：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应当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第三条：本准则规范下列投资性房地产：1、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2、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3、已出租的建筑物。

合通科技子公司东莞裕进拥有一处房地产物业项目：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技术开发区南山路1号中集智谷4号楼CD户，该房产一部分用于办公，另一部分用于出租，两者可明确区分，公司按照各自用途的面积比例将该房地产物业项目区分为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将自用办公部分以固定资产核算，将出租部分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该部分资产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定义及确认条件，具体划分情况如下：

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m ² ）	出租面积（m ² ）	出租占比（%）	自用面积（m ² ）	自用占比（%）
中集智谷产业园4号楼CD户	1,255.29	772.49	61.54	482.80	38.46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021年7月1日，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联信评报字(2001)第A0609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21年5月31日，东莞裕进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值为2,299.69万元。购买日（2021年5月31日）固定资产与投资性房地产转换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增值	评估价值	出租占比（%）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	1,773.60	702.22	2,475.82	61.54	1,523.62	952.2
累计折旧	176.13		176.13		108.39	67.7
账面价值	1,597.47	702.22	2,299.69		1,415.23	884.5

购买日至2021年12月31日投资性房地产发生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购买日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转入	计提折旧	期末账面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	1,415.23	61.82	33.71	1,443.3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原值	折旧年限	累计折旧	2021年计提折旧	确认投资性房地产时点
中集智谷产业园4	1,585.44	30.00	142.10	33.71	2021年5月

号楼 CD 户					
---------	--	--	--	--	--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与固定资产的划分依据、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金额、会计处理恰当。

单位：元

商誉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的账面原值	100,737.32	100,737.32
(减) 商誉的减值准备	100,737.32	100,737.32
商誉的账面价值	0.00	0.00
合计	0.00	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以名义价值 1 元收购了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萍乡华立丰”）的 100.00% 的股权，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出具的《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事宜所涉及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萍乡华立丰在评估基准日（2020 年 8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为-100,736.32 元，形成合并商誉 100,737.32 元。2020 年末，公司将萍乡华立丰整体作为一个资产组，因萍乡华立丰尚未具备独立生产经营的能力，公司认为萍乡华立丰的可收回金额等于账面净资产价值-100,736.32 元，应当对合并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1,750,270.00	14,066,280.8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5,000,000.00	2,000,000.00
预提借款应付利息	62,383.29	20,159.72
合计	56,812,653.29	26,086,440.52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借款情况为：

序	借款主体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年利率	借款类型
---	------	------	------	-----	-----	-----	------

号			(万元)				
1	合通科技	花旗银行广州分行	591.82	2019-11-1	2020-4-29	6.18%	保证
2	合通科技	建设银行石龙支行	500.00	2019-5-8	2020-5-2	6.59%	质押/保证
3	合通科技	建设银行石龙支行	500.00	2019-5-8	2020-5-7	6.59%	质押/保证
4	合通科技	建设银行石龙支行	1,000.00	2020-5-10	2021-5-10	7.00%	质押/保证
5	合通科技	建设银行石龙支行	1,000.00	2021-6-11	2022-6-11	4.20%	质押/保证
6	国盈电子	中国银行石龙支行	398.00	2017-8-30	2020-8-28	6.65%	保证
7	国盈电子	中国银行石龙支行	102.00	2017-9-19	2020-8-28	6.65%	保证
8	国盈电子	中国银行石龙支行	500.00	2020-10-20	2023-10-20	3.80%	保证
9	国盈电子	中国银行石龙支行	500.00	2021-11-19	2022-11-19	3.95%	保证
10	合通科技	广发银行石龙支行	600.00	2019-1-3	2020-1-3	6.96%	质押/保证
11	合通科技	广发银行石龙支行	400.00	2019-4-22	2020-4-22	6.96%	质押/保证
12	合通科技	广发银行石龙支行	328.34	2019-8-29	2020-8-28	6.96%	质押/保证
13	合通科技	广发银行石龙支行	328.56	2019-9-6	2020-9-5	6.96%	质押/保证
14	合通科技	广发银行石龙支行	384.21	2019-10-30	2020-10-29	6.96%	质押/保证
15	合通科技	广发银行石龙支行	451.46	2021-2-2	2022-2-2	5.00%	质押/保证
16	合通科技	广发银行石龙支行	121.34	2021-2-3	2022-2-3	5.00%	质押/保证
17	合通科技	广发银行石龙支行	590.38	2021-2-4	2022-2-4	5.00%	质押/保证
18	合通科技	广发银行石龙支行	182.70	2021-2-5	2022-2-5	5.00%	质押/保证
19	合通科技	广发银行石龙支行	154.13	2021-8-5	2022-8-5	5.00%	质押/保证
20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150.00	2019-12-9	2020-2-19	7.50%	质押/保证
21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200.00	2020-1-9	2020-5-15	7.50%	质押/保证
22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200.00	2020-1-13	2020-6-18	7.50%	质押/保证
23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200.00	2020-1-16	2020-7-6	7.50%	质押/保证
24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200.00	2020-4-22	2020-7-13	7.50%	质押/保证
25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	66.09	2020-5-6	2020-7-13	7.50%	质押/保证

		分行					
26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200.00	2020-7-20	2020-12-17	7.50%	质押/保证
27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499.00	2020-9-4	2020-10-22	7.50%	质押/保证
28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100.00	2020-9-25	2020-12-17	7.50%	质押/保证
29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250.00	2020-10-28	2020-12-18	7.50%	质押/保证
30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200.00	2020-12-17	2020-12-30	7.00%	质押/保证
31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200.00	2020-12-30	2021-2-7	7.00%	质押/保证
32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100.00	2021-2-3	2021-2-7	7.00%	质押/保证
33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100.00	2021-2-3	2021-2-7	7.00%	质押/保证
34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150.00	2021-2-7	2021-4-17	7.00%	质押/保证
35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300.00	2021-4-1	2021-4-17	7.00%	质押/保证
36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200.00	2021-5-7	2021-5-27	7.00%	质押/保证
37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400.00	2021-6-7	2021-6-18	7.00%	质押/保证
38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200.00	2021-6-29	2021-7-8	7.00%	质押/保证
39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200.00	2021-8-31	2021-9-16	7.00%	质押/保证
40	合通科技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100.00	2021-9-30	2021-10-22	7.00%	质押/保证
41	合通科技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500.00	2017-11-24	2020-11-23	7.13%	保证
42	合通科技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650.00	2021-6-27	2022-6-27	5.00%	保证
43	合通科技	兴业银行石龙支行	500.00	2019-9-29	2020-9-28	7.10%	保证
44	合通科技	兴业银行松山湖支行	500.00	2021-9-16	2022-9-15	4.00%	保证
45	合通科技	中国银行松山湖支行	1,000.00	2021-1-4	2022-1-4	3.80%	信用借款
46	合通科技	中信银行大朗支行	364.03	2021-11-5	2022-11-4	4.90%	保证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均为流动资金贷款，贷款主体为合通科技及国盈电子，主要为系根据日常经营管理需要及短期资金周转导致需求所发生，具有商业合理性。

2021年，公司短期借款同比增长117.79%，主要系公司为优化债务结构，减少融资成本，于2020年年底提前偿还部分利率较高的短期借款，并于2021年重新借款所致。

(二)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7,202,353.76	
银行承兑汇票	12,264,738.94	9,104,453.32
合计	19,467,092.70	9,104,453.32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公司为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优化企业资金管理，大量适用票据作为支付方式，年末应付票据金额同比增加113.82%。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9,885,103.01	97.37%	64,705,566.84	99.48%
1至2年（含2年）	1,348,111.66	2.63%	337,831.46	0.52%
2至3年（含3年）				
3至4年（含4年）				
合计	51,233,214.67	100.00%	65,043,398.30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建滔积层板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覆铜板	6,074,071.77	1年以内	11.86%
江西省航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覆铜板、铝基板	3,712,022.45	1年以内	7.25%
东莞市信雄电子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	3,599,966.95	1年以内	7.03%

有限公司					
金安国纪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覆铜板、铝基板	3,339,088.79	1年以内	6.52%
岳阳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线路板	2,958,706.83	1年以内	5.77%
合计	-	-	19,683,856.79	-	38.42%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建滔积层板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覆铜板	11,267,607.95	1年以内	17.32%
山东金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覆铜板	8,564,430.40	1年以内	13.17%
东莞市信雄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	4,719,313.26	1年以内	7.26%
江西省航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覆铜板、铝基板	3,645,946.27	1年以内	5.61%
博罗县德隆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外协加工费	3,341,310.21	1年以内	5.14%
合计	-	-	31,538,608.09	-	48.50%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26,723.60	502,279.46
合计	26,723.60	502,279.46

2、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338,318.84	99.99%	3,175,809.48	100.00%
1至2年(含2年)	1,000.00	0.01%		
合计	7,339,318.84	100.00%	3,175,809.48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往来款	7,339,318.84	100.00%	3,175,809.48	100.00%
合计	7,339,318.84	100.00%	3,175,809.48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5,719,119.02	一年以内	77.92%
东莞市国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079,464.52	一年以内	14.71%
东莞市信雄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37,123.64	一年以内	3.23%
东莞市懿凡建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05,819.30	一年以内	2.80%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94,339.62	一年以内	1.29%
合计	-	-	7,335,866.10	-	99.95%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国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560,208.17	一年以内	49.13%
东莞市洛普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625,201.29	一年以内	19.69%
东莞市信雄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11,250.40	一年以内	6.65%
东莞市懿凡建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91,588.55	一年以内	6.03%
东莞市惠信浦电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78,004.33	一年以内	5.61%
合计	-	-	2,766,252.74	-	87.10%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066,503.16	24,626,753.77	23,670,043.44	3,023,213.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4,142.79	1,124,142.7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66,503.16	25,750,896.56	24,794,186.23	3,023,213.49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941,207.30	19,692,558.96	19,567,263.10	2,066,503.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7,072.72	87,072.7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41,207.30	19,779,631.68	19,654,335.82	2,066,503.16

应付职工薪酬的金额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金额/人数	增长率	金额/人数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3,023,213.49	46.30%	2,066,503.16
薪酬计提总额	24,626,753.77	25.06%	19,692,558.96
员工人数	241	4.33%	231
年人均薪酬	102,185.70	19.87%	85,249.17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不断引进人才，员工人数有所增加，2021年度员工人数增加4.33%；此外，公司进一步提升员工的薪酬竞争力，提高人均薪酬水平，报告期各期人均薪酬提

高 19.87%。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上升，主要原因系员工人数增加及人均薪酬水平提升。

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报告期内不同类别的员工薪酬情况，根据其公开信息，近三年公司整体员工薪酬情况与其比较如下：

单位：元/年

公司名称	年度	总薪酬	员工人数（人）	平均薪酬
永捷科技	2021 年	147,212,682.23	1370	107,454.51
	2020 年	123,881,557.51	1381	89,704.24
成德科技	2021 年	56,532,622.45	631	89,592.11
	2020 年	45,137,793.88	695	64,946.47
闽威股份	2021 年	40,710,522.55	523	77,840.39
	2020 年	37,050,181.93	527	70,303.95
平均水平	2021 年	81,485,275.74	841	91,629.00
	2020 年	68,689,844.44	868	74,984.89
合通科技	2021 年	25,750,896.56	241	106,850.19
	2020 年	19,779,631.68	236	83,812.00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度报告，上表中员工平均薪酬按照其披露的当期计提的员工薪酬与年末员工人数计算而得。

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合通科技的公司规模较小，且公司外协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故薪酬总额与员工人数均小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但公司人均薪酬略高于平均水平，与永捷科技平均薪酬基本一致，高于成德科技和闽威股份的薪酬水平，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66,503.16	24,240,881.96	23,284,171.63	3,023,213.49
2、职工福利费		779.87	779.87	
3、社会保险费		267,789.34	267,789.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5,931.66	195,931.66	
工伤保险费		19,057.31	19,057.31	
生育保险费		52,800.37	52,800.37	
4、住房公积金		117,302.60	117,302.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066,503.16	24,626,753.77	23,670,043.44	3,023,213.49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41,207.30	19,282,890.96	19,157,595.10	2,066,503.16
2、职工福利费		88,376.69	88,376.69	

3、社会保险费		212,173.31	212,173.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7,802.41	157,802.41	
工伤保险费		1,396.14	1,396.14	
生育保险费		52,974.76	52,974.76	
4、住房公积金		109,118.00	109,11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941,207.30	19,692,558.96	19,567,263.10	2,066,503.16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368,004.59	3,485,547.14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351,774.83	387,040.33
个人所得税	1,743,658.97	41,798.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361.41	262,570.40
教育费附加	40,941.30	116,875.87
地方教育附加	27,240.91	77,917.26
印花税	26,806.00	85,741.30
环境保护税	9.33	43.59
合计	3,643,797.34	4,457,534.78

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9.85%，年末应交增值税余额同比下降60.75%，主要原因为：

(1) 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需要，增加了对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投资，2021年度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流出同比增加198.74%，产生较多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2) 2021年主要原材料价格快速上涨，但公司产品价格涨幅小于原材料涨幅，导致销项税额的增幅小于进项税额的增幅。原因同上，2021年末以增值税为计税依据的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金额相应减少。

2021年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较上年增加40.72倍，主要原因为公司支付现金股利1,000.00万元产生的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义务。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099,999.9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42,037.35	
合计	3,042,037.35	3,099,999.96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0,797,789.91	7,052,591.48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222,858.00	2,612,231.95
合计	12,020,647.91	9,664,823.43

单位：元

租赁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6,149,444.87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311,606.8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42,037.35	
合计	3,107,407.52	

单位：元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415,055.69
减：未实现融资费用		156,722.24
合计		258,333.45

单位：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44,252.97	
合计	344,252.97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63,000,000.00	63,000,000.00
资本公积	438,646.97	791,967.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8,055.79	133,845.81
盈余公积	7,959,433.82	6,682,932.71
未分配利润	53,529,131.78	48,564,873.48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055,268.36	119,173,619.1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055,268.36	119,173,619.18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并根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活动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下列各方构成关联方，应当按照第 36 号准则进行相关披露：

1. 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2. 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第 36 号准则第五条和第六条规定外，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不构成关联方。第 36 号准则中所指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关联方认定标准具体包括：

- (1)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 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3) 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4) 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
- (5) 公司的合营企业；
- (6) 公司的联营企业；
- (8) 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 (9) 公司或其控股股东的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

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10) 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联方，是指挂牌公司的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挂牌公司的关联法人：

1. 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挂牌公司与上述第 2 项所列法人或其他组织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不因此构成关联关系，但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长、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挂牌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1.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2. 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上述第 1、2 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5.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挂牌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公司无遗漏关联方。关联方的认定及相关信息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关联方披露》《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二）关联方信息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李鸿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财务总监，持有公司 35.23%股权	35.23%	-
陈子安	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持有公司 23.40%股权	23.40%	-

2.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广东中科智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15.17%股权的公司
广东天空之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李鸿光的兄弟李浩光担任董事长并持股 35.00%的公司
深圳市天空之城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李鸿光的兄弟李浩光持股 70.00%的公司
顶崇商务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李鸿光的兄弟李浩光担任执行董事并持股 99.00%的公司
中创汇联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李鸿光的兄弟李浩光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公司
绍兴市越城区酷奇娱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李鸿光的兄弟李浩光担任总经理的公司
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李鸿光的兄弟李锦光担任执行董事、经理并持股 51.00%的公司
广东佰灵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李鸿光的兄弟李锦光担任执行董事、经理并持股 100.00%的公司
广东东方红影音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李鸿光的兄弟李荣光担任执行董事、经理并持股 99.00%的公司
广东福光影音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李鸿光的兄弟李荣光担任执行董事、经理并持股 100.00%的公司
江西合通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李鸿光担任总经理、股东王永翔持股 49.00%的公司，该公司目前已经注销
肇庆市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李鸿光的兄弟李锦光担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并间接持股 100.00%的公司
襄阳市悦动之家游艺娱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李鸿光的兄弟李浩光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该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 日注销
东莞市裕明电子有限公司	股东王永翔持股 100.00%的公司，该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注销

3.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王建兵	董事、副总经理、持有公司 16.07%股权
王永翔	持有公司 10.13%股权
张巧焕	董事、副总经理
罗明晖	董事
陈志梅	监事会主席

刘序平	监事
郑发雨	监事
邓淑谦	董事会秘书
郭柳娟	李鸿光之配偶
李荣光	李鸿光之二弟
李锦光	李鸿光之三弟
李浩光	李鸿光之四弟
赖秋华	2019年2月3日至2021年11月29日之间担任公司监事
黄彩花	2019年2月3日至2021年11月29日之间担任公司监事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3,379,606.33	78.42%
小计			3,379,606.33	78.42%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交易内容和必要性：2017 年末开始，公司利用子公司香港合通开展货物贸易活动，主要货物为晶圆、内存卡，部分商品购销的交易对手是关联方广东全芯。公司与广东全芯发生关联交易的原因：（1）公司多年专注印制电路板的生产，2017 年计划进入半导体相关行业，因无相关研发生产经验，为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尝试开展半导体行业的贸易活动，从而了解行业发展及市场动态。（2）子公司香港合通发挥香港自由贸易港的优势，合法开展货物贸易活动，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3）广东全芯主营业务是半导体的封装测试，需要开展晶圆、内存卡的贸易活动，但是广东全芯在香港没有设立子公司，影响交易的便利性，因此提出与香港合通合作，通过香港合通参与国际贸易活动。2021 年，公司拟申请挂牌新三板，考虑到回归主业的需要，停止与关联方开展上述商货物购销交易。</p> <p>公允性：2020 年，香港合通采购货物 67,496,055.80 港元，销售货物 71,386,474.05 港元，购销差价为 3,890,418.25 港元，换算成人民币为 3,379,606.33 元，毛利率为 5.450%。因香港合通在该项货物贸易中的身份为代理人，公司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以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作为贸易服务佣金收入。公司货物贸易的种类为晶圆、内存卡，与原材料等大宗商品贸易相比，货物贸易金额较小，毛利率略高于大宗商品贸易的毛利，接近同期贷款利率，反映了贸易资金占用的成本。因此，香港合通提供贸易服务的价格反映了市场行情，价格公允。</p>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保证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30,328.43	
小计	-	230,328.43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交易内容：报告期内，子公司东莞裕进作为出租方，与广东全芯签订《物业租赁协议》，向广东全芯出租位于其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山路1号中集智谷4号楼物业用于办公。租赁期内，按772.4862平方米计算，每平方米租金为65.00元/月，合计租金为50,211.60元/月。</p> <p>必要性：在公司购买东莞裕进股权之前，广东全芯已经在该物业办公。因此公司收购东莞裕进股权后，按照市场价格将该物业出租给广东全芯，一方面便于广东全芯继续在该物业办公；另一方面公司将物业出租获取租金收益。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符合双方的利益，具有一定必要性。</p> <p>公允性：综合考虑该物业的性质、交通和装修情况，以及同等地段办公室租赁价格，该租赁价格与市场租赁价格大体一致，不存在明显偏高或偏低情形，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关联租赁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定价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利益，未对公司资产完整性和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p>		

(4) 关联保证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广东全芯	8,050,000.00	2016.12.14-2026.12.22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广东全芯提供保证，该担保合同的主借款合同已经提前偿还，担保合同自动解除，不会对公司产生影响。

合通科技	10,000,000.00	2017.10.24-2021.10.24	保证	连带	是	李鸿光、陈子安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合通科技	35,000,000.00	2018.07.23-2020.07.22	保证	连带	是	李鸿光、陈子安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合通科技	15,000,000.00	2019.04.30-2022.04.30	保证	连带	是	李鸿光、陈子安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合通科技	20,000,000.00	2019.09.25-2022.09.25	保证	连带	是	李鸿光、陈子安、郭柳娟、李炳萍、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合通科技	16,000,000.00	2019.11.22-2020.11.22	保证	连带	是	李鸿光、陈子安、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合通科技	13,000,000.00	2021.05.11-2026.05.10	保证	连带	是	陈子安、李炳萍、李鸿光、郭柳娟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国盈电子	10,000,000.00	2021.10.11-2031.12.31	保证	连带	是	李鸿光、郭柳娟、陈子安、李炳萍、王建兵、朱红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国盈电子	5,000,000.00	2017.08.07-2027.08.07	保证	连带	是	李鸿光、郭柳娟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合通科技	15,000,000.00	2020.11.25-2022.11.24	保证	连带	是	李鸿光、陈子安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合通科技	16,000,000.00	2020.12.09-2021.12.09	保证	连带	是	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李鸿光、陈子安、郭柳娟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合通科技	20,000,000.00	2021.08.19-2024.08.18	保证	连带	是	李鸿光、郭柳娟、陈子安、李炳萍、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合通科技	40,000,000.00	2021.10.12-2022.10.12	保证	连带	是	陈子安、李炳萍、李鸿光、郭柳娟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合通科技	10,000,000.00	2021.12.27-2022.12.27	保证	连带	是	李鸿光、郭柳娟、陈子安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国盈电子	5,000,000.00	2021.12.29-2022.12.29	保证	连带	是	李鸿光、郭柳娟、陈子安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合通科技	-	2019.01.08-2022.01.08	保证	连带	是	李鸿光、陈子安、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有利于公司

						持续经营
合通科技	15,000,000.00	每年进行评估, 满足标准合同期限继续维持。	保证	连带	是	李鸿光、陈子安为公司提供保证, 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9,710,443.92	34,053,294.01	53,763,737.93	0.00
合计	19,710,443.92	34,053,294.01	53,763,737.93	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38,770,209.06	10,333,447.55	29,393,212.69	19,710,443.92
合计	38,770,209.06	10,333,447.55	29,393,212.69	19,710,443.92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2,165,262.90	货款
小计		12,165,262.90	-
(2) 其他应收款	-	-	-
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9,710,443.92	借款

小计		19,710,443.92	-
(3) 预付款项	-	-	-
小计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2020 年末，公司应收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款项 12,165,262.90 元，主要为子公司香港合通为广东全芯提供贸易中介业务而应收的货款，该笔账款已于 2021 年全部偿还。2021 年，公司拟申请挂牌新三板，考虑到回归主业的需要，遂停止与关联方开展上述商货物购销交易，不再产生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小计			-
(2) 其他应付款	-	-	-
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5,719,119.02		代垫款
小计	5,719,119.02		-
(3) 预收款项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同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1、拆出资金

(1) 合通科技向广东全芯资金拆出情况：

2019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为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同年，合通科技与广东全芯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因广东全芯生产经营需要，由合通科技向广东全芯提供借款 3,57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6.65%/年，广东全芯股东李锦光、林镇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2019 年度，公司通过银行转账 35,700,000.00 元至广东全芯银行账户，当年计提利息

1,167,557.81 元，广东全芯于 2019 年偿还借款 5,097,348.75 元，其中偿还本金 3,924,873.27 元，偿还利息 1,172,475.48 元，由于当期多偿还部分利息费用，故剩余利息为负。

单位：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出借本金	本期归还本金	剩余本金
2019 年度	0.00	35,700,000.00	3,924,873.27	31,775,126.73
年度	期初利息	本期计提利息	本期归还利息	本期剩余利息
2019 年度	0.00	1,167,557.81	1,172,475.48	-4,917.67

2020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为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同年，合通科技和广东全芯再次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合通科技向广东全芯借出 28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保证人为李锦光和林镇坚。

2020 年度，公司分两笔向广东全芯转账 2,800,000.00 元，当期计提利息 1,706,671.67 元。广东全芯当年偿还借款 26,393,212.69 元，其中偿还本金 24,691,458.69 元，偿还利息 1,701,754.00 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出借本金	本期归还本金	剩余本金
2020 年度	31,775,126.73	2,800,000.00	24,691,458.69	9,883,668.04
年度	期初利息	本期计提利息	本期归还利息	本期剩余利息
2020 年度	-4,917.67	1,706,671.67	1,701,754.00	0.00

2021 年 7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为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出借资金的议案》，同年，合通科技和广东全芯第三次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合通科技向广东全芯借出 3,271.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保证人为李锦光和林镇坚。

2021 年度，公司分两笔向广东全芯转账 32,710,000.00 元，当期计提利息 843,311.94 元。广东全芯当年偿还借款 43,436,979.98 元，其中偿还本金 42,593,668.04 元，偿还利息 843,311.94 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出借本金	本期归还本金	剩余本金
2021 年度	9,883,668.04	32,710,000.00	42,593,668.04	0.00
年度	期初利息	本期计提利息	本期归还利息	本期剩余利息
2021 年度	0.00	843,311.94	843,311.94	0.00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全芯借款金额已全部偿还。

(2) 子公司国盈电子向广东全芯资金拆出情况：

2020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为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同年国盈电子和广东全芯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上限为 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本借款合同进行顺延，顺延期限另行约定，由李锦光和林镇坚提供

保证。

2020年，国盈电子分3笔向广东全芯转账4,990,000.00元，同年计提利息836,775.88元。广东全芯向国盈电子偿还借款3,000,000.00元，全部用于偿还本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出借本金	本期归还本金	剩余本金
2020年度	7,000,000.00	4,990,000.00	3,000,000.00	8,990,000.00
年度	期初利息	本期计提利息	本期归还利息	本期剩余利息
2020年度	0.00	836,775.88	0.00	836,775.88

2021年，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向国盈电子偿还借款10,326,757.95元，其中偿还本金为8,990,000.00元，偿还2020年计提利息836,775.88元，偿还2021年计提利息499,982.07元。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广东全芯向国盈电子借款已全部还清。

2、对关联方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借款利率的公允性、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作为资金拆出方，与广东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中对借款利率约定为6.65%进行计息。借款利率为2020年1月份的5年期LPR上浮38.54%，1年期LPR上浮60.24%，接近市场上企业实际贷款利率，价格公允，且广东全芯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归还借款和利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股权转让

2021年7月10日，公司与广东全芯签订《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购买广东全芯持有的东莞裕进100%股权，交易作价18,276,500.00元。截至2021年7月28日，公司已累计支付股权转让款18,276,500.00元。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收购事宜所涉及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评报[2021]第A0609号），东莞裕进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18,276,500.00元。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为资产评估价值，关联交易作价公允。

(2) 委托归还银行借款及设备款

广东全芯于2020年12月2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东莞裕进，2021年5月30日，广东全芯将贷款购置的位于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南区南山路1号中集智谷4号楼CD户物业划转至东莞裕进。合通科技购买东莞裕进100%股权后，上述物业成为合通科技子公司东莞裕进物业。

由于前述物业按揭贷款尚未转移至东莞裕进名下，广东全芯作为贷款方需继续履行2016年12月13日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支行签署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故合通科技自2021年7月28日购买东莞裕进100%股权后需委托广东全芯继续按月支付银行贷款。由此形成委托关联方

归还银行贷款。另外，广东全芯还发生了为东莞裕进代付广告制作费、装修工程款、电梯安装费、设备款等的余款。根据《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全芯代东莞裕进支付办公楼按揭款及设备款等余款的账面余额为 5,719,119.02 元。截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东莞裕进已全部归还广东全芯代垫的银行按揭款项。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定数量的关联交易情况，均召开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并确认上述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系真实发生；其发生符合当时公司业务开展需要，其发生有必要性；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均参考市场价格水平，价格公允。

股份公司设立后，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公司已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来规范关联方交易，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等，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关联交易决策对其他股东利益的公允性。针对减少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承诺人将尽量避免承诺人、承诺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承诺人、承诺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合通科技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承诺人及附属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合通科技给予比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其他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合通科技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法律法规规定的信息披露义务。

承诺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合通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

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就合通科技与承诺人或附属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不利于合通科技的行动,或故意促使合通科技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合通科技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承诺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合通科技利润,不会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承诺人及附属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合通科技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承诺人承诺将不会向合通科技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如果承诺人、承诺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将由承诺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十、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	5,197,329.00	原告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佛山市晶顿电子有限公司、姜辉碧、刘盛庆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于2022年1月20日出具判决书,判决书编号为(2021)粤1971民初12900号。	法院判决佛山市晶顿电子有限公司归还公司欠款5,197,329.00元,姜辉碧对佛山市晶顿电子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最终执行判决书可回收的金额不确定,公司已经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197,329.00	-	-

2、其他或有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20年12月8日，合通科技因股权调整事宜，需对合通科技全部股东权益进行评估，由广东华逸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调整事宜所涉及的其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粤华逸评字[2020]第141号）。经评估，截至2020年9月30日，合通科技经评估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2,286.62万元，评估值为12,793.60万元，增值率4.13%。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1年12月28日	2020年度	10,000,000	是	是	否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昆山市昆山开发区蓬朗洪湖路 689 号 3 号房三楼	电子元器件	100.00%		投资设立
2	广东互单互联产业平台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 14 号 15 栋 501 室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3	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萍乡市上栗县金山镇赣湘合作产业园	电子元器件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	东莞市石排镇埔心村埔心工业区 3 路	电子元器件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东莞市群鑫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 14 号 15 栋 504 室	电子元器件	100.00%		投资设立
6	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星路 88 号台湾科技企业育成中心 E205F 室	电子元器件	100.00%		投资设立
7	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 14 号 15 栋 503 室	电子元器件	100.00%		投资设立
8	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南山路 1 号 4 栋 4 单元 101 室	电子元器件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	佛山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高明大道东 362 号 108 之 3Y9(住所申报)	电子元器件	100.00%		投资设立
10	香港合通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九龙湾横观路 6 号精通工业中心 8 楼 B13 车间	投资及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11	东莞市裕文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莞龙路东城段 113 号 7 栋 301 室	电子元器件	100.00%		投资设立

（一）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20年9月29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0元
实收资本	0.00元
法定代表人	王建兵
住所	江苏省昆山市昆山开发区蓬朗洪湖路689号3号房三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	100.00%	-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2020年9月17日，公司取得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自主申报预选号为“320583Z00096109”的《市场主体自主申报名称预留告知书》，成功申报预留“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名称；

2020年9月25日，公司签署了《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股东合通科技认缴1,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20年9月29日，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注册号为“91320583MA22L1LK7J”的《营业执照》；

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合通科技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履行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61,582.11	103,825.59
净资产	72,393.38	-3,680.81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417,456.75	
净利润	76,074.19	-3,680.81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与公司相同。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子公司江苏联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不存在因劳动用工而被行政处罚、涉及仲裁、诉讼的情形；不存在纳税违法和被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产品质量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广东互单互联产业平台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20年4月20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0元
实收资本	10,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李浩光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14号15栋501室
经营范围	互联网信息平台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不含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计算机软件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销售；供应链管理咨询；供应链管理；仓储管理；国内货运代理；物流方案设计；股权投资；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2020年4月2日，公司取得流水号为“44000002041118227”的《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告知》，成功申报“广东互单互联产业平台有限公司”名称；

2020年4月16日，合通科技签署了《广东互单互联产业平台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股东合通科技认缴1,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20年4月20日，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注册号为“91441900MA54JC2923”的《营

业执照》；

广东互单互联产业平台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合通科技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广东互单互联产业平台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履行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130,017.19	11,864.01
净资产	1,116,856.99	11,864.01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94,339.60	-
净利润	24,992.98	-28,135.99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广东互单互联产业平台有限公司的业务是互联网信息平台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同。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子公司广东互单互联产业平台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不存在因劳动用工而被行政处罚、涉及仲裁、诉讼的情形；不存在纳税违法和被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市场价监督管理部门、产品质量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3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0元
实收资本	35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王建兵
住所	江西省萍乡市上栗县金山镇赣湘合作产业园
经营范围	线路板的研发、加工、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35.00	100.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2019 年公司设立

2019 年 12 月 2 日，石明德与岳阳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石明德认缴 5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岳阳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 4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

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石明德	510.00	51.00
2	岳阳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90.00	49.00
合计		1,000.00	100.00

(2) 2020 年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10 月 19 日，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岳阳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49.00% 的股权转让给石明德；

2020 年 10 月 19 日，岳阳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石明德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岳阳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49.00% 的股权转让给石明德；

2020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签署了新的章程；

本次股权变更后，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石明德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 2020 年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10 月 21 日，石明德作出股东决定，决定同意石明德将其持有的 100.00% 的股权转让给合通科技；

2020 年 10 月 21 日，合通科技与石明德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石明德将其持有的 100.00% 的股权以 0.000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合通科技；

202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签署了新的章程；

2020 年 10 月 21 日，上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并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后，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合通科技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履行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590,655.07	6,531,107.29
净资产	1,354,395.08	707,690.27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600,903.86	440,564.89
净利润	646,704.81	458,426.59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与公司相同。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子公司萍乡市华立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不存在因劳动用工而被行政处罚、涉及仲裁、诉讼的情形；不存在纳税违法和被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市场价监督管理部门、产品质量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07年6月24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0元
实收资本	10,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王建兵
住所	东莞市石排镇埔心村埔心工业区3路
经营范围	产销、加工：电子产品、塑料制品、线路板产品；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2007 年公司设立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粤莞名称预核内字【2006】第 0601190229 号”《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同意预先核准公司名称为“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

2007 年 4 月 30 日, 公司签署了《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 股东陈子安以货币出资 6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00%;

2007 年 5 月 29 日, 东莞市东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2007]34543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07 年 5 月 28 日止, 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

2007 年 6 月 24 日,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注册号为 4419001913129 的《营业执照》;

国盈电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陈子安	60.00	100.00
合计		60.00	100.00

(2) 2010 年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12 月 11 日, 公司召开股东会, 同意陈子安将持有国盈电子 35.00% 的股权以 2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建兵、同意陈子安将持有国盈电子 20.00% 的股权以 12.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永翔;

2009 年 12 月 11 日, 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股权出让方与股权受让方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

2009 年 12 月 11 日, 公司全体股东签署新的章程;

2010 年 1 月 19 日,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并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后, 国盈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陈子安	27.00	45.00
2	王建兵	21.00	35.00
3	王永翔	12.00	20.00
合计		60.00	100.00

(3) 2015 年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28 日, 国盈电子召开股东会, 同意陈子安将其持有的 45.00% 的股权以 27.00 万元

的价格转让给合通有限,同意王建兵将其持有的 35.00%的股权以 2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合通有限,同意王永翔将其持有的 20.00%的股权以 12.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合通有限;

2015 年 7 月 28 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7 月 28 日,公司签署新的章程;

2015 年 7 月 30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并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东莞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	60.00	100.00
	合计	60.00	100.00

(4) 2017 年第一次增资

2017 年 8 月 25 日,国盈电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国盈电子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变更为 1,000.00 万元,本次新增资本 940.00 万元由股东合通科技认缴;

2017 年 8 月 25 日,国盈电子全体股东签署了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7 年 8 月 28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增资并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增资完成后,国盈电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合通科技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履行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8,112,320.47	54,724,521.65
净资产	18,754,090.24	16,155,455.95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40,909,419.21	109,057,273.82
净利润	2,598,634.29	6,468,922.86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与公司相同。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子公司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

况：不存在因劳动用工而被行政处罚、涉及仲裁、诉讼的情形；不存在纳税违法和被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市场价监督管理部门、产品质量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东莞市群鑫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9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	5,000,000.00元
实收资本	5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陈子安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14号15栋504室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电路板、电子产品及配件；电子技术信息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0.00	100.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2019年10月30日，公司取得流水号为“44000001981415187”的《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告知书》，成功申报“东莞市合隆建业电子有限公司”名称；

2019年10月30日，公司签署了《东莞市合隆建业电子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合通科技认缴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19年10月31日，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注册号为“91441900MA53YXE891”的《营业执照》；

东莞市合隆建业电子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合通科技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2022年3月10日，东莞市合隆建业电子有限公司更名为“东莞市群鑫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群鑫科技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履行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640,284.31	1,893,587.20
净资产	349,035.27	511,525.68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839,567.75	1,287,928.59
净利润	-162,490.41	11,730.42

东莞市群鑫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上升而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当期原材料成本上升所致。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东莞市群鑫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与公司相同。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子公司东莞市群鑫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不存在因劳动用工而被行政处罚、涉及仲裁、诉讼的情形；不存在纳税违法和被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市场价监督管理部门、产品质量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9年10月11日
注册资本	5,000,000.00元
实收资本	97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王建兵
住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星路88号台湾科技企业育成中心E205F室
经营范围	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光电子产品制造；其他未列明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电子真空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印制电路板制造；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其他未列明制造业（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机器人及智能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电子产品零售；集成电路设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

明的专业咨询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97.00	100.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2019年9月11日，公司取得《商事主体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成功申报“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名称；

2019年10月11日，公司签署了《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合通科技认缴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19年10月11日，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注册号为“91441900MA53YXE891”的《营业执照》；

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合通科技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履行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683,511.97	8,292,239.64
净资产	2,802,070.84	2,137,974.66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0,718,779.29	11,630,538.59
净利润	664,096.18	1,216,166.60

东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上升而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当期原材料成本上升所致。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与公司相同。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子公司厦门汇通和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

罚的情况；不存在因劳动用工而被行政处罚、涉及仲裁、诉讼的情形；不存在纳税违法和被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市场价监督管理部门、产品质量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9年6月26日
注册资本	5,000,000.00元
实收资本	1,35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王建兵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14号15栋503室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电路板、电子产品及配件；电子技术信息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35.00	100.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2019年6月公司设立

2019年6月14日，公司取得流水号为“44000001931407554”的《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告知书》，成功申报“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名称；

2019年6月24日，公司签署了《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合通科技认缴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19年6月26日，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注册号为“91441900MA53E9PGXX”的《营业执照》；

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合通科技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2) 2019年10月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9年10月8日,合通科技作出股东决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变更为500.00万元,本次新增资本400.00万元由合通科技认缴;

2019年10月8日,合通科技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9年10月15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增资并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增资完成后,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合通科技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履行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1,859,312.73	7,878,994.82
净资产	2,586,834.97	1,999,614.25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6,792,153.32	7,363,014.86
净利润	587,220.72	652,463.00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与公司相同。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子公司东莞市信雄建业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不存在因劳动用工而被行政处罚、涉及仲裁、诉讼的情形;不存在纳税违法和被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市场价监督管理部门、产品质量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4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0元
实收资本	10,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李鸿光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南山路1号4栋4单元101室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加工、销售：电子产品、线路板、计算机存储卡、元器件贴片；集成电路的测试、封装及技术开发；物业管理；实业投资；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2020年12月公司设立

2020年11月12日，广东全芯取得流水号为“44000002001409046”的《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告知通知书》，成功申报“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名称；

2020年12月2日，广东全芯签署了《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合通科技认缴1,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20年12月4日，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广东全芯核发注册号为“91441900MA55N0EQ84”的《营业执照》；

经查验，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广东全芯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 2021年7月股权转让

2021年7月10日，广东全芯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广东全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100.00%的股权以1827.6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合通科技；

2021年7月10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广东全芯与合通科技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2021年7月10日，公司签署了新的章程；

2021年7月28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并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合通科技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履行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7,002,222.89	
净资产	10,788,818.45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30,328.43	
净利润	-421,277.26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与公司相同。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子公司东莞市裕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不存在因劳动用工而被行政处罚、涉及仲裁、诉讼的情形；不存在纳税违法和被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市场价监督管理部门、产品质量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佛山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9年4月3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元
实收资本	1,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王建兵
住所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高明大道东362号108之3Y9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2019年3月28日，公司在广东省企业名称自主申报系统获得流水号为“44000001981700064”的《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告知单》，成功申报使用“佛山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名称；

2019年4月3日，公司签署了《佛山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股东合通科技认缴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19年6月24日，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注册号为“91440608MA533C323M”的《营业执照》；

佛山合通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合通科技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佛山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履行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545,756.81	6,950,409.58
净资产	-728,413.46	-942,218.73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6,131.42	14,512,631.48
净利润	213,805.27	-3,328,545.50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佛山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与公司相同。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子公司佛山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不存在因劳动用工而被行政处罚、涉及仲裁、诉讼的情形；不存在纳税违法和被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市场监管管理部门、产品质量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香港合通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4日
注册资本	18,494,088.00元
实收资本	84,406.90元
法定代表人	-
住所	香港九龙湾宏冠道6号鸿力工业中心8楼B13铺
经营范围	零售；电子元件；电子部件；有线电话机；线路板；注塑模具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49.41	8.44	100.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2015年11月4日，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向公司核发《公司注册证明书》，香港合通科技有限公司在香港成立为法团。

2015年12月23日，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得广东省商务厅颁发的“境外投资证第M4400201500924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企业为香港合通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投资总额为1,849.41万元人民币（折合300.00万美元）。

香港合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履行了注册登记手续，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662,879.82	18,334,821.99
净资产	-243,296.66	-1,520.84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682,113.52	3,869,227.09
净利润	-235,985.80	2,185,014.92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香港合通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贸易业务，与公司外销业务形成互补关系。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香港张元洪律师行《关于香港合通科技有限公司之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2022年2月23日，（1）香港合通的设立及注册符合香港相关法律规定，其注册合法及有效；（2）香港合通经营之业务符合香港法律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3）香港合通成立时的股权设置、股本结构符

合香港法律规定，合法有效；（4）香港合通在香港没有对其公司资产、财务状况、经营及存续造成重大不良影响的质押、抵押或担保；（5）没有发现香港合通在香港涉及任何重大诉讼程序的记录，其中包括无任何股权的纠纷或股权的诉讼记录；（6）没有发现香港合通在香港涉及任何其它重大诉讼程序或任何行政处罚，或因被香港有关政府部门作出重大处罚而提出诉讼的记录；（7）没有发现香港合通在香港拥有任何知识产权、正在申请任何知识产权及涉及任何与其使用知识产权有关的、现存的诉讼或其它法律行动；（8）香港合通在香港注册办事处租赁行为合法有效；（9）香港合通在香港不曾被解散或清盘或破产或成为类似程序的对象，或与债权人达成任何形式的偿还债务安排协议或债务重整协议，或有清盘人、破产管理人或类似的人员被委任接管公司；（10）香港合通没有涉及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税务方面的违法违规问题。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东莞市裕文电子有限公司(已注销)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20年10月28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元
实收资本	1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王永翔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莞龙路东城段113号7栋301室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配件、电路板；电子技术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100.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2020年10月28日，东莞市裕文电子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配件、电路板；电子技术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东莞市裕文电子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合通科技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2021年3月30日，东莞市裕文电子有限公司注销。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110,003.25
净资产	-	10,003.25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4,653.25	3.25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东莞市裕文电子有限公司注销前的主营业务与公司相同。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子公司东莞市裕文电子有限公司在注销前生产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不存在因劳动用工而被行政处罚、涉及仲裁、诉讼的情形；不存在纳税违法和被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产品质量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一）产品下游市场风险

印制电路板主要应用于手机、3D 打印机、数据通讯、汽车电子、医疗器械、消费类电子产品等行业。在过去几年里，这些行业均处于增长期。但随着技术升级和消费者消费习惯改变，不断有新兴企业出现，老牌企业没落。而大部分下游客户选择印制电路板供应商时认证周期长，因而印制电路板生产企业对产品市场的转换周期较长、难度较大，下游行业市场波动及管理层对下游市场战略调整将直接影响公司未来长期业务发展。因此，对于处于上游的印制电路板生产商而言，极有可能随其下游客户兴衰而出现不同程度业绩波动。

因此，对于处于上游的印制电路板生产商而言，极有可能随其下游客户兴衰而出现不同程度业绩波动。此外，因印制电路板行业属于重资产行业，压缩产能难度较大，常不可避免发生价格竞争，因而该行业竞争形势较为严峻。

管理措施：公司研发部门坚持开发新产品、业务部门坚持开发新市场，利用公司的品牌和产

品优势，增强产品的应用领域，并深入调研下游客户需求在现有产品应用的基础上研发新产品，以及时应对其下游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二）新冠疫情风险

自从新冠疫情在全球爆发，对社会经济秩序、各行各业正常经营活动带来了不利影响。尽管国内之前已有效控制新冠疫情，但是在 2022 年，各种新冠病毒变异毒株的传播导致疫情出现反复，同时在全球范围内持续蔓延且得不到有效控制，可能对 PCB 行业的现状和发展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进而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管理措施：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当地政府抗击疫情的各项规定，落实防疫举措，保证员工生命健康安全；同时积极推进复工，确保公司经营顺利、快速推进，最大限度地降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对公司业绩带来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全球印制电路板行业集中度较低、生产厂商众多，市场竞争激烈。受行业下游终端产品性能更新速度快、消费者偏好变化快等因素影响，印制电路板行业竞争日趋加剧，印制电路板生产厂商“大型化、集中化”趋势明显，拥有领先的技术研发实力、高效的批量供货能力及良好产品质量的大型印制电路板厂商不断积累竞争优势，扩大经营规模，增强盈利能力，而中小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则相对较弱。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良好，收入及净利润稳步增长，行业竞争力不断提升。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若未来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而公司不能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客户需求变化、技术进步实行技术和业务模式创新，公司存在盈利下滑的风险。

管理措施：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力度，依托现有的重点客户良好合作关系，努力开拓新客户、新产品，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充分利用公司技术优势，加大研发投入，持续对技术和产品进行更新迭代升级，保持在行业内技术及产品的领先性，提高市场占有率。

（四）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93,318,157.66 元、74,433,820.41 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3.72%、37.69%。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2021 年占比有所下降，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财务状况及商业信用恶化，则可能导致应收账款不能及时足额收回而发生坏账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公司一方面加强应收账款的事前控制，制定合理的市场管理政策，根据对客户信用资质的评估结果给予不同的信用政策；另一方面强化应收账款催收管理工作，严控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对于逾期的应收账款，必要时通过法律途径催收。

（五）存货发生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8,568,060.74 元、33,157,031.10 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38%、16.79%，公司存货账面价值总体呈上升趋势。如未来原材料或产成品的市场价格出现大幅波动，或者公司因存货管理不善导致出现积压或毁损，公司存货都可能发生跌价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公司一是加强对市场行情的判断能力，结合未来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合理备货，从采购和生产周期的角度严格控制库存量；二是加强存货的仓储管理，及时清理过期存货，避免存货出现积压或毁损。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49.89%、52.47%，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继续上涨，公司不能通过工艺创新抵消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压力，或者不能有效将原材料涨价成本向下游客户转嫁，都将进一步压缩公司的盈利水平。

管理措施：公司一是持续跟踪原材料市场行情，与供应商建立稳定的购销关系，降低行情波动给公司带来的影响；二是持续重视研发投入，通过工艺创新提高原材料的使用率，抵消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压力；三是不断巩固自身产品的质量水平，提升公司产品的品牌知名度，适当提高产品价格，向下游客户转嫁部分原材料成本。

（七）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毛利率为 26.14%、19.79%，2021 年毛利率比上年下降 6.35 个百分点，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以覆铜板和铝基板为代表的主要材料价格涨幅明显，而产品提价相对滞后，产品销售单价涨幅低于原材料单价涨幅。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公司不能加强成本管控降低生产成本，或者不能有效将原材料涨价成本向下游客户转嫁，将面临毛利率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管理措施：毛利率的影响因素是多方面的，针对毛利率下降的风险，公司一是提高产品研发能力，丰富产品功能，打造中高端产品，避免陷入低端市场的恶性竞争；二是加强市场调研力度，开展客户毛利率分析，开发和维护产品毛利相对较高的重点客户；三是增加销售渠道，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高公司在行业的影响力，增强在产业链中对上游或下游的议价能力；四是加强公司内部管理水平，完善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单位固定生产成本。

（八）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 2020 年产生汇兑损失 2,027,588.57 元，2021 年产生汇兑收益 126,150.78 元，占同期净利润比重分别为 16.43%、0.78%。如果未来人民币兑美元或港币持续升值，将可能会形成汇兑损失，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公司一是加强外销客户信用管理和外销产品报价管理，将汇率波动作为外销客户信用政策和外销产品定价的决定因素之一；二是加强内部流程的管控，缩短材料采购、组织生产、运输交货的周期，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的不利影响。

（九）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较高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5.04%、23.33%，公司净利润水平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较大依赖。非经常损益主要由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构成。其中，政府补助取决于政策因素，未来能收到的金额不确定；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是偶发性交易产生的收益，不具有可持续性。公司未来非经常性损益有可能降低，从而影响净利润水平。

管理措施：公司将聚焦主业，加强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增强核心竞争力，扩大品牌影响力，挖掘存量客户的潜力，积极开拓新客户，提高公司的业务规模及产品的盈利能力，降低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程度。

（十）关联交易种类较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提供服务、股权受让、资金往来、租赁及担保等。公司已经建立相应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对于减少和关联方交易的措施的声明承诺，但不排除公司未来不能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则可能出现关联方侵占公司利益的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关联交易决策对其他股东利益的公允性。此外，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尽量避免与公司产生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十一）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通过复审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44001582，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计划 2022 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进行申请复审，复审通过后有效期再续三年。如果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不能通过复审，公司将按照 25.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将会直接降低公司的净利润水平。

管理措施：公司坚持重视自主研发活动，根据发展战略的需要，加强研发人员配置，优化研发投入，使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的各项标准，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之前通过复审，最大程度降低该风险。

（十二）环保相关的风险

印制电路板行业生产过程中涉及多种物理、化学等工业环节，产生包括废水、废气、工业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各种污染物，若处理不当，对周边环境可能造成污染。公司子公司国盈电子目前实际产能已经超过环保审批的产能，但其实际排污种类及数量一直在排污许可证的许可范围内。随着我国环保监管政策的不断趋严，未来可能会制定更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和规范，进而增加公司的环保成本，对其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同时，未来若由于意外事件或因素导致公司排放超标，则可能因污染环境事项受到相关环保部门的处罚，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

1、2022年1月25日，公司取得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石排分局出具的证明：“兹证明东莞市国盈电子有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国家有关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实际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放未超过排污许可范围，期间不存在污染物排放、产能超量违反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等违反生态环境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公司已在东莞市松山湖生态园大道和12号路交叉口东南侧购置工业用地（产权证号：粤（2021）东莞不动产权第0315923号，面积13,200.46平方米）拟建设新厂房，扩大产能，建成后新的生产规模完全可以覆盖目前的产能问题；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鸿光及实际控制人陈子安出具承诺函：“若国盈电子实际产能超出环保主管部门批复产能的情形未来受到主管环保机关任何形式的处罚，本人将无条件全额代为缴纳公司受到的罚款及相关费用”；

4、未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环保规定，建设项目将严格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十三）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股东李鸿光持有公司35.23%股份，陈子安持有公司23.40%股份，两人合计控制公司58.63%股份。此外，李鸿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财务总监，陈子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上述两人对合通科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具有重要影响，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起到重要作用，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能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产生重大影响。若二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和相关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面临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针对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避免同

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等声明或承诺，同时，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得到了较好的运行，公司现有各项制度可以有效防止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十四）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将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公司治理机制以及目标明确、权责清晰的管理运营体系。强化公司管理层公司治理意识和治理能力，以满足公司治理要求。

十五、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一直致力于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销售，未来仍将继续深耕现有产业，积极开拓新兴市场产品领域，通过不断研发、创新，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创立至今，积累了一大批具有丰富电路板制造经验的专业工程技术人才和员工，拥有完善的品质保证和服务体系，已具备了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在现阶段主要以生产刚性印制电路板为主，电子产品不断地向小型化和多功能化方向发展，推动印制电路技术不断地向高密度高积层化方向发展。高密度互连技术作为目前先进和主流的印制电路技术，广泛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数码相机、汽车电子、医疗器械和其他便携式产品。为此公司在立足和深化现有产品结构、制程和规模上，计划投资挠性板及刚挠结合板的生产，进一步扩大产业链的制程升级，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布局。

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坚持技术创新，与产、学、研的横向联合，以市场为导向，开拓有市场潜力的新产品，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保障。推进信息系统优化构建，完成高效运营体系的部署，利用高效的管理系统使工厂透明化，让系统规范操作过程，减少人为干预程度，提高生产效率，为客户提供在品质、交期、成本上有市场竞争优势的产品。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李鸿光


陈子安


王建兵


张巧焕


罗明晖

全体监事（签字）：


陈志梅


刘序平


郑发雨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陈子安


王建兵


张巧焕


李鸿光


邓淑谦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1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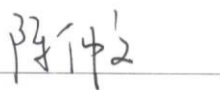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照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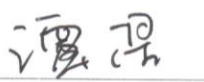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何流闻

项目小组成员： 
俞东林


陆杰


赵婉竹


陈仲文


谭星


林茵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徐虎



桑春梅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桑春梅



北京澜商律师事务所

2022年7月27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张增刚
张增刚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7月27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吴劭杨

张梅玲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陈喜佟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关于承担评估业务的签字评估师离职的声明

本公司出具的《东莞市合通电子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事宜所涉及其经审计后资产及负债评估报告》（联信评报字[2015]第 A0700 号）之签字资产评估师张梅玲已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与本公司正式解除劳动关系，特此声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陈喜佟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7日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